

最 高 人 民 法 院 司 法 部 中 华 全 国 律 师 协 会

法〔2025〕82 号

最高人民法院 司法部 中华全国律师协会 关于印发部分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厅(局)、律师协会,解放军军事法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生产建设兵团分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律师协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以人民为中心落到实处,便利群众诉讼,以更加优质高效的司法服务回应人民群众的司法需求,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2024年3月4日,最高人民法院、司法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联合印发了《部分案件民事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试行)》(法〔2024〕46号)。

一年多来,经过积极宣传推广和引导,广大律师、当事人通过实际使用对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在便利群众诉讼、有利先行调解和促进审判提质增效等方面的作用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和认同;同时,广大律师、当事人、专家学者、基层法院法官针对使用过程中存在的不足,提出了增强使用便利性、提高应用实效性等意见建议。

据此,我们坚持问题导向,充分了解吸收各方意见,对示范文本的要素类别、内容、格式等进行了进一步修改完善。比如,根据立案工作实际,统一完善起诉状答辩状“当事人信息”要素类别,删除“送达地址”、“电子送达”栏目,优化表格设计、调整字体大小,让当事人看得明白、用得方便,减轻当事人填写负担;在“诉讼请求”、“答辩事项”、“事实与理由”项下增加空白栏,方便当事人根据需要对案情进行表述或补充其他信息,全面充分表达诉求;针对专业性较强、不易理解的法律专业术语,增加相应解释和填写说明;从已审结案件中筛选有代表性、复杂程度适中案件的起诉状答辩状作为实例,方便当事人加深理解和参考借鉴;在“证据清单”中,根据实际案由提供部分证据指引,方便当事人提交对应证据,提高诉讼效率;增加“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栏目并详细阐释先行调解的流程、优势等,为当事人选择先行调解方式解决纠纷提供指引、服务,也方便法院充分了解当事人调解意愿,适时开展调解工作,提高纠纷解决效率。

在此基础上,我们对第一批 11 类试行示范文本进行修改完善的同时,又针对刑事(自诉)、民事、商事、知识产权、海事、行政、环境资源、国家赔偿、执行等 9 个领域常见多发诉讼案件研究制定了 56 类新的示范文本,现将两批 67 类示范文本合并印发,自 2025 年 7 月 14 日起全面推广使用。2024 年 3 月 4 日印发的《部分案件民事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试行)》(法〔2024〕46 号)同时废止。现就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中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深化思想认识,充分认识要素式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的重要意义。制作起诉状、答辩状是当事人参与诉讼程序的第一道关口,也是实现庭审优质化的前端要件,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诉讼权利的保障和实现,关系到人民法院解决纠纷的质量和效率。此次发布的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采用表格化、要素式方式,旨在让人民群众看得明白、用得方便,为当事人起诉、答辩提供规范全面的诉讼指引,是人民法院立足群众司法需求,便利群众诉讼、提高纠纷解决效率的为民举措。各级人民法院会同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要凝聚工作合力,通过深入细致地宣传、解读、培训、释明等工作,积极指导引导当事人及其代理律师使用统一规范、要素式、勾选式的示范文本,让人民群众全面、准确表达诉求,快速确定争议焦点,提升对诉讼结果的合理预期,促推纠纷实质化解、高效化解、一次性化解,做实定分更重止争工作,携手把以人民为中心落到实处,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

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牢固树立便利人民群众诉讼的工作理念。各级人民法院要按照“积极引导、尊重选择”的总体原则,结合工作实际,积极稳妥推进,做足做好示范文本在立案、审判、执行以及先行调解等各环节中的引导服务工作。在诉讼服务中心配齐配足诉讼服务人员,引入要素识别回填等智能辅助工具,广泛邀请律师、调解员、法学专业志愿者等社会第三方参与引导服务工作,逐步实现当事人、律师对示范文本的进一步认可。要坚持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与参与综治中心建设、加强先行调解一体落实,统筹做好综治中心问询、示范文本引导、先行调解告知工作,在指导填写示范文本的同时,详细释明先行调解省时、节费、促和等有利双方的优势,增强纠纷实质化解效能。要加强示范文本在调解、审理环节全面应用工作,加强业务培训,进一步压实法官应用示范文本开展庭审工作,实现纠纷化解早、群众认可度高。各级人民法院要充分尊重当事人及其代理律师意愿,坚决防止违规以强制应用示范文本为由对依法应该受理的案件有案不立,充分保障当事人依法行使诉权;对有案不立的,做到发现一起、查处一起。

三、坚持问题导向,持续提升示范文本好用、易用、管用水平。各级人民法院会同司法行政机关、律师协会在示范文本施行过程中注意收集、梳理、总结示范文本推广应用中发现的不足和问题并提出意见建议,及时层报最高人民法院和司法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当事人及其代理律师可以通过人民法院满意度评价系统就示

范文本设计、应用反映问题建议。最高人民法院将广泛听取意见，认真研究回应，商司法部、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对示范文本及时进行动态优化完善，持续提升示范文本好用、易用、管用水平，更好地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落实到司法审判过程中，推动司法审判高质量发展。



部分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

(上册)

目 录

上 册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4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6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9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1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14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16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19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21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24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26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29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31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34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36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39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	41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	45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55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61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6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83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8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9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9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0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0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1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	11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	12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2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32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	136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	141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45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5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5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6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6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7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7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8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86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9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9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13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17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21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25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2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	232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	236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3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43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246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251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55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6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66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7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74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79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82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88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91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97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00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05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09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14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18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23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26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3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335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340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4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48

中 册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51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57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60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6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69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7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80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85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88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00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09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1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23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32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3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43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46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54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60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68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	473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	479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4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89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492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498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04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0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	513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	51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24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9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	532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	540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46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53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	558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	564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67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实例·····	573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76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582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87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59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95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0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07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13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16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2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27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35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4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48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	652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57

下 册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6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67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7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77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81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86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89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94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697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02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06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11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15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20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23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30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34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3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41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45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49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52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5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	759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	763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6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70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	773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实例	776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	779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实例	782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	785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实例	788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	791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794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	797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800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	803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实例	806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	809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2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	815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8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	821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25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	828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31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	834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实例	837
行政答辩状	840
行政答辩状实例	842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44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47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49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52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54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57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59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61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63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66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68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71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73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76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78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81
强制执行申请书·····	883
强制执行申请书实例·····	887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	891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实例·····	893
参与分配申请书·····	895
参与分配申请书实例·····	898
执行担保申请书·····	901
执行担保申请书实例·····	903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	905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实例·····	907
执行异议申请书·····	909
执行异议申请书实例·····	913
执行复议申请书·····	916
执行复议申请书实例·····	920
执行监督申请书·····	923
执行监督申请书实例·····	927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	930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实例·····	934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侮辱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被告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发布侮辱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1. 请求对被告人 × × × 以侮辱罪追究刑事责任。 2.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 请求被告人 × × × 赔偿因犯罪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的物质损失。 3. (其他请求)。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侮辱行为, 自诉人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 是否需要公安机关提供协助 是 ☐ (具体事项和线索) _____ 否 ☐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 (被告人实施侮辱行为的时间、地点、手段、情节、危害后果等, 被告人通过网络实施的, 自诉人如果与网络平台存在相关诉讼, 请一并写明诉讼情况): 2. 理由 (被告人涉嫌犯罪、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被告人实施侮辱行为、构成犯罪等证据材料 2.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 证明因被告人实施侮辱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物质损失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 (签字):

日期: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侮辱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交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发布侮辱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

辩护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			
答辩意见			
1. 对自诉人起诉的事实、是否构成犯罪等的意见。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对是否应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等的意见。 3. （其他意见）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答辩人不构成犯罪、不应承担刑事责任的证据材料。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证明答辩人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辩人（签字）：

日期：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侮辱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姓名：李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52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河北省沙河市 文化程度：小学 职业：农民 工作单位：无 户籍地：河北省沙河市 ×× 乡 ×× 村 10 号 住址：河北省沙河市 ×× 乡 ×× 村 10 号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被告人	姓名：杨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小学 职业：农民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河北省沙河市 × × 乡 × × 村 15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发布侮辱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1. 请求对被告人 杨 × × 以侮辱罪追究刑事责任。 2. 请求法院判决被告人杨 × × 赔偿医疗费 4400 元、误工费 20000 元、护理费 1280 元、住院伙食补助费 320 元、营养费 160 元、交通费 300 元，共计 26460 元。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侮辱行为，自诉人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是否需要公安机关提供协助 是☐（具体事项和线索）_____ 否☒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被告人实施侮辱行为的时间、地点、手段、情节、危害后果等，被告人通过网络实施的，自诉人如果与网络平台存在相关诉讼，请一并写明诉讼情况）： 自诉人与被告人系邻居，2019 年 9 月 8 日 14 时许，自诉人和张甲、张乙送他人看病返回至被告人家门口时，被告人乱骂自诉人，并向自诉人泼粪水，让自诉人人格尊严受到严重伤害，致自诉人发烧引发并发症住院 16 天。 2. 理由（被告人涉嫌犯罪的法律依据）： 被告人为达到让自诉人丢脸的目的，在他人在场的情况下，公然侮辱自诉人，情节严重，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构成侮辱罪。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零一条规定，因被告人犯罪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的物质损失，被告人应当赔偿。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 × 派出所的受案回执，派出所制作的案发现场示意图及现场照片，× × 派出所对被告人及证人张甲、张乙作的询问笔录。 2. 自诉人的住院病历及医疗发票。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签字）：李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侮辱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杨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65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河北省沙河市 文化程度：小学 职业：农民 工作单位：无 户籍地：河北省沙河市 × × 乡 × × 村 15 号 住址：河北省沙河市 × × 乡 × × 村 15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发布侮辱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无

辯護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辯護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辯人的关系：		
无 ☐			
答辯意見			
1. 答辯人因此事已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六日，本案已终结，自诉人的自诉违反了一事不再理原则，人民法院也不应再受理此案。 2. 本案中的证人证言、自诉人陈述、答辯人陈述均系公安机关在行政执法过程中收集的言词证据，依法不能直接作为刑事诉讼的证据直接采信。 3. 答辯人系老实农民，因不懂法导致违法，系初犯、偶犯。愿意积极赔偿自诉人的损失，该案系邻里纠纷恶化所致，请求对答辯人从轻处罚。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答辯人被行政拘留的行政处罚决定书。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辯人（签字）： 杨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诽谤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被告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发布诽谤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1. 请求对被告人 × × × 以诽谤罪追究刑事责任。 2.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 请求被告人 × × × 赔偿因犯罪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的物质损失。 3. (其他请求)。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诽谤行为, 自诉人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 是否需要公安机关提供协助 是 ☐ (具体事项和线索) _____ 否 ☐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 (被告人实施诽谤行为的时间、地点、手段、情节、危害后果等, 被告人通过网络实施的, 自诉人如果与网络平台存在相关诉讼, 请一并写明诉讼情况): 2. 理由 (被告人涉嫌犯罪、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被告人实施诽谤行为、构成犯罪等证据材料。 2.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 证明因被告人实施诽谤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物质损失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 (签字):

日期: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诽谤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人的，请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辩护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			
答辩意见			
1. 对自诉人起诉的事实、是否构成犯罪等的意见。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对是否应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等的意见。 3. （其他意见）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答辩人不构成犯罪、不应承担刑事责任的证据材料。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证明答辩人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辩人（签字）：

日期：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诽谤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 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 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 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 进行扩容等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 需填写文字较多时, 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自訴人

姓名：张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0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吉林省长春市

文化程度：大学

职业:

工作单位: ×× 有限公司

户籍地:

住址：吉林省长春市 ××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被告人	姓名：陈某某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发布诽谤信息的网络平台的名称及账号：被告人 QQ 号 × × × × × × × ×、 昵称 × ×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对被告人以诽谤罪追究刑事责任，并从严惩处。 通过信息网络实施诽谤行为，自诉人提供证据确有困难的，是否需要公安机关提供协助是 ☒（具体事项和线索）<u>请求公安机关协助调查被告人具体身份信息。</u> 否 ☐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被告人实施诽谤行为的时间、地点、手段、情节、危害后果等，被告人通过网络实施的，自诉人如果与网络平台存在相关诉讼，请一并写明诉讼情况）： 自 2020 年 11 月起，被告人（QQ 号 ××××××××，昵称 ××）在“×× 征婚交友群（成员 300 余人）”“×× 相亲交友总群（成员 2000 余人）”等 QQ 群内，多次发布张贴自诉人的照片及微信账号，并配文“女骗子经常征婚钓鱼男人注意”“这女人已婚，男人注意”等不实信息，对自诉人进行诽谤。给自诉人造成极大名誉伤害。 2. 理由（被告人涉嫌犯罪、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 被告人捏造事实在网络上公然诽谤自诉人，情节严重根据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规定，被告人构成诽谤罪。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QQ 群聊天记录 50 页。 2. 被告人 QQ 账号截图。 3. 自诉人 QQ 账号截图。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签字）：张 ×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诽谤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陈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1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文化程度：高中

职业：无业 工作单位：无

户籍地：黑龙江省哈尔滨市 × × 区 × × 号

住址：黑龙江省齐齐哈尔市 × ×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辩护人	有 ☒ 姓名：王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
答辩意见	
自诉人提供的所谓答辩人的 QQ 号已被盗用，答辩人没有使用该 QQ 号。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答辩人当前使用的 QQ 号截图。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辩人（签字）：陈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重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 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者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被告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1. 请求对被告人 × × × 以重婚罪追究刑事责任。 2.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 请求被告人 × × × 赔偿因犯罪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的物质损失。 3.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主要包括自诉人与被告人的婚姻情况、被告人重婚的时间、对象、重婚对象是否明知等）：			
2. 理由（被告人涉嫌犯罪、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自诉人与被告人结婚证等证明婚姻关系的证据材料。			
2. 证明被告人重婚的书证、证人证言、视听资料、电子数据等证据材料。			
3. （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证明因被告人重婚行为给自诉人造成物质损失的证据材料。			
4.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 签字 ）：

日期：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重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辩护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			
答辩意见			
1. 对自诉人起诉的事实、是否构成犯罪等的意见。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对是否应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等的意见。 3. （其他意见）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答辩人不构成犯罪、不应承担刑事责任的证据材料。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证明答辩人不应承担赔偿责任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辩人（签字）：

日期：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重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姓名：张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5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陕西省西安市 文化程度：大学 职业：职员 工作单位：× × 公司 户籍地：陕西省西安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住址：陕西省西安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韩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被告人	姓名：周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5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陕西省西安市 文化程度：大学 职业：职员 工作单位：× × 公司 户籍地：陕西省西安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住址：不详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请求对被告人周 × × 以重婚罪追究刑事责任。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主要包括自诉人与被告人的婚姻情况、被告人重婚的时间、对象、重婚对象是否明知等）： 2014 年 6 月 × 日，自诉人与被告人登记结婚，并育有一子。2015 年 7 月 × 日，被告人离家出走。之后，被告人与赵某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并于 2016 年 7 月生育一女，2018 年 5 月生育一子。 2. 理由（被告人涉嫌犯罪的法律依据）： 被告人与自诉人结婚后又与他人以夫妻名义共同生活，其行为已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五十八条的规定，构成重婚罪。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自诉人与被告人的结婚证、户口本。 2. 被告人与赵某所生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 3. 被告人与赵某居住地邻居的证言。 4. 被告人与赵某一起出行的照片。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具状人（签字）：张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重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周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5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陕西省西安市

文化程度：大学

职业：职员 工作单位：× × 公司

户籍地：陕西省西安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住址：陕西省咸阳市 × × 区 × × 小区 × 单元 ×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辩护人	有 ☒ 姓名：吴 × 单位：陕西省咸阳市 ×× 区 ×× 社区 职务：社区工作者 联系电话：×××××××××× （辩护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陕西省咸阳市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答辩人周 ×× 的舅舅 无 ☐		
答辩意见			
赵某常年在外地打工，答辩人以朋友名义曾与赵某短暂同居，但不是以夫妻名义同居生活。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赵某在外地打工的工作照片 2. 辩护人身份证复印件、工作单位任职证明、辩护人与答辩人母亲系同胞姐弟关系的村委会证明。			
是否同意调解			
自诉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附带民事部分	同意 ☐	不同意 ☐	暂不确定 ☐

答辩人（签字）：周 ××
 日期：×× 年 ×× 月 ×× 日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书）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自诉人为单位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诉讼代表人身份证、在职证明等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民事部分有关内容。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自诉人 (单位)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理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法定代理人或 代为告诉人	有 ☐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自诉人的关系: 无 ☐
被告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答辩人为单位的, 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诉讼代表人身份证、在职证明等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 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

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出生地： 文化程度： 职业： 工作单位： 户籍地： 住址：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单位)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实际控制人 / 主要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答辩意见	
1. 对自诉人起诉的事实、是否构成犯罪等的意见。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对是否应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等的意见。 3. (其他意见)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证明答辩人不构成犯罪、不应承担刑事责任的证据材料。 2. (自诉人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证明答辩人不应承担赔偿责任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证据材料。 3. 其他证据材料。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提供自诉人、被告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如无法提供被告人的身份材料，需提供被告人的联系电话、住址等信息。自诉人为单位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诉讼代表人身份证、在职证明等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诉讼代理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自诉人关系的证明等。 3. 如果被害人死亡、丧失行为能力或者因受强制、威吓等无法告诉，或者是限制行为能力人以及因年老、患病、盲、聋、哑等不能亲自告诉，其法定代理人、近亲属告诉或者代为告诉的，应当提供与被害人关系的证明和被害人不能亲自告诉的原因的证明。 4.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5. 自诉人由于被告人的犯罪行为而遭受物质损失，同时提起附带民事诉讼的，需填写本表附带 6.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7.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自诉人、多被告人或多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自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0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广东省中山市 文化程度：高中 职业：无业 工作单位：无 户籍地：广东省中山市 ×× 小区 × 单元 × 号 住址：广东省中山市 ×× 小区 × 单元 × 号 联系电话：××××××××××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被告人 (单位)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是否提起附带民事诉讼	是 ☐ 否 ☒
诉讼请求	
请求对被告人 张 × × 以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追究刑事责任。	
事实与理由	
1. 事实: (1) 自诉人诉被告民间借贷纠纷一案, 山西省 × × 人民法院于 2020 年 × 月 × 日作出 (2020) × × 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被告人张 × × 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前偿还本金 50 万元及利息。 (2) 民事判决书生效之后, 因被告人张 × × 未执行判决, 自诉人于 2020 年 10 月 8 日向 × × 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经法院通知, 被告人张 × × 未向法院报告财产。 (3) 经自诉人了解, 2019 年 6 月 × 日至 2020 年 8 月 × 日期间, 被告人张 × × 在 × × 项目拆迁中, 受领了房屋征收补偿款 1 千余万元。故张 × × 有可供执行的财产。 (4) 自诉人于 2020 年 12 月 × 日向 × × 公安局提出控告, × × 公安局出具《不予立案通知书》。 2. 理由(被告人涉嫌犯罪、承担附带民事赔偿责任的法律依据):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拒不执行判决、裁定刑事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二条规定, 负有执行义务的人有能力执行而实施下列行为之一的, 应当认定为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解释中规定的“申请执行人曾经提出控告, 而公安机关或者人民检察院对负有执行义务的人不予追究刑事责任的。”被告人张 × × 的行为触犯了刑法第三百一十三条的规定, 构成拒不执行判决、裁定罪, 应追究其刑事责任。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山西省 × × 人民法院作出的 (2020) × × 号民事判决书, 执行通知书及送达回证、被执行人财产申报表。 2. × × 公安局不予立案通知书、被告人在 × × 拆迁项目领款资料。	

具状人(签字、盖章): 李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提供答辩人的身份证或户口本等身份材料。答辩人为单位的，需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诉讼代表人身份证、在职证明等材料。

2. 委托律师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律师事务所公函及律师证复印件。
委托其他自然人为辩护人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材料、与答辩人关系的证明等。

3. 证据材料需说明证据名称和来源，有证人的，需提供证人的姓名、住址、联系方式等；有多名证人的，需提供证人名单。

4.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辩护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如果诉讼参与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张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4 年 × 月 × 日 民族：汉 出生地：山西省临汾市 文化程度：初中 职业：无业 工作单位：无 户籍地：山西省临汾市 × × 号 住址：山西省临汾市 × × 号 联系电话：× × × × × × × × × ×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单位)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实际控制人/主要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辩护人	有 ☒ 姓名: 陈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辩护人为非律师的自然人,请增加填写以下信息) 住址: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与答辩人的关系: 无 ☐
答辩意见	
1. 欠款属实,进入执行程序后已履行 20 万元。 2. 自诉人出示的证据不能证明答辩人有能力履行而拒不履行且情节严重。	
证据清单 (证据材料另附)	
1. 答辩人还款银行明细	

答辩人(签字、盖章): 张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离婚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解除婚姻关系	(具体主张)
2. 夫妻共同财产	无财产 ☐ 有财产 ☐ (1) 房屋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2) 汽车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3) 存款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4) 其他（按照上述样式列明）：
3. 夫妻共同债务	无债务 ☐ 有债务 ☐ (1) 债务 1： 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2) 债务 2： 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4. 子女直接抚养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子女 1： 归属：原告 ☐ / 被告 ☐ 子女 2： 归属：原告 ☐ / 被告 ☐
5. 子女抚养费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抚养费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金额及明细： 支付方式：

6. 探望权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探望权行使主体：原告 ☐ / 被告 ☐ 行使方式：
7. 离婚损害赔偿 / 离婚经济补偿 / 离婚经济帮助	无此问题 ☐ 离婚损害赔偿 ☐ 金额： 离婚经济补偿 ☐ 金额： 离婚经济帮助 ☐ 金额：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婚姻关系基本情况	结婚时间： 生育子女情况： 双方生活情况： 离婚事由： 之前有无提起过离婚诉讼：
2. 夫妻共同财产情况	
3. 夫妻共同债务情况	
4. 子女直接抚养情况	（子女应归原告或者被告直接抚养的事由）
5. 子女抚养费情况	（原告或者被告应支付抚养费及相应金额、支付方式的事由）
6. 子女探望权情况	（不直接抚养子女一方是否享有探望权以及具体行使方式的事由）
7. 赔偿 / 补偿 / 经济帮助相关情况	（符合离婚损害赔偿、离婚经济补偿或离婚经济帮助的相关事实等）
8. 其他	

9. 请求依据	(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 要写明具体条文)
10.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离婚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解除婚姻关系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 对夫妻共同财产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3. 对夫妻共同债务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子女直接抚养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5. 对子女抚养费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6. 对子女探望权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7. 对赔偿 / 补偿 / 经济帮助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8. 其他事由	
9. 答辩依据	（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离婚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姓名：王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2 年 × × 月 × × 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公司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北京市 × × 区 × × 街道 × × × 小区 ×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简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姓名：江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0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河北省 × × 市 × × 区 × × × 街道 × × 小区 ×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
诉讼请求	
请求准予王 × × 与江 × × 离婚，判决江 × 由王 × × 抚养并依法分割财产	
1. 解除婚姻关系	请求准予王 × × 与江 × × 离婚
2. 夫妻共同财产	无财产 ☐ 有财产 ☒ (1) 房屋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坐落于北京市丰台区 × × 小区 × × 号房屋一处）； (2) 汽车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 牌，牌照号码京 × × × × × × 小汽车一辆）； (3) 存款明细：归属：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双方存款归各自所有）； (4) 其他（按照上述样式列明）：
3. 夫妻共同债务	无债务 ☒ 有债务 ☐ (1) 债务 1： 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 (2) 债务 2： 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 其他 ☐ （ ）；
4. 子女直接抚养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子女 1：江 × 归属：原告 ☒ / 被告 ☐ 子女 2： 归属：原告 ☐ / 被告 ☐
5. 子女抚养费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抚养费承担主体：原告 ☐ / 被告 ☒ 金额及明细：每月 2000 元抚养费 支付方式：按月向王 × × 转账
6. 探望权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探望权行使主体：原告 ☐ / 被告 ☒ 行使方式：江 × × 每两周探望江 × 一次，时间、地点可由双方协商

7. 离婚损害赔偿 / 离婚经济补偿 / 离婚经济帮助	无此问题 ☐ 离婚损害赔偿 ☒ 金额: 50000 元 离婚经济补偿 ☐ 金额: 离婚经济帮助 ☐ 金额: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江 × × 对王 × × 实施家庭暴力存在重大过错, 双方已经分居 1 年, 感情确已破裂, 婚姻关系应予解除。	
1. 婚姻关系基本情况	结婚时间: 2016 年 × × 月 × × 日 生育子女情况: 2019 年 × × 月 × × 日生育女儿江 × 双方生活情况: 已经分居 1 年 离婚事由: 江 × × 对王 × × 实施家庭暴力存在重大过错, 双方感情确已破裂 之前有无提起过离婚诉讼: 无
2. 夫妻共同财产情况	王 × × 除与江 × × 婚后共同购买的位于北京市丰台区 × × 小区 × × 号房屋外, 无其他房屋居住, 需要稳定的生活环境抚养女儿。被告江 × × 另有住房, 位于北京市朝阳区 × 小区 × × 号。
3. 夫妻共同债务情况	无
4. 子女直接抚养情况	女儿江 × 年幼, 自出生一直由王 × × 照顾, 江 × × 存在实施家庭暴力行为, 不利于江 × 的健康成长。
5. 子女抚养费情况	根据江 × 入学、医疗、生活等方面的日常支出情况, 原被告各自承担抚养费的一半, 由被告承担 2000 元 / 月。
6. 子女探望权情况	从利于孩子成长的角度考虑, 江 × × 每两周探望江 × 一次, 时间、地点可由双方协商。
7. 赔偿 / 补偿 / 经济帮助情况	江 × × 酗酒, 对王 × × 实施家庭暴力, 经常因为生活琐事对原告拳脚相加, 有公安机关报警记录、王 × × 就医记录、向妇联报案记录等证实, 符合离婚损害赔偿的情形。
8. 其他	无

9. 请求依据	解除婚姻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九条 子女直接抚养以及抚养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四条、第一千零八十五条、第一千零八十六条 夫妻共同财产处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七条 离婚损害赔偿：《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九十一条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离婚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人。

案号	(2024) 京 × × × × 民初 × × 号	案由	离婚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姓名：江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0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河北省 × × 市 × × 区 × × × 街道 × × 小区 × × × 号 经常居住地：北京市 × × 区 × × 街道 × × × 小区 ×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辯事項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同意解除婚姻关系，但王 × × 有关家庭暴力的陈述不实。不同意王 × × 提出的抚养费数额。	
1. 对解除婚姻关系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 对夫妻共同财产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北京市丰台区 × × 小区 × × 号房屋是双方婚后共同购买，登记在双方名下，应当均分。
3. 对夫妻共同债务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子女直接抚养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5. 对子女抚养费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王 × × 提出的抚养费数额不实，应当调整为每月 1500 元，按月支付。
6. 对子女探望权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7. 赔偿 / 补偿 / 经济帮助情况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王 × × 关于家庭暴力的陈述不实。
8. 其他事由	无
9. 答辯依据	解除婚姻关系：《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七十九条 子女直接抚养以及抚养费：《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四条、第一千零八十五条、第一千零八十六条 夫妻共同财产处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八十七条 离婚损害赔偿：《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零九十一条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 江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卖方时,填写第1项、第2项;原告为买方时,填写第3项、第4项; 第5项至第10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给付价款(元)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违约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元、违约金 元、自 之后的逾期利息、违约金,以 元为基数 按照 标准计算;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3. 赔偿因卖方违约所受的 损失	支付赔偿金 元 违约类型:迟延履行 ☐ 不履行 ☐ 其他 ☐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4. 是否对标的物的瑕疵 承担责任	是 ☐ 修理 ☐ 重作 ☐ 更换 ☐ 退货 ☐ 减少价款或者报酬 ☐ 其他 ☐ : 否 ☐
5. 要求继续履行或者解 除合同	继续履行 ☐ 日内履行完毕付款 ☐ 供货 ☐ 义务 判令解除合同 ☐ 确认买卖合同已于 年 月 日解除 ☐
6.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否 ☐
7.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 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10.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合同的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如无书面合同，请注明“无书面合同”)	
2. 合同主体	出卖人(卖方)： 买受人(买方)：
3. 买卖标的物情况 (标的物名称、规格、质量、数量等)	
4. 合同约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	单价 元；总价 元；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
5. 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地点、方式、风险承担、安装、调试、验收	
6. 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检验方式、质量异议期限	
7. 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定金)	违约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定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迟延履行违约金 ☐ %/日(合同条款：第 条)

8. 价款支付及标的物交付情况	按期支付价款 按期交付标的物	元, 逾期付款 件, 逾期交付	元, 逾期未付款 件, 逾期未交付	元 件
9. 是否存在迟延履行	是 ☐ 迟延时间: 逾期付款 ☐ 逾期交货 ☐ 否 ☐			
10. 是否催促过履行	是 ☐ 催促情况: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进行了催促 否 ☐			
11. 买卖合同标的物有无质量争议	有 ☐ 具体情况: 无 ☐			
12. 标的物质量规格或履行方式是否存在不符合约定的情况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3. 是否曾就标的物质量问题进行协商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4. 是否通知解除合同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5. 被告应当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	利息 ☐ 元 违约金 ☐ 元 赔偿金 ☐ 元 共计 元 计算方式:			
16.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7.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8.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否 ☐			
19.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20.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			
21.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22.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否 ☐			
23.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给付价款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要求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赔偿因违约所受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就标的物的瑕疵承担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担保权利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标的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地点、方式、风险承担、安装、调试、验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检验方式、质量异议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定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价款支付及标的物交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存在迟延履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催促过履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买卖合同标的物有无质量争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标的物质量规格或履行方式是否存在不符合约定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曾就标的物质量问题进行协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通知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应当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9.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0.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1.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2.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3.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4.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26.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南通 ×× 混凝土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南通市通州区川 ×× 镇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南通市通州区 ×× 镇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陈 ×× 职务: 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袁 × × 单位：江苏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上海 × × 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上海市宝山区 × × 路 × × 幢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上海市宝山区 × × 路 × × 幢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黄 × × 职务：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卖方时, 填写第 1 项、第 2 项; 原告为买方时, 填写第 3 项、第 4 项; 第 5 项至第 10 项为共同填写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给付价款(元)	2395801.28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违约金)	以 2395801.28 元为基数, 自 2020 年 6 月 8 日起按照年利率 6% 标准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赔偿因卖方违约所受的 损失	支付赔偿金 _____ 元 违约类型: 迟延履行 ☐ 不履行 ☐ 其他 ☐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4. 是否对标的物的瑕疵 承担责任	是 ☐ 修理 ☐ 重作 ☐ 更换 ☐ 退货 ☐ 减少价款或者报酬 ☐ 其他 ☐ : 否 ☐
5. 要求继续履行或者解 除合同	继续履行 ☐ 日内履行完毕付款 ☐ 供货 ☐ 义务 判令解除买卖合同 ☒ 确认买卖合同已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解除 ☐
6.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否 ☒
7.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 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律师费 100000 元 否 ☐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10. 标的总额	2558026.47 (暂计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诉时)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 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原被告于2019年9月16日签订《南通××项目商品混凝土买卖合同》，约定被告向原告购买GB×××混凝土×××吨，每月最后一日根据实际使用数量结账。质量异议期为收货后15日。原告已经向被告交付金额为9345801.28元的混凝土，被告仅支付价款6950000元，尚欠2395801.28元。	
1. 合同的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如无书面合同，请注明“无书面合同”）	2019年9月16日签订《南通××项目商品混凝土买卖合同》
2. 合同主体	出卖人（卖方）：南通××混凝土有限公司 买受人（买方）：上海××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 买卖标的物情况 （标的物名称、规格、质量、数量等）	GB×××混凝土×××吨
4. 合同约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	单价 元；总价 元；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每月最后一日根据实际使用数量结账
5. 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地点、方式、风险承担、安装、调试、验收	由卖方负责将混凝土运送至指定交付地点
6. 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检验方式、质量异议期限	混凝土应符合GB×××标准，质量异议期为收货后15日
7. 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定金）	定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违约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迟延履行违约金 ☒ 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 %/日（合同条款：第六条）
8. 价款支付及标的物交付情况	支付价款：6950000元，逾期付款 元，逾期未付款2395801.28元 交付标的物：已交付金额为9345801.28元的混凝土；逾期交付 件，逾期未交付 件
9. 是否存在迟延履行	是 ☒ 迟延时间： 逾期付款 ☒ 逾期交货 ☐ 否 ☐

10. 是否催促过履行	是 ☒ 催促情况：2020 年 3 月 24 日、2020 年 5 月 13 日，先后通过发送催款函件方式进行了催促 否 ☐
11. 买卖合同标的物有无质量争议	有 ☐ 具体情况： 无 ☒
12. 标的物质量规格或履行方式是否存在不符合约定的情况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3. 是否曾就标的物质量问题进行协商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4. 是否通知解除合同	是 ☐ 具体情况： 否 ☒
15. 被告应当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	利息 ☒ 62225.19 元 违约金 ☐ 元 赔偿金 ☐ 元 共计 62225.19 元（暂计至 2020 年 11 月 16 日起诉时） 计算方式：利息：2395801.28 元 $\times$ 0.06/365 $\times$ 158 日 = 62225.19 元
16.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7.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8.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否 ☒
19.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20.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
21.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22.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签订时间： 否 ☒
23.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南通 $\times \times$ 项目商品混凝土买卖合同》第六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二条、第五百六十三条、第五百六十六条、第六百二十六条、第六百二十八条

2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陈 × × 南通 × × 混凝土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2023)沪×民初×号	案由	买卖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上海 × × 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上海市宝山区 × × 路 × × 幢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上海市宝山区 × × 路 × × 幢 ×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黄 × × 职务: 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 × 单位：上海 × × 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职务：员工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给付价款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案涉工程至今尚未结束，原告诉请要求被告支付全部合同款项的要求无合同依据，也没有法律依据。
2. 对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诉请按照年利率 6% 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利息的标准过高，根据双方的合同约定，应当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来计算，原告的诉请有违双方当事人的意思表示。
3. 对要求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已经支付了全部货款的 74.36%，基本履行了合同义务，且剩余的 526641.02 元也准备马上支付，不属于合同法规定的迟延履行主要给付义务，亦不属于根本违约，不符合合同解除的条件。
4. 对赔偿因违约所受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诉请按照年利率 6% 的标准支付逾期付款利息的标准过高，根据双方的合同约定，应当以中国人民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来计算。
5. 对就标的物的瑕疵承担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担保权利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无证据证明其实际支付了 100000 元律师费，该主张无事实依据。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意支付原告 526641.02 元，不同意原告的其余诉讼请求。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被告已经向原告支付了相应的货款，且未迟延履行付款义务，合同尚在履行期限内，不构成违约，且原告主张的逾期利率过高，不符合合同约定。	
1. 对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标的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价格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交货时间、地点、方式、风险承担、安装、调试、验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及检验方式、质量异议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定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已经向原告支付了相应的货款，并未构成违约
8. 对价款支付及标的物的交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存在迟延履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迟延履行支付价款义务。
10. 对是否催促过履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买卖合同标的物有无质量争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标的物质量规格或履行方式是否存在不符合约定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曾就标的物质量问题进行协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通知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应当支付的利息、违约金、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合同尚在履行期限内，被告不构成违约；且原告主张的逾期利率过高，不符合合同约定。
16.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9. 对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0.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1.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2.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3.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4.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南通 × × 项目商品混凝土买卖合同》第四条、第九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五条
2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黃 × × 上海 × × 集團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确定房屋买卖合同关系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主张确认合同无效☐ 主张确认合同未成立☐ 主张解除☐ 主张撤销☐ 主张继续履行☐ 主张订立正式房屋买卖合同☐ 具体主张: _____ (例: 确认合同无效/继续履行/解除合同/撤销合同/否定某约定合同效力/要求订立本约)
2. 支付或返还购房款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具体主张: 主张返还首付款☐ / 定金☐ / 已付款☐ 主张支付欠付房款☐ 主张支付违约金☐ 或利息☐ 主张赔偿损失☐ 金额及明细:
3. 交付或返还房屋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主张交付房屋: 是☐ / 否☐ 主张返还房屋: 是☐ / 否☐ 主张支付逾期交房违约金: 是☐ / 否☐

4. 办理房屋登记手续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主张协助办理不动产登记：是 ☐ / 否 ☐ 主张支付逾期办证违约金：是 ☐ / 否 ☐
5. 返还或承担中介服务费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主张返还中介服务费：是 ☐ / 否 ☐ 主张被告承担中介服务费：是 ☐ / 否 ☐ 金额及明细：
6. 房屋质量损害赔偿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主张被告予以维修：是 ☐ / 否 ☐ 主张被告承担原告垫付的维修费：是 ☐ / 否 ☐ 金额及明细：
7. 解除担保贷款（按揭）合同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具体要求：
8. 鉴定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请求委托鉴定：是 ☐ / 否 ☐ 费用明细：
9.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0. 其他请求	
11.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涉及房屋买卖合同关系的基本情况	合同订立时间： 房屋性质：商品房 ☐ 经济适用房 ☐ 自建房 ☐ 其他： 房屋位置： 房屋面积： 房屋单价： 总价： 房屋是否首次出售：是 ☐ 否 ☐ 是否为预售房：是 ☐ 否 ☐ 预售合同是否登记备案：是 ☐ / 否 ☐ 是否网签：是 ☐ / 否 ☐ 是否预告登记：是 ☐ / 否 ☐ 订立的合同性质：本约 ☐ / 预约 ☐ 是否已向被告发出解除 / 撤销合同的通知：是 ☐ （通知到达对方时间）否 ☐ 解除 / 撤销事由：
2. 购房款支付情况	支付方式：按揭贷款 ☐ 支付现金 ☐ 以房抵债 ☐ 其他： 已支付 / 欠付购房款数额： 是否已支付定金：是 ☐ （定金数额_____）/ 否 ☐ 是否包含精装修：是 ☐ / 否 ☐ 合同有关购房款支付的约定： 其他事由：
3. 房屋交付情况	是否已经实际交付：是 ☐ / 否 ☐ 是否存在房屋面积差：是 ☐ / 否 ☐ 是否包含车位或车库：是 ☐ / 否 ☐ 合同约定的交房时间：
4. 房屋登记手续办理情况	是否已经取得首次登记：是 ☐ / 否 ☐ 是否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是 ☐ / 否 ☐ 是否约定逾期办证违约金： 具体计算标准：
5. 中介服务费情况	应返还 ☐ / 承担 ☐ 中介服务费的事由
6. 质量损害赔偿相关情况	属于严重影响正常居住使用的质量问题 ☐ 属于可修复的质量问题 ☐ 是否还在质保期内：是 ☐ 否 ☐ 是否存在修复行为：是 ☐ 否 ☐ 是否通知维修：是 ☐ 否 ☐ 赔偿数额：
7. 是否签订担保贷款（按揭）合同	是 ☐ 具体情况： 否 ☐
8. 申请鉴定及其他实现债权费用的事实	是 ☐ 具体情况： 否 ☐

9.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房屋买卖合同关系 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购房款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交付房屋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办理房屋登记手续 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中介服务费诉请的 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质量损害赔偿诉请 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解除担保贷款 (按揭) 合同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鉴定费及其他实现 债权费用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0. 对其他请求有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1. 对标的总额有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房屋买卖合同订立情况(预约还是本约、签订时间、是否有格式条款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购房款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房屋交付情况(交付时间、交付标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房屋登记手续办理情况(预告登记、首次登记、转移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中介服务费承担等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房屋质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担保(按揭)解除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买卖合同、转账凭证、房屋交付签收单等)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傅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46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自由职业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省 × × 县 × × 街道 × × 小区 ×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1. 解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2. 判令被告返还原告购房款 1352668.56 元并承担利息损失(利息自付款之日起按年利率 6% 计算至实际返还之日止); 3. 判令被告赔偿原告损失 93600 元。	
1. 确定房屋买卖合同关系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主张确认合同无效☐ 主张确认合同未成立☐ 主张解除☒ 主张撤销☐ 主张继续履行☐ 主张订立正式房屋买卖合同☐ 具体主张: 解除原、被告双方签订的商品房买卖合同
2. 支付或返还购房款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具体主张: 主张返还 首付款☐ / 定金☐ / 已付款☒ 主张支付欠付房款☐ 主张支付违约金☐或利息☐ 主张赔偿损失☒ 金额及明细: 购房款 1325843 元, 税费 18245.56 元, 不动产登记费 80 元, 装修费用 8500 元。
3. 交付或返还房屋	无此问题☒ 有此问题☐ 主张交付房屋: 是☐ / 否☐ 主张返还房屋: 是☐ / 否☐ 主张支付逾期交房违约金: 是☐ / 否☐

4. 办理房屋登记手续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主张协助办理不动产登记：是 ☐ / 否 ☐ 主张支付逾期办证违约金：是 ☐ / 否 ☐
5. 返还或承担中介服务费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主张返还中介服务费：是 ☐ / 否 ☐ 主张被告承担中介服务费：是 ☐ / 否 ☐ 金额及明细：
6. 房屋质量损害赔偿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是否主张被告予以维修：是 ☐ / 否 ☐ 是否主张被告承担原告垫付的维修费：是 ☐ / 否 ☐ 金额及明细：
7. 解除担保贷款（按揭）合同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具体要求：
8. 鉴定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无此问题 ☒ 有此问题 ☐ 请求委托鉴定：是 ☐ / 否 ☐ 费用明细：
9.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0. 其他请求	要求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承诺补偿的损失 93600 元
11. 标的总额	1446268.56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双方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傅 ×× 依约支付购房款且房屋已交付，现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能兑现承诺的学区，故商品房买卖合同应予解除，××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应返还购房款并赔偿损失。	

1. 涉及房屋买卖合同关系的基本情况	合同订立时间：2022 年 7 月 1 日 房屋性质：商品房 ☒ 经济适用房 ☐ 自建房 ☐ 其他： 房屋位置：×× 县 ×× 公馆第 1 幢 2 单元 802 室 房屋面积：建筑面积 102.54 平方米 房屋单价：每平方米 12930 元 总价：1325843 元 房屋是否首次出售：是 ☒ 否 ☐ 是否为预售房：是 ☐ 否 ☒ 预售合同是否登记备案：是 ☐ / 否 ☐ 是否网签：是 ☒ / 否 ☐ 是否预告登记：是 ☐ / 否 ☐ 订立的合同性质：本约 ☒ / 预约 ☐ 是否已向被告发出解除 / 撤销合同的通知：是 ☐ 否 ☒ 解除 / 撤销事由：购房时，××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诺傅 ×× 的外孙可以于 2023 年 9 月份就读 ×× 县实验小学，傅 ×× 为了外孙能享有优质的教学环境，故购买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房产。现傅 ×× 外孙至今未能就读于 ×× 县实验小学，且整个小学阶段均无法入学，并错过通过别的途径入读实验小学的机会。傅 ×× 基于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虚假广告及虚假承诺购买了房产，而驱使傅 ×× 购房的主要因素即学区问题却无法实现。
2. 购房款支付情况	支付方式：按揭贷款 ☐ 支付现金 ☒ 以房抵债 ☐ 其他： 已支付 / 欠付购房款数额：已付 1325843 元 是否已支付定金：是 ☒ （定金数额 10 万元）/ 否 ☐ 是否包含精装修：是 ☐ / 否 ☒ 合同有关购房款支付的约定： 其他事由：
3. 房屋交付情况	是否已经实际交付：是 ☒ / 否 ☐ 是否存在房屋面积差：是 ☐ / 否 ☒ 是否包含车位或车库：是 ☐ / 否 ☒ 合同约定的交房时间：
4. 房屋登记手续办理情况	是否已经取得首次登记：是 ☒ / 否 ☐ 是否办理不动产转移登记手续：是 ☒ / 否 ☐ 是否约定逾期办证违约金： 具体计算标准：
5. 中介服务费情况	应返还 ☐ / 承担 ☐ 中介服务费的事由
6. 质量损害赔偿相关情况	属于严重影响正常居住使用的质量问题 ☐ 属于可修复的质量问题 ☐ 是否还在质保期内：是 ☐ 否 ☐ 是否存在修复行为：是 ☐ 否 ☐ 是否通知维修：是 ☐ 否 ☐ 赔偿数额：

7. 是否签订担保贷款（按揭）合同	是 ☐ 具体情况： 否 ☒
8. 申请鉴定及其他实现债权费用的事实	是 ☐ 具体情况： 否 ☐
9.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商品房买卖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三条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定金合同一份，以证明傅 × × 预定案涉房屋并支付定金 10 万元。 2. 优化装修协议书、户型图和收款收据一份，以证明傅 × × 支付了 8500 元优化装修费用。 3. 商品房买卖合同一份，以证明双方于 2022 年 7 月 1 日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的事实。 4. 增值税普通发票、税收缴款书（契税）、不动产登记费用票据各一份，以证明傅 × × 为购买房屋支付除合同房款以外的税费。 5. 不动产权证书，以证明房屋的登记情况。 6. 2022 年 7 月 28 日在售楼中心傅 × × 与 ×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工作人员的现场录音、现场宣传照片、× × 县市场监管局举报投诉转办单各一份，以证明 ×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曾承诺可以在 2023 年 9 月 1 日前入读实验小学。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傅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4)冀××××民初×××号	案由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省××县××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钟××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参股□)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诸葛 × ×、李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傅 × × 的诉讼请求无事实和法律依据，应予驳回。	
1. 对房屋买卖合同关系 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傅 × × 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理由不成立
2. 对购房款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由法院依法认定
3. 对交付房屋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办理房屋登记手续 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中介服务费诉请的 确认和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质量损害赔偿诉请 的确认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 解 除 担 保 贷 款 (按揭) 合同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鉴定费及其他实现 债权费用诉请的确认 或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诉讼费由傅 × × 负担
10. 对 其 他 请 求 有 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公司愿意补偿 93600 元的前提是不退房，如退房不存在补偿
11. 对 标 的 总 额 有 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公司不应返还购房款并赔偿损失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存在虚假承诺，傅 × × 解除商品房买卖合同的理由不成立	

1. 对房屋买卖合同订立情况（预约还是本约、签订时间、是否有格式条款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曾许诺学区是事实，但并非虚假宣传，是因为政策原因才没能落实，且学区问题并非合同条款约定内容，傅 × × 不能以此为由来解除合同
2. 对购房款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相应购房款并非原告诉称的 1352668.56 元，具体以合同和发票为准
3. 对房屋交付情况（交付时间、交付标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房屋登记手续办理情况（预告登记、首次登记、转移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中介服务费承担等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房屋质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担保（按揭）解除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七十三条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钟 × × × ×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本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尚欠本金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利息(期内利息、复利、罚息)	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 元、期内利息 元、复利 元、罚息(违约金) 元；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3. 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	是 ☐ 提前还款(加速到期) ☐ / 解除合同 ☐ 否 ☐
4.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否 ☐
5.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明细：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其他请求	
8.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 合同主体	贷款人: 借款人:
3. 借款金额	约定: 实际发放:
4. 借款期限	是否到期: 是 ☐ 否 ☐ 约定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 借款利率	利率 ☐ %/年(季/月)(合同条款: 第 条) 逾期上浮 ☐ %/年(合同条款: 第 条) 复利 ☐ (合同条款: 第 条) 罚息(违约金) ☐ %/年(合同条款: 第 条)
6. 借款提供时间	年 月 日, 元。
7.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 ☐ 等额本金 ☐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按月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季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其他 ☐
8. 还款情况	已还本金: 元 已还利息: 元, 还息至 年 月 日
9. 是否存在逾期还款	是 ☐ 逾期时间: 至今已逾期 否 ☐
10.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1.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2. 是否最高额担保 (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13.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14.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保函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
15.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16.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签订时间： 否 ☐
17. 请求承担责任的 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9. 证据清单(可另附 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 纠纷解决方式，能 及时、高效、低成本、 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 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本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期内利息、复利、罚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借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借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借款利率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借款发放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还款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逾期还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 保函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对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2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浙江 ×××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安吉县 ××× 路 1 号 注册地/登记地:安吉县 ××× 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马 ×× 职务:行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浙江 × × ×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沈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55 年 5 月 25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安吉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安吉县 × × 街道 × × 社区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安吉 × × 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浙江省安吉县 × × 街道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杨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本金	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止, 尚欠本金 590065.94 元 (人民币, 下同)
2. 利息 (期内复利、复利、罚息)	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止, 欠利息 46261.85 元、期内利息 _____ 元、复利 678.52 元、罚息 (违约金) 31183.33 元;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	是 ☐ 提前还款 (加速到期) ☐ / 解除合同 ☐ 否 ☒
4.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写明担保人、担保范围、担保金额、担保类型等) 沈 × × 履行保证责任归还担保本金 590065.94 元及利息、罚息、复息 (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为 46261.85 元, 自 2023 年 2 月 11 日起以未还本金为基数按年利率 6% 加收 50% 计收罚息, 对欠付利息按罚息利率计收复息, 至款清之日止) 否 ☐
5.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律师费、财产保全费 (以实际发生为准)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其他请求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8. 标的总额	636327.79 元 (暂计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第 15 条, 发生争议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_____ 保全时间: _____ 保全案号: _____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2019年7月16日，各方在原告所在地签订《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约定原告向借款人提供最高融资限额1000000元整。自2019年7月16日起至2022年7月15日止。同日，沈××出具《保证函》一份，承诺保证期间为两年，保证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原告于2021年8月18日发放贷款200000元，2021年11月12日，发放贷款400000元，共计发放贷款600000元。贷款到期后，借款人一直未能偿还。

1. 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9年7月16日，在原告所在地签订《流动资金循环借款合同》
2. 合同主体	贷款人：安吉××银行××支行 借款人：安吉××公司
3. 借款金额	约定：最高融资限额1000000元整 实际发放：600000元
4. 借款期限	是否到期：是 ☒ 否 ☐ 约定期限：2019年7月16日起至2022年7月15日止
5. 借款利率	利率 ☒ 6%/年（季/月）（合同条款：第3条） 逾期上浮 ☒ 9%/年（合同条款：第8条） 复利 ☐ （合同条款：第 条） 罚息（违约金） ☒ 9%/年（合同条款：第8条）
6. 借款提供时间	2021年8月18日，发放200000元 2021年11月12日，发放400000元
7. 还款方式	等额本息 ☐ 等额本金 ☐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按月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季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其他 ☐
8. 还款情况	已还本金：0元 已还利息：0元，还息至 年 月 日
9. 是否存在逾期还款	是 ☒ 逾期时间：2022年7月16日至起诉时已逾期209天 否 ☐
10.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1.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2. 是否最高额担保 (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13.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14.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 保函	是 ☒ 签订时间：2019 年 7 月 16 日 保证人：沈 × × 主要内容：沈 × × 出具《保证函》一份，具体内容为（保证范围、保证期间等）：保证期间为两年，保证担保范围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复息）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否 ☐
15.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16.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签订时间： 否 ☒
1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第 3 条、第 8 条等，《保证函》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七条、第二百零五条、第二百零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截至 2023 年 2 月 10 日，安吉长丰公司尚欠原告本金 591666.36 元、利息 14400 元、罚息 31183.33 元、利息的复息 678.52 元。此后，安吉长丰公司曾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归还本金 1600.42 元。
1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马 × × 浙江 × × ×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3)浙×××民初×××号	案由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沈××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55年5月25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安吉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安吉县××街道××社区×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杨 × × 单位：浙江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本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期内利息、复利、罚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合同未约定复利，不应支付复利。
3. 对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一、被告对于贷款并不知情。二、被告不应承担罚息和复息，所签署的保证函中仅要求对利息承担保证责任，未提及需要对罚息、复息承担保证责任，且担保合同或者主合同他其实都是格式条款，银行未做醒目提示，也未明确说明担保范围。三、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未明确复利计算依据，故只能按照利息为基数来计算，不能把罚息作为计算基础。
5.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诉讼费用由法院判决
7.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对原告诉请担保权利的意见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被告对案涉贷款的发生并不知情，且根据保证函的约定，保证范围不包括罚息和复息。担保函是银行提供的格式条款，银行未做醒目提示，也未明确说明担保范围。根据主合同的约定，只能按照利息为基数来计算，不能把罚息作为计算基础。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3. 对借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4. 对借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5. 对借款利率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6. 对借款发放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7. 对还款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8. 对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9. 对是否逾期还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不知情
10.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 保函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一、被告对于贷款并不知情。二、被告不应承担罚息和复息，所签署的保证函中仅要求对利息承担保证责任，未提及需要对罚息、复息承担保证责任，且担保合同或者主合同都是格式条款，银行未做醒目提示，也未明确说明担保范围。三、根据主合同的约定，未明确复息计算依据，故只能按照利息为基数来计算，不能把罚息作为计算基础。
15.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内容：

1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保证函》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二百零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十八条、第二十一条
1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沈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民间借贷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本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 尚欠本金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利息	截至 年 月 日止, 尚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否☐
3. 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	是☐ 提前还款(加速到期)☐ / 解除合同☐ 否☐
4.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内容: 否☐
5.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明细: 否☐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7. 其他请求	
8.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 签订主体	出借人: 借款人:
3. 借款金额	约定: 实际提供: 提供方式: 现金 ☐ 转账 ☐ 其他:
4. 借款期限	是否到期: 是 ☐ 否 ☐ 约定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 借款利率	利率 ☐ %/年(季/月)(合同条款: 第 条)
6. 借款提供时间	年 月 日, 元
7. 还款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按月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季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其他: _____
8. 还款情况	已还本金: 元 已还利息: 元, 还息至 年 月 日
9. 是否存在逾期还款	是 ☐ 逾期时间: 至今已逾期 否 ☐
10.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1.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2.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13.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14.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保证方式：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 否
15. 其他担保方式	☐ 形式： 签订时间： ☐ 否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7.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民事答辩状

（民间借贷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本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借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借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借款利率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借款提供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还款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逾期还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19.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民间借贷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沈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福建省惠安县螺阳镇 ×× 村 × 组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单位：福建省惠安县 ×× 法律服务所 职务：法律服务工作者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董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福建省惠安县螺阳镇 × × 村 × × 组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诉讼请求	
依法判决董 × × 偿还借款本金 10 万元及利息 12500 元	
1. 本金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止, 尚欠本金 10 万元 (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利息	截至 2020 年 10 月 26 日止, 尚欠利息 12500 元; 计算方式: 以 10 万元为基数, 自 2019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20 年 10 月 16 日止, 按照年利率 10 % 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是否要求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	是 ☐ 提前还款 (加速到期) ☐ / 解除合同 ☐ 否 ☒
4.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否 ☒
5.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律师费、财产保全费 (以实际发生为准)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其他请求	无
8. 标的总额 (全部诉讼请求金额的总和)	112500 元 (暂计至 2020 年 10 月 16 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借款合同》第十五条: “发生争议由被告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双方签订《借款合同》, 借期一年, 沈 × 依约出借款项 10 万元, 现董 × × 已逾期还款 90 天, 其应偿还本金 10 万元及相应利息。	

1. 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9 年 7 月 16 日，在原告住所地签订《借款合同》
2. 签订主体	出借人：沈 × 借款人：董 × ×
3. 借款金额	约定：10 万元整 实际提供：10 万元 提供方式：现金 ☐ 转账 ☒ 其他：_____
4. 借款期限	是否到期：是 ☒ 否 ☐ 约定期限：2019 年 7 月 16 日起至 2020 年 7 月 15 日止
5. 借款利率	利率 ☒ 10 %/ 年（合同条款：第 三 条）
6. 借款提供时间	2019 年 7 月 16 日，银行转账 10 万元
7. 还款方式	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 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月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季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按年计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 其他：_____
8. 还款情况	已还本金：0 元 已还利息：0 元，还息至 年 月 日
9. 是否存在逾期还款	是 ☒ 逾期时间：2020 年 7 月 16 日至起诉时已逾期 90 天 否 ☐
10.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11.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2.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13.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14.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保证方式：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否 ☒

15.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签订时间: 否 ☒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无
17.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借款合同》第三条、第八条等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零七条、第二百零五条、第二百零六条
18.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沈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民间借贷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3)闽××××民初×××号	案由	民间借贷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董××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年×月××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福建省惠安县螺阳镇××村×组××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杨×× 单位:福建省泉州市××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本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复利、罚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提前还款或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律师费应由原告自行承担
6. 对诉讼费的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诉讼费用由法院判决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对欠付本金及利息无异议。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借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借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借款利率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借款提供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还款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逾期还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本人暂时经济困难，请求宽限还款。
19.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借款合同》第三条、第八条等 法律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时间效力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第二款、《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二百零六条
2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 董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信用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透支本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尚欠本金 元(人民币，下同；如为外币需特别注明)；
2. 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	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共计 元 自 年 月 日之后的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以及手续费等各项费用按照信用卡领用协议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明细：
3.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 否 ☐
4.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6. 其他请求	
7.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信用卡办理情况 (信用卡卡号、信用卡登记权利人、办卡时间、办卡行等)	
2. 信用卡合约的主要约定	透支金额: 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的计算标准: 违约责任: 解除条件:
3. 是否就信用卡合约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	是 ☐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 否 ☐
4. 被告逾期部分已还金额	元
5. 被告逾期未还款金额	逾期时间: 截至 年 月 日, 被告 欠付信用卡本金 元、利息 元、罚息 元、复利 元、滞纳金 元、违约金 元、手续费 元
6. 是否向被告进行通知和催收	是 ☐ 具体情况: 否 ☐
7.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8.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9.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10.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11.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

12.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13.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_____ 签订时间: _____ 否 ☐
14.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6.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信用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透支本金有无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有无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3.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信用卡办理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信用卡合约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原告就信用卡合约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告已还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是否向被告进行通知和催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信用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唐 × × 单位：上海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林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河南省新密市 经常居住地：上海市浦东区 × × 巷 × × 弄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透支本金	截至 2021 年 10 月 9 日止, 尚欠本金 39958.51 元;
2. 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	截至 2021 年 10 月 9 日止, 欠利息、违约金、手续费等共计 18168.14 元; 自 2021 年 10 月 9 日止之后的逾期利息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计算方式: 透支款 58126.65 元 $\times 0.5\% \times$ 天数 明细: 截至 2021 年 10 月 9 日止, 被告林 $\times \times$ 欠利息 4440.19 元、违约金 11486.96 元、账单分期手续费 2240.99 元。
3.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否☒
4.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费用明细: 律师费(以实际发生数额为准) 否☐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6. 其他请求	
7. 标的总额	58126.65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如发生纠纷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无☐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20××年××月××日，被告与原告签署了《××银行信用卡领用协议》。截至2021年10月9日，被告林××欠付信用卡本金39958.51元、利息4440.19元、违约金11486.96元、手续费2240.99元。	
1. 信用卡办理情况 （信用卡卡号、信用卡登记权利人、办卡时间、办卡行等）	20××年××月××日，林××携带身份证件来我行申领信用卡，并签署了《××银行信用卡领用协议》
2. 信用卡合约的主要约定	透支金额：50000元 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的计算标准：从交易记账日起至还款记账日止计收透支利息，日利率为万分之五。 违约责任：按照当月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计算。 解除条件：
3. 是否就信用卡合约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	是 ☒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银行信用卡领用协议》中标红部分内容，并口头告知。 否 ☐
4. 被告逾期部分已还金额	0元
5. 被告逾期未还款金额	逾期时间： 日 截至2021年10月9日，被告林××欠付信用卡本金39958.51元、利息4440.19元、罚息 元、复利 元、滞纳金 元、违约金11486.96元、手续费2240.99元
6. 是否向被告进行通知和催收	是 ☒ 具体情况：2021年7月8日通过我行客服电话95×××与林××在我行预留手机号××××××××××通话，告知其已逾期；2021年7月9日通过EMS向林××在我行预留地址邮寄催收函。 否 ☐
7.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 （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否 ☒
8.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9. 是否最高额担保 （抵押、质押）	是 ☐ 否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 ×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中心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信用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林××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年××月××日 民族:×族 工作单位:××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河南省新密市 经常居住地:上海市浦东区××巷××弄××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透支本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利息、罚息、复利、滞纳金、违约金、手续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答辩人对违约金、手续费等约定并不知情。
3. 对担保权利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答辩人仅应归还本金。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原告并未就相关违约金、手续费等条款进行说明，答辩人对违约金、手续费等内容并不知情，不应承担这些费用；且利息、违约金、手续费等费用标准过高。因疫情原因，收入中断，故不能及时还款。且答辩人并未收到过原告的催款通知。	
1. 对信用卡办理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信用卡合约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对违约金、手续费等内容并不知情，不应承担这些费用；且利息、违约金、手续费等费用标准过高。
3. 对原告就信用卡合约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并未就相关违约金、手续费等条款进行说明。

4. 对被告已还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是否向被告进行通知和催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答辩人并未收到过原告的催款通知。
7.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办理抵押 / 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因疫情原因，收入中断，故不能及时还款。
15.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 林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号码： 证件类型：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出租方时,填写第1项、第2项、第5项、第6项、第7项;原告为承租方时,填写第3项、第8项;第4项、第9项至第12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支付租金(元)	到期未付租金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明细:
2. 迟延支付租金的利息 (违约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迟延支付租金的利息 元、违约金 元,自 之后的逾期利息、违约金,以 元为基数按照 标准计算;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否☐ 明细:
3. 交付房屋	是☐ 否☐
4. 请求解除合同	是☐ 确认合同于 年 月 日解除 否☐
5. 返还租赁物,并赔偿 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 损失	是☐ 内容: 否☐
6. 支付房屋占有使用费	是☐ 内容: 否☐
7. 支付水电费等费用	是☐ 内容: 否☐
8. 返还押金	是☐ 金额: 否☐

9.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内容： 否 ☐
10.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1. 其他请求	
12.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合同的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 签订主体	出租人： 承租人：
3. 租赁标的物情况(坐落位置、面积、产权情况等)	
4.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5. 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 元/月；总价 元：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
6. 其他费用约定(物业费、水电燃气费用等)	出租人负担： 承租人负担：
7. 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8. 是否约定合同解除的条件	是 ☐ 具体内容： 否 ☐
9. 租赁物交付时间	于 年 月 日交付租赁物

10. 押金约定情况	有 ☐ 押金数额： , 年 月 日已支付押金。 无 ☐
11. 租金支付情况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按约定交纳租金, 已付租金 元, 逾期但已付租金 元 明细:
12. 逾期未付租金情况	自 年 月 日起开始欠付租金, 截至 年 月 日, 欠付租金 元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4.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5.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辯狀

(房屋租賃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支付租金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迟延支付租金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交付标的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返还租赁物/押金并赔偿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租赁标的物情况（坐落位置、面积、产权情况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租赁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其他费用的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是否约定合同解除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租赁物交付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押金约定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租金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逾期未付租金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5.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阙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 × 区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杨 × × 单位：广西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 × 区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李 × × 职务：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出租方时,填写第1项、第2项、第5项、第6项、第7项;原告为承租方时, 填写第3项、第8项;第4项、第9项至第12项为共同项)	
判决广西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支付到期未付租金 19009567 元及迟延支付租金的违约金 5702870 元。	
1. 支付租金	到期未付租金 19009567 元 (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明细:
2. 迟延支付租金的利息 (违约金)	迟延支付租金的违约金 5702870 元 计算方式: 19009567 元 × 30% = 5702870 元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明细:
3. 交付房屋	是 ☐ 否 ☐
4. 请求解除合同	是 ☒ 确认合同于 2017 年 5 月 20 日解除 否 ☐
5. 返还租赁物,并赔偿 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 损失	是 ☒ 内容: 否 ☐
6. 支付房屋占有使用费	是 ☐ 内容: 否 ☒
7. 支付水电费等费用	是 ☐ 内容: 否 ☒
8. 返还押金	是 ☐ 金额: 否 ☐
9.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 费用	是 ☒ 内容: 律师费 520000 元 否 ☐
10.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1. 其他请求	本案公告费、财产保全费等由被告负担
12. 标的总额 (全部诉 讼请求金额的总和)	暂计 25232437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双方签订《房屋租赁合同》后阙 × × 依约交付房屋，现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逾期支付租金已构成根本违约，租赁合同应当解除，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应当支付租金及违约金。	
1. 合同的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3 年 1 月 22 日，阙 × × 与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2. 签订主体	出租人：阙 × × 承租人：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租赁标的物情况 (坐落位置、面积、产权情况等)	阙 × × 享有使用权的位于广西南宁市高新区 × × 路的三产综合楼地下二层至地上十二层共计 16321.8 平方米的场地。
4.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	自房屋交接之日起至 2031 年 9 月 30 日止
5. 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自免租期 9 个月结束起算，前三年 515 万元 / 年，从第四年开始每三年租金上涨 6%。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前 5 年按季度支付；第 6-10 年按半年支付；第 10 年后按年缴纳。
6. 其他费用约定 (物业费、水电燃气费用等)	出租人负担： 承租人负担：物业费、水电费
7. 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房屋租赁合同》第四条约定，如承租方逾期缴纳租金，出租方有权按照实际欠款数额的 30% 计算滞纳金，逾期超过两个月的，按违约处理，出租方有权终止合同。第十一条约定，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除赔偿损失外，还要向守约方偿付本合同总租金数额的 50% 的违约金。
8. 是否约定合同解除的条件	是 ☐ 具体内容： 否 ☐
9. 租赁物交付时间	2013 年 8 月 23 日交付

10. 押金约定情况	有 ☒ 押金数额：100 万元，2013 年 1 月 24 日已支付押金。合同终止，在承租方没有违约，并清理好合同履行期间的相关债务（如水、电、税费、工资、货款等）及完善交还租赁房屋手续后七日内，出租方将押金退还给承租方。 无 ☐
11. 租金支付情况	未缴纳过租金。 明细：
12. 逾期未付租金情况	自 2014 年 5 月 24 日起开始欠付租金，截至 2017 年 5 月 20 日，欠付租金 19009567 元。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4.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房屋租赁合同》第四条、第六条、第十一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零九条、第五百七十九条
1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后附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阙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2021) 桂 × × × × 民初 × × 号	案由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 × 区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李 × × 职务: 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广西天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阙 × × 未依约提供能够正常使用的房屋，其诉讼请求不成立。	
1. 对支付租金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租金支付起算时间应为 2017 年 8 月 21 日，阙 × × 也存在违约行为，租金应减免。
2. 对迟延支付租金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阙 × × 违约在先，违约金不应支付
3. 对交付标的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案涉房屋未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工程未竣工验收合格；公司长期处于无法正常使用房屋的状态。
4. 对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阙 × × 违约在先，不享有单方解除权。
5. 对返还租赁物 / 押金并赔偿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同意支付律师费用。
7. 对诉讼费的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由阙 × × 负担。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支付该数额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2017 年 8 月起房屋才能正常使用，阙 × × 违约在先，应减少租金。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租赁标的物情况（坐落位置、面积、产权情况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租赁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租金起算时间应为 2017 年 8 月 21 日。
6. 对其他费用的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是否约定合同解除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租赁物交付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2017 年 8 月起房屋才能够正常使用，此时才交付。
10. 对押金约定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租金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逾期未付租金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租金支付起算时间为 2017 年 8 月 21 日，数额有异议。
13.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阙 × × 存在违约行为在先，应减少租金。
1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15.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房屋租赁合同》第三条、第四条、第十一条 法律规定：
1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广西 × × 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主张支付全部未付租金时, 填写第1项至第3项; 原告主张解除合同时, 填写第4项、第5项; 第6项至第10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支付全部未付租金	到期未付租金 元、未到期租金 元、留购价款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明细:
2. 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 违约金 元, 滞纳金 元, 损害赔偿金 元; 自 之后的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 以 元为基数按照 标准计算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 明细:
3. 是否确认租赁物归原告所有	是☐ 否☐
4. 请求解除合同	判令解除融资租赁合同☐ 确认融资租赁合同已于 年 月 日解除☐
5. 返还租赁物, 并赔偿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损失	支付全部未付租金 元, 到期未付租金 元、未到期租金 元、留购价款 元(如约定) 截至 年 月 日止, 违约金 元, 滞纳金 元, 损害赔偿金 元 自 之后的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 以 元为基数按照 标准计算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 明细:
6.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内容: 否☐

7.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10.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合同的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	
2. 合同主体	出租人(卖方): 承租人(买方):
3. 租赁物情况(租赁物的选择、名称、规格、质量、数量等)	
4. 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 元;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
5.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费用	租赁期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除租金外产生的 费用, 由 承担
6. 到期后租赁物归属	归承租人所有 ☐ 归出租人所有 ☐ 留购价款 元
7. 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8. 是否约定加速到期条款	是□ 具体内容： 否□
9. 是否约定回收租赁物条件	是□ 具体内容： 否□
10. 是否约定解除合同条件	是□ 具体内容： 否□
11. 租赁物交付时间	于 年 月 日交付租赁物
12. 租赁物情况	质量符合约定或者承租人的使用目的□ 存在瑕疵□ 具体情况：
13. 租金支付情况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按约定缴纳租金，已付租金 元， 逾期但已支付租金 元 明细：
14. 逾期未付租金情况	自 年 月 日起，开始欠付租金，截至 年 月 日， 欠付租金 元、违约金 元，滞纳金 元，损害赔偿金 元，共计 元 明细：
15.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签订时间： 否□
16.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 担保物：
17.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否□
18.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正式登记□ 预告登记□ 否□
19.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20.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连带责任保证□
21. 其他担保方式	是□ 形式：签订时间： 否□
22.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4.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支付全部未付租金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确认租赁物归原告所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返还租赁物, 并赔偿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担保权利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租赁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到期后租赁物归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是否约定加速到期条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约定回收租赁物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约定解除合同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租赁物交付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租赁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租金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逾期未付租金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对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9.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0.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1.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2.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3.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徐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何 × × 单位：天津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谢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55 年 1 月 1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上海市浦东新区 × × 路 × × 弄 ×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龙川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龙川县 × × 路矿区 注册地 / 登记地：龙川县 × × 路矿区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宋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主张支付全部未付租金时,填写第1项至第3项;原告主张解除合同时, 填写第4项、第5项;第6项至第10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支付全部未付租金	到期未付租金 11127000 元(暂计)、未到期租金 245050312.50 元、留购价款 10000 元 明细:
2. 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	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止,违约金 214093.50 元,滞纳金 _____ 元,损害赔偿金 _____ 元;计算标准:按照逾期未付款项每日万分之五,即逾期付款违约金 = 逾期未付款项 × 0.05% × 逾期付款天数 是否计算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 是 ☒ 否 ☐ 明细:
3. 是否确认租赁物归原告所有	是 ☐ 否 ☐
4. 请求解除合同	判令解除融资租赁合同 ☐ 确认融资租赁合同已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解除 ☐
5. 返还租赁物,并赔偿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损失	支付全部未付租金 _____ 元,到期未付租金 _____ 元、未到期租金 _____ 元、留购价款 _____ 元(如约定) 截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违约金 _____ 元,滞纳金 _____ 元,损害赔偿金 _____ 元 自 _____ 之后的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以 _____ 元为基数按照 _____ 标准计算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 明细:

6. 是否主张担保权利	是 ☒ 内容：谢 × × 对龙川公司的上述全部债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否 ☐
7.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律师代理费 200000 元，交通费、食宿等相关费用暂计 20000 元，共计 220000 元 否 ☐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本案一切诉讼费、财产保全费、评估费等费用由被告共同承担
10. 标的总额	暂为 256407312.50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如发生争议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2018 年 4 月 3 日，原被告签订《融资租赁合同》，原告购买并出租给被告龙川公司所有的位于龙川县金属矿的房屋建筑、井巷工程、机器设备、尾矿库工程。租金 2 亿元，每 3 个月支付一次，共计 20 期。租赁期间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起 2023 年 4 月 15 日止。谢 × × 以其所有的不动产权证为粤 (2018) 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 × 号商品房一处提供担保。原告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交付租赁物。被告自 2018 年 7 月 15 日起，开始欠付租金，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欠付租金 11127000 元、违约金 214093.50 元。	
1. 合同的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8 年 4 月 3 日，× ×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龙川公司在 × ×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所在地签订《融资租赁合同》
2. 合同主体	出租人 (买方)：× ×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承租人 (卖方)：龙川公司
3. 租赁物情况 (租赁物的选择、名称、规格、质量、数量等)	龙川公司所有的位于龙川县金属矿的房屋建筑、井巷工程、机器设备、尾矿库工程
4. 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	租金 2 亿元；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 方式 一次性 ☐ 分期 ☒ 支付 分期方式：按照等额还租法向 × ×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支付租金，每 3 个月支付一次，共计 20 期
5. 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费用	租赁期间自 2018 年 4 月 11 日起 2023 年 4 月 15 日止 除租金外产生的 费用，由 承担

6. 到期后租赁物归属	归承租人所有 ☒ 归出租人所有 ☐ 留购价款 10000 元
7. 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根据《×× 融资租赁合同》第六款 6.3 约定，龙川公司应就逾期未付款项按日万分之五向支付违约金，直至全部付清之日止。
8. 是否约定加速到期条款	是 ☐ 具体内容： 否 ☐
9. 是否约定回收租赁物条件	是 ☐ 具体内容： 否 ☐
10. 是否约定解除合同条件	是 ☐ 具体内容： 否 ☐
11. 租赁物交付时间	于 2018 年 4 月 11 日交付租赁物
12. 租赁物情况	质量符合约定或者承租人的使用目的 ☒ 存在瑕疵 ☐ 具体情况：
13. 租金支付情况	自 2018 年 4 月 日至 2018 年 7 月 15 日，按约定缴纳租金，已付第 1 期、第 2 期租金 11993999 元，逾期但已支付租金 666999 元 明细：
14. 逾期未付租金情况	自 2018 年 7 月 15 日起，开始欠付租金，截至 2018 年 11 月 15 日，欠付租金 11127000 元、违约金 214093.50 元，滞纳金 元，损害赔偿金 元，共计 11341093.5 元（暂计） 明细：
15. 是否签订物的担保（抵押、质押）合同	是 ☒ 签订时间：2018 年 4 月 3 日签订《抵押合同》 否 ☐
16. 担保人、担保物	担保人：谢 × × 担保物：商品房一处，不动产权证为粤（2018）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 × 号
17. 是否最高额担保（抵押、质押）	是 ☐ 担保债权的确定时间： 担保额度： 否 ☒
18. 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	是 ☒ 正式登记 ☒ 预告登记 ☐ 否 ☐
19. 是否签订保证合同	是 ☐ 签订时间： 保证人： 主要内容： 否 ☒
20. 保证方式	一般保证 ☐ 连带责任保证 ☐
21. 其他担保方式	是 ☐ 形式： 否 ☒

22.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融资租赁合同》第一条、第三条、第十一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四十四条、第六十条、第一百零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物权法》第一百七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担保法》第三十三条
2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4.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18) 津民初 × × × 号	案由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谢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55 年 1 月 1 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上海市浦东新区 × × 路 × × 弄 ×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龙川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龙川县 × × 路矿区 注册地 / 登记地：龙川县 × × 路矿区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宋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薛 × × 单位：天津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支付全部未付租金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请求支付的到期未付租金数额不正确，未到期租金中包含未到期利息，不同意支付未到期租金以及利息。
2. 对违约金、滞纳金、损害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主张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过高，请求法院依法调整。
3. 对确认租赁物归原告所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返还租赁物，并赔偿因解除合同而受到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担保权利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对未到期租金承担担保责任
7.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同意支付律师代理费、交通费等
8.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第 1 项异议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原告请求支付的到期未付租金数额不正确，未到期租金中包含未到期利息，被告不同意支付未到期租金以及利息。且其主张的逾期付款违约金过高，请求法院依法调整。不同意承担律师费、交通费等。担保人不应对未到期租金承担担保责任。	

1. 对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租赁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租金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合同约定的租赁期限、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到期后租赁物归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约定违约金标准过高。
8. 对是否约定加速到期条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是否约定回收租赁物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是否约定解除合同条件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租赁物交付时间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租赁物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对租金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对逾期未付租金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数额不正确，且包含了未到期利息，不同意提前支付利息。
15. 对是否签订物的担保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6. 对担保人、担保物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7. 对最高额抵押担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8. 对是否办理抵押/质押登记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9. 对是否签订保证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0. 对保证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1. 对其他担保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2.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3.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一十四条
2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2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簽字、蓋章）：宋 × × 謝 × × 龍川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承包人或施工人时,填写第1项至第5项;原告为发包人时,填写第6项至第9项; 第10项至第15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支付工程款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违约金)	截至 年 月 日,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 元、违约金 元;自 之后的逾期利息、违约金,以 元为基数按照 标准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否☐
3. 是否主张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是☐ 内容: 否☐
4. 是否请求与原告没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关系的发包人、其他转包方、分包方等主体承担责任	是☐ 责任主体姓名或者名称: 否☐
5. 是否要求赔偿损失	是☐ 支付赔偿金 元 责任类型: 停窝工损失☐ 其他☐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否☐
6. 是否退还超付的工程款	是☐ 金额 元 否☐

1. 合同的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是否招投标等）	
2. 签订主体	发包人： 承包人： 出借资质的建筑企业： 实际施工人：
3. 建设工程情况（工程名称、所在地点、施工范围、质量标准等）	
4. 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及支付方式	综合单价 ☐ 元；固定单价 ☐ 元；固定总价 ☐ 元； 其他 ☐ ： 按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 ☐ ；垫资施工 ☐ ；其他 ☐ ： 以现金 ☐ 转账 ☐ 票据 ☐ （写明票据类型）其他 ☐ 方式 质保金 ☐ 元；质保金支付期限：。
5. 工期	开工时间_____；竣工时间_____；工期_____天。
6. 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程序	
7. 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保证金）	违约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保证金 ☐ 元（合同条款：第 条） 迟延履行违约金 ☐ %/日（合同条款：第 条）
8.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工程总价 元；已支付工程款 元； 欠/超付工程款 元。 欠/超付工程款利息： 元。
9. 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 ☐ 否 ☐ 工程质量问题：。 工程质量造成损失： 元。
10. 建设工程交付情况	工程是否迟延交付：是 ☐ 否 ☐ 交付时间。 工程迟延交付造成损失： 元。
11. 停窝工等情况	工程是否停窝工：是 ☐ 否 ☐ 工程停窝工造成损失： 元。
12. 是否主张过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是 ☐ 主张情况：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主张了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否 ☐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4.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支付工程款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原告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原告突破合同相对性请求承担支付工程款等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退还超付的工程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支付超付工程款的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赔偿损失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效力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继续履行或者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0.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1.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2.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3.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 无 ☐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是否招投标等) 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3. 对建设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所在地、施工范围、质量标准等) 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5. 对建设工程的工期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6. 对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程序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 (保证金) 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8. 对工程款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9. 对建设工程质量情况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10. 对建设工程交付情况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11. 对停窝工损失等情况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12. 对原告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有无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13. 对是否承担赔偿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6.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7.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施工合同、施工图 \ 竣工图、结算单、竣工验收报告等)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 (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南通 × ×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江苏省南通市通州区 × × 镇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谢 ×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上海 ×× 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上海市宝山区 ×× 路 × 幢 ×× 号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原告为承包人或施工人时,填写第1项至第5项;原告为发包人时,填写第6项至第9项; 第10项至第15项为共同项)	
判决上海 ×× 房地产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 2000 万元及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 80 万元, 确认南通 ××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对 2000 万元建设工程价款享有优先受偿权	
1. 支付工程款	2000 万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违约金)	截至 2020 年 6 月 7 日, 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 80 万元; 自 2020 年 6 月 8 日之后的逾期利息, 以 2000 万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 6% 标准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否☐
3. 是否主张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是☒ 内容: 请求人民法院将案涉工程依法拍卖, 就该工程拍卖的价款 2000 万元优先受偿。 否☐
4. 是否请求与原告没有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关系的发包人、其他转包人、分包人等主体承担责任	是☐ 责任主体姓名或者名称: 否☒
5. 是否要求赔偿损失	是☐ 支付赔偿金 元 责任类型: 停窝工损失☐ 其他☐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否☒
6. 是否退还超付的工程款	是☐ 金额 元 否☐

1. 合同的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是否招投标等）	2018年9月16日于江苏省南通市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编号：×××)，经过招投标。
2. 签订主体	发包人：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承包人：南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出借资质的建筑企业：无 实际施工人：无
3. 建设工程情况（工程名称、所在地点、施工范围、质量标准等）	某商品房住宅小区
4. 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及支付方式	综合单价□ 元；固定单价□ 元；固定总价 ☒ 2.2 亿元；其他□： 按施工进度支付工程款 ☒ ；垫资施工□；其他□： 以现金□ 转账□ 票据□（写明票据类型） 其他□ 方式 质保金 ☒ 1000 万元；质保金支付期限：工程交付后两年内支付。
5. 工期	开工时间 2017 年 10 月 15 日；竣工时间 2019 年 10 月 14 日； 工期 2 年。
6. 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程序	质量合格。
7. 合同约定的违约金（保证金）	违约金□ 元（合同条款：第 条） 保证金□ 元（合同条款：第 条） 迟延履行违约金□ %/日（合同条款：第 条）
8.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工程总价 2.2 亿元；已支付工程款 2 亿元；欠付工程款 2000 万元。 欠付工程款利息：80 万元，暂计算至起诉之日。
9. 建设工程质量情况	工程质量是否合格：是 ☒ 否□ 工程质量问题：。 工程质量造成损失： 元。
10. 建设工程交付情况	工程是否迟延交付：是□ 否 ☒ 。交付时间。 工程迟延交付造成损失： 元。
11. 停窝工等情况	工程是否停窝工：是□ 否 ☒ 。 工程停窝工造成损失： 元。
12. 是否主张过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是□ 主张情况： 年 月 日通过 方式主张了建设工程价款优先权 否 ☒
13.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14.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十条、第十一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六十五条、第七百八十八条、第八百零七条

1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份；2. 施工图一份。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谢 × × 南通 × ×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2020)苏××××民初××号	案由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上海××房地产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上海市宝山区××路×幢××号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黄××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案涉工程存在质量问题，南通 × ×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不成立。	
1. 对支付工程款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案涉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不应支付工程款。
2. 对迟延支付工程款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案涉工程存在质量问题，不应支付工程款，不存在迟延支付工程款的事实。
3. 对原告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案涉工程质量不合格，承包人不享有建设工程价款优先受偿权。
4. 对原告突破合同相对性请求承担支付工程款等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退还超付的工程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支付超付工程款的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赔偿损失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的效力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继续履行或者解除合同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0.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 的诉请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1.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 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由南通 × × 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负担
12.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3.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案涉工程地下室漏水, 质量不合格	
1. 对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是否招投标等) 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建设工程情况 (工程名称、所在地、施工范围、质量标准等) 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合同约定的工程款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建设工程的工期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标准及竣工验收程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合同约定的违约金 (保证金) 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工程款支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建设工程质量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案涉工程地下室漏水, 质量不合格。
10. 对建设工程交付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对停窝工等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2. 对是否承担赔偿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3.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无

15.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专用条款第四条、第十一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八百零七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问题的解释（一）》第十九条、第三十八条
1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一份；2. 地下室漏水照片十张；3. 竣工图一份。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黄 × × 上海 × × 房地产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物业费	截至 年 月 日止,尚欠物业费 元
2. 违约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欠逾期物业费的违约金 元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5.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物业服务合同或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 签订主体	业主/建设单位： 物业服务人：
3. 物业项目情况	坐落位置： 面积： 所有权人：
4. 约定的物业费标准	
5. 约定的物业服务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6. 约定的物业费支付方式	
7. 约定的逾期支付物业费违约金标准	
8. 被告欠付物业费数额及计算方式	欠付物业费数额： 具体计算方式：
9. 被告应付违约金数额及计算方式	应付违约金数额： 具体计算方式：
10. 催缴情况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2.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3.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物业费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诉讼费负担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物业服务合同或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3. 对物业项目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4. 对物业费标准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5. 对物业服务期限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6. 对物业费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7. 对逾期支付物业费违约金标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欠付物业费数额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应付违约金数额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对催缴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12.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3.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市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区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郭 ×× 职务：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单位：北京市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杨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北京市西城区 × × 街道 × × 社区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判决 杨 × × 支付物业费 24046.8 元及违约金 15433.1 元	
1. 物业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尚欠物业费 24046.8 元
2. 违约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欠逾期物业费的违约金 15433.1 元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无
5. 标的总额 (全部诉讼请求金额的总和)	39479.9 元 (暂计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双方签订《北京市前期物业服务合同》，杨 × × 未按时足额缴纳物业服务费，应当支付欠付的物业服务费及违约金。	
1. 物业服务合同或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5 年 5 月 18 日，杨 × × 与北京市 × ×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北京市前期物业服务合同》
2. 签订主体	业主 / 建设单位：杨 × × 物业服务人：北京市 × ×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 物业项目情况	坐落位置：北京市西城区 × × 街道 × × 社区 × 号 面积：138.2 平方米 所有权人：杨 × ×
4. 约定的物业费标准	6 元 / 月 / 平米
5. 约定的物业服务期限	2015 年 5 月 20 日起至本物业成立业主委员会并选聘新的物业服务企业并与新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生效之日止
6. 约定的物业费支付方式	业主办理入住手续时预付一年的物业服务费，此后均预付一年的物业费，具体时间为每年的 4 月 1 日
7. 约定的逾期支付物业费违约金标准	业主未能按时足额缴纳物业服务费，应当按欠费总额日千分之三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8. 被告欠付物业费数额及计算方式	欠付物业费数额：24046.8 元 具体计算方式：138.2 平方米 × 6 元 / 月 / 平米 × 29 月（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9. 被告欠应付违约金数额及计算方式	应付违约金数额：15433.1 元 具体计算方式：24046.8 元 × 3‰ / 天 × 333 天（自 2021 年 8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 催缴情况	多次上门催缴，并在被告门口张贴催费书面通知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12.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北京市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第 15 条、第 20 条等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三十七条、第九百三十九条、第九百四十四条
13.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郭 × × 北京市 × ×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答辩状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4)京××××民初××号	案由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杨××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年××月××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北京市西城区××街道××社区×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北京市×××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严重不达标,其诉讼请求应予驳回		
1. 对物业费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提供的物业服务不达标,物业费应打折收取。	

2. 对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是恶意拖欠物业服务费，而是希望通过这种方式促进物业公司改进服务。
3. 对诉讼费的负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诉讼费应当原告负担或者双方分担。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因为原告的服务“打折”了，物业费也应当打折收取；不应交违约金。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北京市 × × × 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严重不达标，杨 × × 有权拒付或少付物业服务费，并不支付违约金。	
1. 对物业服务合同或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签订情况（名称、编号、签订时间、地点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物业项目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物业费标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物业服务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物业费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逾期支付物业费违约金标准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欠付物业费数额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未交纳物业费是因为原告提供的物业服务严重不达标：1. 小区内有业主养大型宠物犬不拴绳，多次反映，物业公司均未管理；2. 计入公摊的大堂被不当占用；3. 垃圾清理不及时；4. 催收物业费的方式过于粗暴。
9. 对应付违约金数额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是恶意拖欠物业服务费，而是希望通过这种方式促进物业公司改进服务，是在行使抗辩权，不是违约，所以不应支付违约金。

10. 对催缴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12.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北京市前期物业服务合同》第五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九百四十二条
13.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 (签字、盖章): 杨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劳动争议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是否主张工资支付	是☐ 否☐ 明细:
2. 是否主张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	是☐ 否☐ 明细:
3. 是否主张加班费	是☐ 否☐ 明细:
4. 是否主张未休年休假工资	是☐ 否☐ 明细:
5. 是否主张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	是☐ 否☐ 明细:
6. 是否主张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	是☐ 否☐ 明细:
7. 是否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是☐ 否☐ 明细: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9. 其他诉讼请求	
10. 标的总额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合同主体、签订时间、地点、合同名称等)
2. 劳动合同履行情况	(入职时间、用人单位、工作岗位、工作地点、合同约定的每月工资数额及工资构成、办理社会保险的时间及险种、劳动者实际领取的每月工资数额及工资构成、加班工资计算基数及计算方法、原告加班时间及加班费、年休假等)
3. 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情况	(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的原因、经济补偿/赔偿金数额等)
4. 工伤情况	(发生工伤时间、工伤认定情况、工伤伤残等级、工伤费用等)
5. 劳动仲裁相关情况	(申请劳动仲裁时间、仲裁请求、仲裁文书、仲裁结果等)
6. 其他相关情况	(如是否是农民工)
7. 诉请依据	(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劳动争议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对工资支付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对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3.对加班费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对未休年休假工资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5.对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6.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7.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8.对劳动仲裁相关情况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9.其他事由	
10.答辩依据	(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11.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劳动争议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刘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3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北京 ×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北京市 × × × 区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汪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平谷区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北京市平谷区 × × 路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张 ×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判决北京 × × 公司支付 11 个月第二倍工资 33000 元及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 3000 元	
1. 是否主张工资支付	是 ☐ 否 ☒ 明细:
2. 是否主张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	是 ☒ 否 ☐ 明细: 11 个月第二倍工资共计 33000 元
3. 是否主张加班费	是 ☐ 否 ☒ 明细:
4. 是否主张未休年休假工资	是 ☐ 否 ☒ 明细:
5. 是否主张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	是 ☐ 否 ☒ 明细:
6. 是否主张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	是 ☒ 否 ☐ 明细: 3000 元
7. 是否主张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	是 ☐ 否 ☒ 明细:
8.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9. 其他请求	无
10. 标的总额	36000 元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_____ 保全时间: _____ 保全案号: _____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刘 × × 入职北京 × × 公司工作但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1 年期满后刘 × × 提出续签合同，但北京 × × 公司不同意，双方劳动关系终止。	
1. 劳动合同签订情况	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经劳动仲裁确认存在劳动关系
2. 劳动合同履行情况	刘 × × 于 2019 年 × × 月 × × 日入职北京 × × 公司，从事清洁工作，约定每月工资 3000 元，劳动合同期限 1 年，但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1 年期满后，刘 × × 提出续签合同，但北京 × × 公司不同意。
3. 解除或终止劳动关系情况	合同期满后，因北京 × × 公司不同意续签合同，2020 年 × × 月 × × 日，劳动关系终止。
4. 工伤情况	无
5. 劳动仲裁相关情况	刘 × × 于 2020 年 × × 月 × × 日申请劳动仲裁，请求确认其自 2019 年 × × 月 × × 日至 2020 年 × × 月 × × 日与北京 × × 公司存在劳动关系；北京 × × 公司向其支付未签书面劳动合同而应支付的第二倍工资 33000 元；北京 × × 公司向其支付解除劳动关系经济补偿 3000 元。 北京市 × × 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于 2020 年 × × 月 × × 日作出 × × × 号裁决书，确认北京 × × 公司与刘 × × 在 2019 年 × × 月 × × 日至 2020 年 × × 月 × × 日存在劳动关系，并驳回了刘 × × 其他仲裁请求。
6. 其他相关情况	无
7. 诉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条、第十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八十二条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刘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v

实例

民事答辩状
(劳动争议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1)京××××民初××号	案由	劳动争议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平谷区××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肖×× 单位：北京××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辯事項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北京 × × 公司已通知刘 × × 续签书面劳动合同，刘 × × 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其诉讼请求不应得到支持。	
1.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2. 对未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双倍工资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已通知刘 × × 签订书面劳动合同，刘 × × 个人原因没有签订
3. 对加班费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未休年休假工资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5. 对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造成的经济损失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6. 对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刘 × × 严重违反用人单位规章制度，故不予续签劳动合同
7. 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诉请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8. 对劳动仲裁相关情况的确认或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9. 其他事由	无
10. 答辯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第七条、第十条、第四十四条、第四十六条、第四十七条、第八十二条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 (簽字、蓋章): 張 × × 北京 × × 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 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赔偿因虚假陈述导致的损失	投资差额损失 元、佣金损失 元、印花税损失 元 (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是否主张连带责任	是☐ 责任主体及责任范围: 否☐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费用明细: 否☐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5. 其他请求	
6.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告存在虚假陈述行为的情况	具体虚假陈述行为: 虚假陈述行为实施日: 虚假陈述行为揭露日: 虚假陈述行为更正日: 虚假陈述基准日:
2. 有无监管部门的认定、处罚	有 ☐ 具体情况: 无 ☐
3. 原告交易情况	买入情况(日期、数量、单价): 卖出情况(日期、数量、单价):
4. 虚假陈述的重大性	
5. 虚假陈述与原告交易行为之间的因果关系	
6. 虚假陈述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	
7. 原告损失情况	
8. 请求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	
9. 请求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其他机构及其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	
10.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2.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因虚假陈述导致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主张连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存在虚假陈述行为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有无监管部门的认定、处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原告交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虚假陈述的重大性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虚假陈述与原告交易行为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虚假陈述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原告损失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对原告请求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对原告请求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其他机构及其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3.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朱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福建省 × × 县 × × 镇 × × 村 × × 号
经常居住地：上海市 × × 区 × × 街道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吴 × 单位：上海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上海市 ×× 区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上海市 ×× 区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李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安徽 ××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安徽省 ×× 县 ×× 镇 ×× 路 注册地 / 登记地：安徽省 ×× 县 ×× 镇 ×× 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李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赔偿因虚假陈述导致的损失	投资差额损失 314248 元、佣金损失 314.25 元、印花税损失 314.25 元(人民币, 下同)
2. 是否主张连带责任	是 ☒ 责任主体及责任范围: 控股股东安徽 × × 有限责任公司承担连带责任 否 ☐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请求被告承担律师费 50000 元 否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6. 标的总额	314876.5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 号》已认定，被告 ×× 股份公司虚增盈利且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原告因其虚假陈述，于 20×× 年 ×× 月 ×× 日分别以均价 ××× 元、××× 元、××× 元分别买入 ××××× 股、×××× 股、×××× 股。20×× 年 ×× 月 ×× 日以均价 ×× 元卖出 ×××× 股。	
1. 被告存在虚假陈述行为的情况	具体虚假陈述行为：《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 号》已认定，被告 ×× 股份公司虚增盈利且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虚假陈述行为实施日：20×× 年 ×× 月 ×× 日 虚假陈述行为揭露日：20×× 年 ×× 月 ×× 日 虚假陈述行为更正日：20×× 年 ×× 月 ×× 日 虚假陈述基准日：20×× 年 ×× 月 ×× 日
2. 有无监管部门的认定、处罚	有 ☒ 具体情况：《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 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 号》认定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存在以下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一、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事项，导致 2015 年至 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二、虚增 2016 年度、2017 年度营业收入和利润，导致 2016 年、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三、未按规定及时披露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事项。 无 ☐
3. 原告交易情况	买入情况(日期、数量、单价)：20×× 年 ×× 月 ×× 日分别以均价 ××× 元、××× 元、××× 元分别买入 ××××× 股、×××× 股、×××× 股 卖出情况(日期、数量、单价)：20×× 年 ×× 月 ×× 日以均价 ×× 元卖出 ×××× 股
4. 虚假陈述的重大性	被告作为上市公司，未按规定披露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事项，虚构保理和原油转口贸易业务，披露的 2015 年至 2017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等行为。
5. 虚假陈述与原告交易行为之间的因果关系	原告买入股票系因被告所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引起。
6. 虚假陈述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	因被告所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致使原告大量购入被告公司股票，但实际情况与其披露内容相反，造成原告直接损失 314876.5 元。

7. 原告损失情况	因虚假陈述所造成的投资差额损失：314248 元 佣金和印花税损失：628.5 元
8. 请求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	请求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安徽 × × 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原告损失 314876.5 元的连带责任。
9. 请求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其他机构及其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	
10.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第六十九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十条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2.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后附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朱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2021)沪××民初××号	案由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上海市 ×× 区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上海市 ×× 区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赵 ×× 单位: 上海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安徽 ××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安徽省 ×× 县 ×× 镇 ×× 路 注册地/登记地: 安徽省 ×× 县 ×× 镇 ×× 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徐 ×× 单位: 安徽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求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因虚假陈述导致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虚假陈述不具有重大性, 原告在实施日后购入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是受到虚假陈述实施后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等其他重大事件的影响, 而非受到证券虚假陈述的影响, 本案交易因果关系不成立, 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不应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2. 对主张连带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安徽 ×× 有限责任公司并非被告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至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义务人, 也未参与上市公司对外信息披露行为, 对上市公司未按规定披露信息不存在过错, 无须对虚假陈述给投资者造成的损失承担连带责任。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请求被告支付律师费没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由原告承担诉讼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的损失系其参与股市交易行为的正常风险, 所产生的价格落差损失, 应由其自行承担。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虚假陈述不具有重大性。原告在实施日后购入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 是受到了虚假陈述实施后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等其他重大事件的影响, 而并非受到证券虚假陈述的影响, 本案中交易因果关系不成立。原告的损失系其参与股市交易行为的正常风险, 所产生的价格落差损失, 应由其自行承担。安徽 ×× 有限责任公司未参与虚假陈述行为, 不应承担连带责任。	
1. 对存在虚假陈述行为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有无监管部门的认定、处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原告交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虚假陈述的重大性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实施的虚假陈述不具有重大性
5. 对虚假陈述与原告交易行为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在实施日后购入上海 ×× 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的交易行为，是受到了虚假陈述实施后发生的重大资产重组等其他重大事件的影响，而并非受到证券虚假陈述的影响，本案中交易因果关系不成立。
6. 对虚假陈述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的损失系其参与股市交易行为的正常风险，所产生的价格落差损失，应由其自行承担。
7. 对原告损失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不应向原告承担赔偿责任。
8. 对原告请求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安徽 ×× 有限责任公司未参与虚假陈述行为，不应承担连带责任。
9. 对原告请求保荐机构、承销机构、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其他机构及其相关责任人员承担连带责任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1.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4）第六十九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虚假陈述侵权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第十条
1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3.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 李 × × 上海 × × 股份有限公司
 徐 × × 安徽 × × 有限責任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理赔款	支付理赔款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费用明细:
2.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5.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财产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事故发生时, 被保险人与保险标的的关系等)	

2. 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 保险标的： 保险金额： 保费金额： 保险期间：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 其他：
3. 是否依法就财产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交通事故应当写明事故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双方车辆的车牌号、事故原因、车辆财物受损情况、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的出具部门与编号、各方责任认定情况等）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理由）	
6. 财产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3. 对依法就财产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6.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万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区 × × 街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区 × × 街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孙××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理赔款	支付理赔款 × 元(人民币,下同) 费用明细:维修费 × 元、施救费 × 元。
2.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评估费 × 元。 否 ☐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无
5. 标的总额	×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第 12 条,发生纠纷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2019 年 7 月 5 日,投保人万 × × 与 × ×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公司订立《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一份,被保险人万 × × 是该机动车的所有人。2020 年 1 月 3 日,万 × × 驾驶该车辆沿 × × 街行驶至 × × 街与 × × 街交叉路口时,与案外人 × × × 驾驶的车牌号为川 AM × × × × 的小型汽车发生碰撞,导致万 × × 车辆受损。×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第 × 分局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此次事故万 × × 负全部责任。万 × × 须支付修车费 × 元、车辆施救费 × 元、评估费 × 元。2020 年 1 月 13 日,× × 公司向万 × × 出具《拒赔通知书》,载明:承保车辆于 × 年 × 月 × 日在 × 省 × 市 × 区 × × 街 × × 街发生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经核实商业险不属于保险责任赔偿范围,因此其不能给予赔付。	
1. 财产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事故发生时保险人与保险标的的关系等)	2019 年 7 月 5 日,投保人万 × × 在其所在地与 × ×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支公司订立《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一份,被保险人万 × × 是该机动车的所有人。

2. 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车辆损失保险 保险标的：川 AM×××× 的吉利美日 ×××××××× 轿车 保险金额：× 元 保费金额：× 元 保险期间：2019 年 8 月 4 日至 2020 年 8 月 3 日止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责任免除第九条（五）约定：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被保险人、受让人未及时通知保险人，且因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其他：车辆使用性质为家庭自用
3. 是否依法就财产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对于《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责任免除第九条（五），保险人未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交通事故应当写明事故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双方车辆的车牌号、事故原因、车辆财物受损情况、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的出具部门与编号、各方责任认定情况等）	2020 年 1 月 3 日，万 ×× 驾驶该车辆沿 ×× 街行驶至 ×× 街与 ×× 街交叉路口时，与案外人 ××× 驾驶的车牌号为川 AM×××× 的小型汽车发生碰撞，导致万 ×× 车辆受损。× 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局第 × 分局出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认定此次事故万 ×× 负全部责任。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理由）	维修费：× 元。理由：× 年 × 月 × 日，×× 公司作出评估结论：为川 AM×××× 损坏修复需要修理费 × 元。 施救费：× 元。理由：× 年 × 月 × 日，万 ×× 因该事故的发生向 ×× 公司支付拖车施救费 × 元。 评估费：× 元。理由：× 年 × 月 × 日，万 ×× 委托 ×× 公司对车辆等损失进行评估，产生评估费 × 元。
6. 财产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2020 年 1 月 13 日，×× 公司向万 ×× 出具《拒赔通知书》，载明：承保车辆于 × 年 × 月 × 日在 × 省 × 市 × 区 ×× 街 ×× 街发生事故所造成的损失，经核实商业险不属于保险责任赔偿范围，因此其不能给予赔付。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第 3 条、第 10 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四条、第六十条、第六十四条等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万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1)川××民初××号	案由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孙××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张×× 单位:四川××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案涉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处于顺风车行程内。万××使用顺风车搭载乘客系从事网约车活动, 其改变车辆的使用性质致使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且未履行通知义务, 属于免赔情形。
2.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同上
3.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同上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案涉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处于顺风车行程内。万××使用顺风车搭载乘客系从事网约车活动, 其改变车辆的使用性质致使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且未履行通知义务, 属于免赔情形。	
1.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3. 对依法就财产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责任免除第九条(五)黑体加粗部分特别提示: 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 被保险人、受让人未及时通知保险人, 且因转让、改装、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案涉保险事故属于免赔情形。
6. 对财产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案涉车辆发生交通事故时处于顺风车行程内。万 × × 使用顺风车搭载乘客系从事网约车活动，其改变车辆的使用性质致使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且未履行通知义务，属于免赔情形。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机动车商业保险合同》责任免除第九条（五）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三十七条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 ×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理赔款	支付理赔款 _____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费用明细： (1) 因事故导致的人身损害赔偿项目，包括： ☐ 医疗费 _____ 元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期间在医院住院(门诊)治疗， 累计发生医疗费 _____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 无☐ ☐ 护理费 _____ 元 住院护理天支付护理费 _____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 发生护理费 _____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无☐ ☐ 营养费 _____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 住院伙食补助费 _____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 误工费 _____ 元 从事 _____ 工作，收入状况 _____ ，误工时间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计至年月日，共 _____ 天，误工费 _____ 元 ☐ 交通费 _____ 元 交通费凭证：有☐ 无☐ ☐ 伤残鉴定费 _____ 元 经鉴定，构成伤残级，鉴定费 _____ 元； ☐ 残疾辅助器具费 _____ 元 ☐ 其他 _____ 元 (2) 因事故导致的非人身相关的财产损失，包括：
2.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费用明细： 否☐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5.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责任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事故发生时被保险人与保险标的的关系等)	
2. 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 ☐ 雇主责任险 ☐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 ☐ 车上人员责任险 ☐ 物流责任险 ☐ 其他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金额： 保险期间：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 其他：
3. 是否依法就责任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交通事故应当写明事故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双方车辆的车牌号、事故原因、人员伤亡或车辆财物受损情况、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的出具部门与编号、各方责任认定情况等）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计算方式及理由）	
6. 责任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民事答辩状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是否依法就责任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其他免责/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 ××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孙××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2.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4. 其他请求	
5. 标的总额	97, 090.92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第 12 条，发生纠纷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原告雇佣李 × × 提供配送劳务事宜。2021 年 8 月 15 日 9 时 41 分许，李 × × 在工作期间砸伤案外人孙 × × 腿部，致其受伤。经法院主持调解，原告向李 × × 支付其向孙 × × 垫付的部分赔偿款共计 80, 557 元。原告为雇员李 × × 向被告投保雇主责任险，投保人、被保险人均为原告。被告向原告出具《拒赔通知书》，载明：经核实不属于保险责任赔偿范围，因此其不能给予赔付。	
1. 责任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事故发生时被保险人与保险标的的关系等）	原告为雇员李 × × 向被告投保雇主责任险，投保人、被保险人均为原告。
2. 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 ☒ 雇主责任险 ☐ 机动车第三者责任险 ☐ 车上人员责任险 ☐ 物流责任险 ☐ 其他 保险责任：含个人第三者责任险 保险金额：400000 元 保费金额：× 元 保险期间：2021 年 8 月 15 日零时起至 2021 年 8 月 15 日二十四时止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 其他：

3. 是否依法就责任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对于《雇主责任保险单》第 14 条，保险人未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交通事故应当写明事故发生的时间和地点、双方车辆的车牌号、事故原因、人员伤亡或车辆财物受损情况、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的出具部门与编号、各方责任认定情况等）	原告与李 × × 签订《配送劳务合同》，约定原告雇佣李 × × 提供配送劳务事宜。2021 年 8 月 15 日 9 时 41 分许，李 × × 在工作期间配送外卖过程中将电瓶车停放，后电瓶车因未停稳自行滑走倒下，砸伤案外人孙 × × 腿部，致其受伤。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计算方式及理由）	经法院主持调解，原告与李 × × 达成调解协议：原告向李 × × 支付其向孙 × × 垫付的部分赔偿款共计 80,557 元。2023 年 6 月 5 日，某某公司向李 × × 转账支付 80,577 元，回单用途载明交通事故赔偿款。
6. 责任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 × 保险公司向原告出具《拒赔通知书》，载明：经核实不属于保险责任赔偿范围，因此其不能给予赔付。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雇主责任保险单》第 8 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四条等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公司

日期：××年××月××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

案号	(2024) 沪 × × 民初 × × 号	案由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 市 × × 区 × × 路 注册地 / 登记地：× × 省 × × 市 × × 区 × × 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徐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1. 根据保单特别约定第 14 条，本案不属于保险理赔范围。2. 民事调解书中确定的赔偿金额与原告诉请金额不一致。
2. 对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上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本案事故并非驾驶非机动车时导致，而是非机动车在静止的状态下滑倒造成，根据保单特别约定第 14 条，不属于保险理赔范围。民事调解书中确定的赔偿金额为 80,557 元，非原告诉请金额。原告承担责任的依据不足，前案雇主关系和赔偿金额均是双方自认。	
1.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是否依法就责任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已通过 ×× 方式履行提示说明义务。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1. 本案事故并非驾驶非机动车时导致，而是非机动车在静止的状态下滑倒造成，事发时该车辆并不在骑手李 ×× 控制之下，第三人伤系车辆造成而非李 ××，根据保单特别约定第 14 条，不属于保险理赔范围。2. 民事调解书中确定的赔偿金额为 80,557 元，非原告诉请金额。3. 原告承担责任的依据不足，前案雇主关系和赔偿金额均是双方自认。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同上

6. 对责任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雇主责任保险单》第 14 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四条等
8.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年 ×× 月 ×× 日

民事起诉状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理赔款	支付理赔款 _____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2. 保险费、违约金等	截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欠保险费、违约金等共计 _____ 元 自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之后的保险费、违约金等各项费用按照保证保险合同 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明细: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 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6.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 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_____ 保全时间: _____ 保全案号: _____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等）	
2. 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保证保险金额： 保费金额： 保险期间： 保险费缴纳方式： 理赔条件： 理赔款项和未付保费的追索：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其他：
3. 是否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	是 ☐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 否 ☐
4. 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借款金额、期限、用途、利息标准、还款方式、担保、违约责任、解除条件、管辖约定）	
5. 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被告按约定还款，已还款 元， 逾期但已还款 元，共归还本金 元，利息 元 自 年 月 日起，开始逾期不还，截至 年 月 日，被告欠付借款本金 元、利息 元、罚息 元、复利 元、滞纳金 元、违约金 元、手续费 元 明细：
6. 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原告于 年 月 日进行了理赔，代被告清偿债务，共赔款 元，于 年 月 日取得权益转让确认书
7. 追索情况	原告于 年 月 日通知被告并向其追索 被告已支付保费 元，归还借款 元；尚欠保费 元，欠付借款本金 元、利息 元、罚息 元、复利 元、滞纳金 元、违约金 元、手续费 元 明细：

8.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保险费、违约金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原告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对追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广东省深圳市 ××区 ××路 注册地/登记地: 广东省深圳市 ××区 ××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孙 ×× 职务: 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北京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理赔款	643035.61 元 (人民币, 下同)
2. 保险费、违约金等	截至 20×× 年 ×× 月 ×× 日止, 欠 保 险 费 共 计 3559.84 元、 滞 纳 金 ×× 元; 自 20×× 年 ×× 月 ×× 日之后的保险费、滞纳金等各项费用按照保证保险合同约定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明细: 每笔滞纳金以相应代偿款为基数, 自 2022 年 4 月 15 日起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发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LPR) 4 倍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理赔金额 (元) × 0.12%/30 日 × 逾期日 + 理赔金额 (元) × 0.063%=3559.84 元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律师费 7000 元 否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判令原告就位于北京市通州区房产 (房屋产权证号: × 京房权证通字第 × 号) 的拍卖、变卖所得款在上述诉讼请求范围内享有优先受偿权; 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6. 标的总额	653595.45 元 (计至起诉时)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第 12 条, 发生纠纷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 法院 保全时间: ×× 年 ×× 月 ×× 日 保全案号: ×× 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被告向 ×× 信托公司借款。与原告签署《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后被告未依约还款, 原告代被告清偿了债务。	
1. 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 (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等)	2019 年 3 月 22 日 ×× 财险公司与杜 ×× 在公司营业地签署《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

2. 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保证保险金额：累计最高不超过 132 万元 保费金额：保险费月缴，每月费率 0.12% 保险期间：自个人借款合同项下借款发放之日起，至个人借款合同约定的清偿全部借款本息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3 年 保险费缴纳方式：现金支付 理赔条件：超过 90 日未向债权人偿还借款，由保险人进行理赔。 理赔款项和未付保费的追索：被保险借款的本金、利息、罚息、费用等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杜某某超过 90 日未偿还借款，保险人代为理赔 特别约定： 其他：
3. 是否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	是 ☒ 提示说明的具体方式以及时间地点：《协议》第八条黑体加粗部分特别提示：投保人拖欠任何一期借款达到 80 天，保险人依据保险合同约定向被保险人进行理赔。 否 ☐
4. 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借款金额、期限、用途、利息标准、还款方式、担保、违约责任、解除条件、管辖约定等）	2019 年 3 月，出借人 ×× 信托公司与借款人杜 ×× 签订《个人贷款授信额度合同》，约定 ×× 信托公司为杜 ×× 在授信额度内提供循环借款。双方签订了 2 份《借款合同》，借款金额分别为 499000 元、426000 元，借款年利率均为 9.2%。
5. 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	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被告按约定还款，已还款 元， 逾期但已还款 元，共归还本金 元，利息 元 自 年 月 日起，开始逾期不还，截至 年 月 日，被告欠付借款本金 元、利息 元、罚息 元、复利 元、滞纳金 元、违约金 元、手续费 元 明细：就 499000 元借款合同，杜 ×× 正常还款至第 17 期（2022 年 1 月 3 日），第 18 期开始逾期还款，数额为 387162.77 元。就 426000 元借款合同，杜 ×× 正常还款至第 16 期（2022 年 2 月 22 日），第 17 期开始逾期还款。
6. 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原告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进行了理赔，代被告清偿债务，共赔款 643035.61 元，于 年 月 日取得权益转让确认书
7. 追索情况	原告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17 日通知被告并向其追索 被告已支付保费 0 元，归还借款 0 元；尚欠保费 643035.61 元，欠付借款本金 0 元、利息 0 元、罚息 0 元、复利 0 元、滞纳金 0 元、违约金 元、手续费 0 元。 明细：

8.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第3条、第10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四百一十条、第四百一十三条、第四百二十条、第五百七十七条、第六百七十四条、第六百七十五条、第六百七十六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六十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若干问题的解释（四）》第八条等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后附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孙 × × × × 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2)京××民初××号	案由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杜××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年××月××日 民族:×族 工作单位:××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北京市××区××街××号 经常居住地:北京市××区××街××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理赔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不能确认原告已经支付的理赔款数额; 从 2019 年 4 月 25 日开始被告已经还款 196 万, 本金基本已还清。
2. 对保险费、违约金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各项费率约定过高。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聘请律师享受法律服务, 应自负律师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 部分款项被原告截留, 应当予以扣减。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签订协议时相关费率约定并未明确提示, 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率标准过高。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原告提交的 5 个合同中, 其中有 2 个合同上的签字不是被告本人所签。原告是否已支付理赔款不能确定。债权人 ×× 信托公司是否具备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发放贷款的资质不能确认, 被告与债权人之间的借款合同无效。	
1.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合同约定的滞纳金标准过高。
3. 对原告对被告就保证保险合同主要条款进行提示注意、说明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签订协议时相关费率约定并未明确提示。

4. 对被告借款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率标准过高；被告除了和 ×× 信托公司线下签了一个借款合同，其余全是线上签订，原告提交的 5 个合同中，其中有 2 个合同上的签字不是被告本人所签，借款合同是否有效不能确定。
5. 对被告逾期未还款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已将本金基本还清。
6. 对保证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是否已支付理赔款不能确定。
7. 对追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收到原告追索相关信息。
8.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关于保证保险业务及债务清偿安排之协议书》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债权人 ×× 信托公司是否具备向社会不特定对象发放贷款的资质不能确认，被告与债权人之间的借款合同无效。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 簽字、 蓋章 ）： 杜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保险金	支付保险金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费用明细： ☐生存保险金 元 ☐重大疾病保险金 元 ☐身故保险金 元 ☐医疗费保险金 元 ☐伤残保险金 元 ☐红利、收益元 ☐其他 元 其中，保险金以实际发生的人身损害为计算依据，赔偿项目包括： ☐医疗费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医院住院（门诊）治疗， 累计发生医疗费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 无☐ ☐护理费 元 住院护理 天支付护理费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无☐ ☐营养费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住院伙食补助费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误工费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误工费 元 ☐交通费 元 交通费凭证：有☐ 无☐ ☐伤残鉴定费 元 经鉴定，构成伤残 级，鉴定费 元； ☐残疾辅助器具费 元 ☐其他 元
2. 保单现金价值	元 返还情形：☐合同解除 ☐拒赔 ☐其他
3. 保险费	元
4.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费用明细： 否☐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6. 其他请求	
7. 标的总额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人身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保险合同订立时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等）	
2. 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 投保人： 被保险人：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 受益人： 受益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金额： 保险期间：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 其他：
3. 是否依法就人身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 ☐ 事实与理由：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意外事故导致受伤或死亡的，写明出警情况，公安机关对于意外死亡的证明情况）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计算方式及理由）	
6. 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保险金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保单现金价值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保险费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6.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3. 对是否依法就人身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有☐ 事实与理由:

6.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何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区 × × 街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区 × × 街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贾 × × 单位: 北京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 ××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刘××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保险金	支付保险金 400000 元（人民币，下同） 费用明细： ☐ 生存保险金 元 ☒ 重大疾病保险金 400000 元 ☐ 身故保险金 元 ☐ 医疗费保险金 元 ☐ 伤残保险金 元 ☐ 红利、收益 元 ☐ 其他 元 其中， 保险金以实际发生的人身损害为计算依据，赔偿项目包括： ☐ 医疗费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医院住院（门诊）治疗， 累计发生医疗费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 ☐ 无 ☐ ☐ 护理费 元 住院护理 天支付护理费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 无 ☐ ☐ 营养费 元 病历资料：有 ☐ 无 ☐ ☐ 住院伙食补助费 元 病历资料：有 ☐ 无 ☐ ☐ 误工费 元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误工费 元 ☐ 交通费 元 交通费凭证：有 ☐ 无 ☐ ☐ 伤残鉴定费 元 经鉴定，构成伤残 级，鉴定费 元； ☐ 残疾辅助器具费 元 ☐ 其他 元
2. 保单现金价值	元 返还情形：☐ 合同解除 ☐ 拒赔 ☐ 其他
3. 保险费	元
4.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律师费 20000 元。 否 ☐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6. 其他请求	无
7. 标的总额	402000 元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第 12 条，发生纠纷诉至人民法院解决。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原告之夫向被告投保 ×× 重疾轻症保险。并在保险期间内诊断为淋巴瘤。后于 2018 年 7 月 9 日病故。被告以本次理赔申请不符合约定的保险金给付条件为由拒赔。	
1. 人身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合同名称、主体、签订时间、地点、保险合同订立时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等)	原告之夫郝 ×× 向某保险公司投保，某保险公司予以承保并向其出具《电子保险单》：记载的生成时间为 2018 年 1 月 22 日零时，生效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3 日零时；保险产品名称为 ×× 重疾轻症保险，保险合同号 882××××××××××98。
2. 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	承保险种：××2 号重大疾病保险 C 款 投保人：郝 ×× 被保险人：郝 ×× 投保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 受益人：未指定 受益人与被保险人的关系： 保险责任：重大疾病保险金 保险金额：× 元 保费金额：× 元 保险期间：××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止 免赔额或者免赔率：×% 违约事由及违约责任： 特别约定：等待期为 90 天，等待期内患本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保险人不承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在等待期后发生本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保险人按照合同约定给付重大疾病保险金。 与争议相关的保险责任条款： 与争议相关的免责条款： 其他：
3. 是否依法就人身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对于《电子保险单》保险条款 2.4、7.5，保险人未作出足以引起投保人注意的提示。

4. 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事故发生时间及经过等；意外事故导致受伤或死亡的，写明出警情况，公安机关对于意外死亡的证明情况）	2018年4月10日，郝××进行了血常规检查及腮腺及下颌彩超，医院诊断：“1.腮腺炎？颈部淋巴结炎”；2018年4月17日、18日、19日，郝××进行超声检查等，其中超声提示：腹腔多发肿大淋巴结、腹腔积液。2018年4月22日，郝××前往××大学北京××医院血液科就诊，医院建议患者尽快自行去肿瘤医院取活检。2018年4月25日至5月8日，郝××在××大学北京××医院感染微生物科住院治疗，出院主要诊断为血管免疫母细胞T细胞淋巴瘤。2018年5月15日至2018年6月22日，郝××在××大学国际医院住院治疗，出院诊断为：1.非霍奇金淋巴瘤IV期、外周T细胞淋巴瘤等。2018年7月9日，郝××病故。
5. 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附计算方式及理由）	重大疾病保险金：400000元。理由：郝××患“非霍奇金淋巴瘤”系合同中约定的“重大疾病”之“恶性肿瘤”，根据合同约定的重大疾病保险金额，应当赔付400000元。
6. 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	2018年7月26日，何××向××保险公司提交理赔申请。2018年9月12日，××保险公司以本次理赔申请不符合约定的保险金给付条件为由拒赔。
7. 请求承担责任的依据	合同约定：《电子保险单》第3条、第10条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四条、第十七条、第十九条等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后附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何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19)京××民初××号	案由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省××市××区××路 注册地/登记地:××省××市××区××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金×× 单位:北京××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保险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被保险人是在等待期内出现了重大疾病的相关症状, 因此依据合同约定予以拒赔。
2. 对保单现金价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保险费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电子保险单》第 × × 条约定各方律师费由各方自己承担。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同上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被保险人是在等待期内出现了重大疾病的相关症状, 因此依据合同约定予以拒赔。	
1.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主要约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是否依法就人身保险合同中与投保人有重大利害关系的条款进行提示、说明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已通过 × × 方式履行提示说明义务。
4. 对保险事故发生的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被保险人是在等待期内出现了重大疾病的相关症状, 因此依据合同约定予以拒赔。
5. 对具体损失项目及其数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同上。

6. 对人身保险合同的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电子保险单》保险条款 2.4、7.5 法律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第十四条等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后附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 ×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_____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_____ 经常居住地：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_____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_____ 注册地/登记地：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_____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_____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_____ 经常居住地：_____ 证件类型：_____ 证件号码：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主张人身损害赔偿,填写第1项至第10项;主张赔偿财产损失,填写第11项; 第12项至第13项为共同项)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医疗费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 医院住院(门诊)治疗,累计发生医疗费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有☐ 无☐
2. 护理费	住院护理 天支付护理费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无☐
3. 营养费	营养费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 元 病历资料:有☐ 无☐
5. 误工费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误工费 元
6. 交通费	交通费 元 交通费凭证:有☐ 无☐
7. 残疾赔偿金(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残疾赔偿金 元;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元
9. 死亡赔偿金、丧葬费	死亡赔偿金 元,丧葬费 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 元

11. 财产损失	车辆损失： 停运损失： 其他损失：
12. 其他费用	(诉讼费、鉴定费等)
13. 标的总额	
诉前保全及鉴定申请	
1.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2. 是否申请鉴定	是 ☐ 鉴定事项：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交通事故发生情况	
2.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3. 机动车投保情况	
4. 请求依据	
5.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提起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荆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 ×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山东省齐河县 × × × 镇 × × 村 ×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2. 护理费	住院护理 120 天（两人护理 39 天、一人护理 81 天） 支付护理费 21367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 元），或遵医嘱短期护理 发生护理费 / 元，待伤残鉴定结论明确后确定 住院证明、医嘱等：有 ☒ 无 ☐
3. 营养费	营养费 4500 元，待伤残鉴定结论明确后确定 病历资料：有 ☐ 无 ☒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 3900 元 病历资料：有 ☒ 无 ☐
5. 误工费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2023 年 8 月 24 日误工费 30150 元，待伤残鉴定结论明 确后确定
6. 交通费	交通费 1211.5 元 交通费凭证：有 ☒ 无 ☐
7. 残疾赔偿金（含被扶 养人生活费）	残疾赔偿金 139992.9 元（残疾赔偿金 117720 元、被扶养人生活费 22272.9 元）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 元
9. 死亡赔偿金、丧葬费	死亡赔偿金 / 元，丧葬费 / 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 5000 元
11. 财产损失	车辆损失： 停运损失： 其他损失：
12. 其他费用	后续治疗费、鉴定费费用 20000 元，待伤残鉴定结论明确后确定；诉讼费 由被告负担。
13. 标的总额（全部诉 讼请求金额的总和）	暂计 393155.55 元
诉前保全及鉴定申请	
1.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2. 是否申请鉴定	是 ☒ 鉴定事项：对伤残等级、误工期限、护理期限及人数、营养期限及 后续治疗费进行鉴定 否 ☐
事实与理由	
荆 × × 因与肇事车辆发生交通事故受伤，相关责任主体应当依法赔偿其损失。	
1. 交通事故发生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 19 时 18 分在齐河县 × × 路 × × × 镇 × × 路段，被告驾 驶的车牌号为鲁 A × × × × × 的车辆与原告发生交通事故，导致原告受伤。

2.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本次事故经齐河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出具第 371425×××××××××× ××× 号道路交通事故认定书, 认定在本次事故中原告无责任、被告负全 部责任。
3. 机动车投保情况	被告驾驶车牌号为鲁 A××××× 的车辆在被告 ×× 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 司济南分公司投保, 交强险 20 万元, 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止; 在 ×××× 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济南中心支公司投保第三者责 任险 100 万元, 期限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3 月 1 日止。
4. 请求依据	无
5.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1. 医疗费凭证、病历资料一宗; 2. 交通费凭证 5 张; 3. 交通事故责任认定 书; 4. 鉴定意见。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 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 及时、高效、低成本、 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 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 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 且审 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 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 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 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 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荆 × ×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鲁××××民初×××号	案由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济南市××区×××街××号×××× 广场×号楼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石×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05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职务：员工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案件事实和原告诉请的确认或者异议)	
同意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相关费用应予以扣除。	
1. 对交通事故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交通事故责任认定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各项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意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承担赔偿责任。事故发生后我公司垫付医疗费 18000 元，请予以扣除。诉讼费、鉴定费等间接损失不属于交强险责任范围，我公司不予承担。
4. 对鉴定意见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原告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垫付医疗费 18000 元应予以扣除，诉讼费、鉴定费不应承担。
6. 车辆投保情况	鲁 A × × × × 车辆在我公司投保了交强险，保险期间为 × × × × 年 × × 月 × × 日 × × 时 × × 分至 × × × × 年 × × 月 × × 日 × × 时 × × 分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无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石 × × × 财产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济南分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部分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

（中册）

目 录

上 册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4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6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9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1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14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16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19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21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24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26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29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31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34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36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39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	41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	45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55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61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6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83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8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9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9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0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0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1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	11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	12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2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32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	136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	141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45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5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5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6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6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7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7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8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86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9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9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13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17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21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25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2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	232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	236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3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43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246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251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55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6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66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7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74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79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82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88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91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97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00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05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09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14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18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23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26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3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335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340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4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48

中 册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51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57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60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6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69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7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80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85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88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00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09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1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23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32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3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43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46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54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60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68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	473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	479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4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89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492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498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04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0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	513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	51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24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9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	532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	540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46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53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	558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	564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67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实例·····	573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76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582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87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59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95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0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07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13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16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2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27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35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4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48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	652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57

下 册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6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67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7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77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81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86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89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94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697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02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06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11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15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20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23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30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34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3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41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45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49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52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5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	759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	763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6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70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	773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实例	776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	779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实例	782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	785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实例	788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	791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794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	797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800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	803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实例	806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	809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2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	815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8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	821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25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	828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31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	834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实例	837
行政答辩状	840
行政答辩状实例	842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44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47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49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52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54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57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59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61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63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66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68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71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73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76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78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81
强制执行申请书·····	883
强制执行申请书实例·····	887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	891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实例·····	893
参与分配申请书·····	895
参与分配申请书实例·····	898
执行担保申请书·····	901
执行担保申请书实例·····	903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	905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实例·····	907
执行异议申请书·····	909
执行异议申请书实例·····	913
执行复议申请书·····	916
执行复议申请书实例·····	920
执行监督申请书·····	923
执行监督申请书实例·····	927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	930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实例·····	934

民事起诉状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权	☐ 立即停止使用与原告作品 (作品名称/登记证号) 相同/实质性相似的作品: 侵权链接/标题:
2. 赔偿经济损失	经济损失 _____ 元 原告损失 ☐ 被告获利 ☐ 许可费用 ☐ 法定赔偿 ☐ 惩罚性赔偿 ☐ 基数 ☐ 倍数 ☐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 _____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 无 ☐ 取证费 _____ 元 取证费凭证: 有 ☐ 无 ☐ 差旅费 _____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 无 ☐ 其他 _____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如是否主张连带赔偿责任、赔礼道歉、消除影响等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著作权主体	原告著作权主体身份为: 1. 作者或视为作者的法人或非法人组织 ☐ 2. 继受主体: 被许可人 ☐ (原告与著作权人签订授权合同的时间、合同名称及有效期及权限、区域 _____, 获得授权的性质: 独占 ☐ 排他 ☐ 普通 ☐); 受让人 ☐ ; 继承人 ☐ ; 受遗赠人 ☐ 作品性质属于: 1. 合作作品 ☐ 2. 汇编作品 ☐ 3. 演绎作品 ☐ 4. 职务作品 ☐ 5. 委托作品 ☐ 6. 其他 ☐ 。

2. 著作权客体	作品名称为：_____，作品完成时间：_____，作品首次公开发表时间、地方及方式：_____，是否进行版权登记：是 ☐ 否 ☐ ，登记时间：_____，作品类别为：1. 文字作品 ☐ 2. 口述作品 ☐ 3. 音乐、戏剧、曲艺、舞蹈、杂技艺术作品 ☐ 4. 美术、建筑作品 ☐ 5. 摄影作品 ☐ 6. 视听作品 ☐ 7. 工程设计图、产品设计图、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和模型作品 ☐ 8. 计算机软件 ☐ 9. 符合作品特征的其他智力成果 ☐ 。 请提供权属证明。
3. 涉嫌侵害著作人身权或财产权的种类	1. 发表权 ☐ 2. 署名权 ☐ 3. 修改权 ☐ 4. 保护作品完整权 ☐ 5. 复制权 ☐ 6. 发行权 ☐ 7. 出租权 ☐ 8. 展览权 ☐ 9. 表演权 ☐ 10. 放映权 ☐ 11. 广播权 ☐ 12. 信息网络传播权（原告是否向被告发出侵权通知： ☐ 是 ☐ 否，时间及内容：_____） ☐ 13. 摄制权 ☐ 14. 改编权 ☐ 15. 翻译权 ☐ 16. 汇编权 ☐ 17. 其他 ☐
4. 被诉侵权行为方式	☐ 1. 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发表其作品的 ☐ 2. 未经合作作者许可，与他人合作创作的作品当作自己单独创作的作品发表的 ☐ 3. 没有参加创作，为谋取个人名利，在他人作品上署名的 ☐ 4. 歪曲、篡改他人作品的 ☐ 5. 剽窃他人作品的 ☐ 6. 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以展览、摄制电影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使用作品，或者以改编、翻译、注释等方式使用作品的 ☐ 7. 使用他人作品，应当支付报酬而未支付的 ☐ 8. 未经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计算机软件、录音录像制品的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出租其作品或者录音录像制品的 ☐ 9. 未经出版者许可，使用其出版的图书、期刊的版式设计的 ☐ 10. 未经表演者许可，从现场直播或者公开传送其现场表演，或者录制其表演的 ☐ 11. 录音录像制作者权侵权、广播组织权侵权 ☐ 12. 其他 （可补充被告使用作品的具体方式及载体，比对证据等内容及依据）
5. 被诉侵权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	
6. 是否发送侵权通知	具体情况， ☐ 是 ☐ 否，依据（证据）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无 ☐ 有 ☐ 内容：_____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著作权客体的证据				
1-1		作品登记证书、底稿、原件、取得权利的合同、认证机构出具的证明等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告实施了被诉侵权行为的证据		
2-2		被告曾接触涉案著作权客体的证据		
2-3		侵权作品与原作独创性部分实质性相似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3-2		原告实际损失或被告违法所得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损失、获利、法定赔偿、惩罚性赔偿的计算及依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著作权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著作权客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涉嫌侵害著作权人身权或财产权的种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诉侵权行为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被诉侵权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合法来源抗辩等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9. 证据清单或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王 ×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年×月×日 民族:×族 工作单位:××公司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北京市东城区××街道××号 经常居住地:北京市东城区××街道××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请求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侵权、赔偿经济损失 × × 元、合理费用 × × 元, 并承担本案诉讼费, 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	
1. 停止侵权	☒ 1. 立即停止使用与原告作品 × × 美术作品 (作品名称/登记证号) 相同/实质性相似的作品: 侵权链接/标题:
2. 赔偿经济损失	经济损失 × × 元 原告损失 ☐ 被告获利 ☐ 许可费用 ☐ 法定赔偿 ☒ 惩罚性赔偿 ☐ 倍数 ☐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 × ×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 无 ☐ 律师费发票 公证费 × ×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 无 ☐ 公证费发票 差旅费 × ×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 无 ☐ 其他费用 × × 元 凭证: 有 ☐ 无 ☐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由被告 2 × × 与被告 1 × × 承担连带责任。 无 ☐
事实与理由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实施了侵害涉案著作权(具体为署名权、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的行为, 应当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1. 著作权主体	原告著作权主体身份为 1. 作者或视为作者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 2. 继受主体 ☐ (原告与著作权人签订授权合同的时间、合同名称及有效期及权限、区域: _____, 获得授权的性质: 独占 ☐ 排他 ☒ 普通 ☐); 作品性质属于 1. 合作作品 ☐ 2. 汇编作品 ☐ 3. 演绎作品 ☐ 4. 职务作品 ☐ 5. 委托作品 ☐ 6. 其他 ☒。

2. 著作权客体	作品名称为《古代 × × 图》，作品完成时间：2007 年 3 月 1 日，作品首次发表时间、地方及方式：某年月，某刊物公开出版，是否进行版权登记：是 ☒ 否 ☐，登记时间：2008 年 3 月 4 日，作品类别为：1. 文字作品 ☐ 2. 口述作品 ☐ 3. 音乐、戏剧、曲艺、舞蹈、杂技艺术作品 ☐ 4. 美术、建筑作品 ☒ 5. 摄影作品 ☐ 6. 视听作品 ☐ 7. 工程设计图、产品设计图、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和模型作品 ☐ 8. 计算机软件 ☐ 9. 符合作品特征的其他智力成果 ☐。 请提供权属证明。
3. 涉嫌侵害著作人身权或财产权的种类	1. 发表权 ☐ 2. 署名权 ☒ 3. 修改权 ☐ 4. 保护作品完整权 ☐ 5. 复制权 ☒ 6. 发行权 ☐ 7. 出租权 ☐ 8. 展览权 ☐ 9. 表演权 ☐ 10. 放映权 ☐ 11. 广播权 ☐ 12. 信息网络传播权（原告是否向被告发出侵权通知：☐是 ☒否，时间及内容：_____）☒ 13. 摄制权 ☐ 14. 改编权 ☐ 15. 翻译权 ☐ 16. 汇编权 ☐ 17. 其他 ☒
4. 被诉侵权行为方式	☐ 1. 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发表其作品的 ☐ 2. 未经合作作者许可，将与他人合作创作的作品当作自己单独创作的作品发表的 ☐ 3. 没有参加创作，为谋取个人名利，在他人作品上署名的 ☐ 4. 歪曲、篡改他人作品的 ☐ 5. 剽窃他人作品的 ☐ 6. 未经著作权人许可，以展览、摄制电影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使用作品，或者以改编、翻译、注释等方式使用作品的 ☐ 7. 使用他人作品，应当支付报酬而未支付的 ☐ 8. 未经电影作品和以类似摄制电影的方法创作的作品、计算机软件、录音录像制品的著作权人或者与著作权有关的权利人许可，出租其作品或者录音录像制品的 ☐ 9. 未经出版者许可，使用其出版的图书、期刊的版式设计的 ☐ 10. 未经表演者许可，从现场直播或者公开传送其现场表演，或者录制其表演的 ☐ 11. 录音录像制作者权侵权、广播组织权侵权 ☒ 12. 其他 （可补充被告使用作品的具体方式及载体，比对证据等内容及依据）
5. 被诉侵权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	× × 时间，被告在其经营的网站上未经许可擅自使用原告的涉案作品
6. 是否发送侵权通知	具体情况， ☐ 是 ☒ 否 依据（证据）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关联诉讼情况	
有☒ 内容：10 件（未结） A 诉 B，北京 × 法院，侵害著作权纠纷，已立案，案号为（202×）京 ×× 民初 ×× 号，未开庭。 无☐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 × ×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赵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原告的诉讼请求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接到起诉状后, 已在网站上删除涉案作品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包括损失、获利、法定赔偿、惩罚性赔偿的计算及依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损失数额过高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律师费并非仅针对本案
4.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由原告承担诉讼费
5. 对其他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未实施侵害涉案著作权(具体为复制权、信息网络传播权等)的行为, 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著作权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著作权客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涉嫌侵害著作权人身权或财产权的种类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诉侵权行为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被诉侵权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有无合法来源抗辩等免责 / 减责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该作品由案外合作第三方公司提供, 本公司不知晓其未得到授权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无 ☒ 有 ☐ 内容:
9. 证据清单或质证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簽字、蓋章）：李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侵害商标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年 月 日民族: 工作单位:职务: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职务: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机关法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参股□)民营□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权	有☐ ☐ 1. 立即停止生产/销售/生产、销售侵害原告第 号 “ ” 商标权的侵权商品 ☐ 2. 立即停止在店铺招牌☐ 店内装饰☐ 宣传册☐ 网站(网店) 宣传、链接☐ 其他场合☐ () 使用侵害原告第 号 “ ” 商标权的 “ ” 标识 ☐ 3. 立即停止其他侵权行为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 元 原告损失☐ 被告获利☐ 商标许可使用费☐ 倍数: 法定赔偿☐ 惩罚性赔偿☐ 基数的确定方式: 原告损失☐ 被告获利☐ 商标许可使用费☐ 倍数: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律师费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无☐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无☐ 购买产品费 元 购买产品费凭证: 有☐ 无☐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无☐ 其他费用 无☐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如是否主张连带赔偿责任、赔礼道歉、消除影响等其他请求 无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1. 商标注册人 ☐ 2. 利害关系人 ☐ ： 被许可人 ☐ ：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3.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原告商标权属事实	1. 权利商标情况(商标号、标志图样、核定商品/服务类别、申请时间、核准注册时间、有效期等)： 2. 是否主张驰名：是 ☐ 否 ☐ 主张驰名的商标是否系注册商标：是 ☐ (商标号：) 否 ☐ 3. 效力状态(是否存在或正处于商标授权确权程序)：
3. 原告商标权使用及知名度事实	
4. 被告商标侵权事实 (包括持续时间、使用场合、表现形式、主观故意程度及损害后果等)	1. 被告侵权行为表现形式、使用的侵权标识图样及比对意见(结合法律依据的具体项目陈述，并附图样及证据)： 2. 被告主观故意程度及具体情节： 3. 损害后果： 4. 是否存在适用惩罚性赔偿的事由： 5. 其他：
5. 其他事项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原告依据本案注册商标提起的其他侵害商标权诉讼)	
有 ☐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注册商标权利证据				
1-1		商标注册证、续展证明、许可合同等		
1-2		商标授权确权程序的生效文书		
1-3		使用宣传证据（荣誉证书、使用宣传情况、经销合同、销售发票等）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诉侵权行为表现形式证据（使用场合、使用图样、使用类别证据等）		
2-2		商标近似、商品或服务类似的证据		
2-3		被告存在攀附故意的证据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侵权获利证据（侵权行为持续时间、销售量、经营规模证据等）		
3-2		侵权损失证据（销售量减少证据等）		
3-3		商标使用许可合同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侵害商标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求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负担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主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包括对原告系商标注册人或利害关系人等的异议及理由):
2. 对原告商标权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包括对原告商标权权利状态等的异议及理由):
3. 对原告商标权知名度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商标侵权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包括对是否系被诉行为的实施主体、被诉行为表现形式、是否构成侵权、侵权情节的异议及理由）：
5. 其他事项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包括是否存在合法来源抗辩事由）：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7.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注册商标缺乏权利基础的证据				
1-1		涉案注册商标被无效或撤销的生效文书		
1-2		涉案注册商标系恶意注册的证据		
2. 被诉侵权行为不构成侵权的证据				
2-1		被告并非被诉侵权商品生产者或销售者的证据		
2-2		被诉侵权标识与涉案商标不近似、被诉侵权商品或服务与涉案商标核定使用商品或服务不类似的证据		
2-3		涉案注册商标未进行使用或不存在知名度的证据		
2-4		被告不存在攀附故意的证据		
2-5		被告存在抗辩事由的证据（在先使用、在先权利等）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		
3-2		涉案注册商标未进行实际使用的证据		
4. 其他证据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涉案注册商标权利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侵害商标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张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 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陈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经常居住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科技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赵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经常居住地：×× 市 ×× 县 ×× 街道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 × 实施了侵害涉案商标权的行为, 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停止侵权	有 ☒ ☒ 1. 立即停止生产/销售/生产、销售侵害原告第 387653 × 号“× 及图”商标权的侵权商品 ☐ 2. 立即停止在店铺招牌 ☒ 店内装饰 ☒ 宣传册 ☒ 网站(网店)宣传、链接 ☐ 其他场合 ☐ () 使用侵害原告第 387653 × 号“× × 及图”商标权的“× × 及图”标识 ☐ 3. 立即停止其他侵权行为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 100 万元 原告损失 ☐ 被告获利 ☐ 商标许可使用费 ☐ 倍数: 法定赔偿 ☒ 惩罚性赔偿 ☐ 基数的确定方式: 原告损失 ☐ 被告获利 ☐ 商标许可使用费 ☐ 倍数: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无 ☐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 30000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 无 ☐ 公证费 5000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 无 ☐ 购买产品费 200 元 购买产品费凭证: 有 ☒ 无 ☐ 差旅费 600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 无 ☐ 其他费用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请求被告在 × × 报纸上刊登声明, 消除影响。 由被告 2 × × 与被告 1 × × 承担连带责任。 无 ☐

事实与理由	
× × 实施了侵害涉案商标权的行为，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原告主体情况	1. 商标注册人 ☐ 2. 利害关系人 ☒ 被许可人 ☒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3.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原告商标权属事实	1. 权利商标情况 (商标号 387653 × 、标志图样 “× × 及图”、核定商品 / 服务类别: 第 25 类服装等、申请时间、核准注册时间、有效期等): 2. 是否主张驰名: 是 ☐ 否 ☒ 主张驰名的商标是否系注册商标: 是 ☐ (商标号:) 否 ☐ 3. 效力状态 (是否存在或正处于商标授权确权程序): 有效, 曾经经过无效程序, 被维持有效。
3. 原告商标权使用及知名度事实	自 2001 年获得注册以来, 经过长期使用, 已经获得较高知名度, 于 2010 年获得 × × 省著名商标。近五年, 年销售额达千万, 在北京、上海等 20 个地区均有店铺。(详见证据 ×)
4. 被告商标侵权事实 (包括持续时间、使用场合、表现形式、主观故意程度及损害后果等)	1. 被告侵权行为表现形式及使用的侵权标识图样 (结合法律依据的具体项目陈述, 并附图样及证据): 被告生产销售带有 “× × 及图” 商标的侵权商品, 并在店铺招牌、店内装饰、宣传册上使用 “× × 及图” 商标, 被告销售的商品与原告注册商标核定使用商品相同, 且使用的被诉标识与原告注册商标近似。 2. 被告主观故意程度及具体情节: 被告与原告从事相同行业, 经营的店铺与原告店铺在临近地域范围, 在原告注册商标具有较高知名度的情况下, 被告对原告的注册商标应当知晓。 3. 损害后果: 被告的行为造成原告经济损失, 并损害原告商誉。 4. 是否存在适用惩罚性赔偿的事由: 5. 其他:
5. 其他事项	
6.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情况 (原告依据本案注册商标提起的其他侵害商标权诉讼)	
有☒ 内容：20 件（已结 14 件、未结 6 件） 1. × × 公司诉 × × 股份公司，北京 × 法院，（202 × ）京 × 民初 × 号，侵害商标权纠纷，已立案，未开庭。 2. × × 公司诉 × × 技术公司，北京 × 法院，（202 × ）京 × 民初 × 号，侵害商标权纠纷，已立案，已开庭。 无☐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商标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 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4)×民初×号	案由	侵害商标权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李×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年×月×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公司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市××县××街道××号 经常居住地：××市××县××街道××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科技股份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市×区×街道×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市×区×街道×路×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杨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李 ×、× ×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未侵害涉案商标权，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停止。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赔偿，且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支付，且原告主张的公证费和律师费与本案无关。
4. 对负担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支付。
5.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且被诉行为未损害原告商誉，无需消除影响。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李 ×、× ×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行为未侵害涉案商标权，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主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包括对原告系商标注册人或利害关系人等的异议及理由）：
2. 对原告商标权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涉案商标已经被宣告无效。（详见证据 ×）
3. 对原告商标权知名度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提交的证据不足以证明其注册商标具有知名度
4. 对商标侵权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标识与原告注册商标不构成相同或近似，被诉侵权商品与涉案商标核定使用商品不构成类似商品；原告注册商标不具有知名度，被告无攀附故意；被告行为不构成侵权。

5. 其他事项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销售的商品来源于其他主体，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详见证据 ×）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7.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害	有□ 内容：(具体写明要求停止的侵权行为，如制造、销售、许诺销售等)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 元 是否包含惩罚性赔偿：包含□ 计算方法：基数 元 × (1+ 惩罚性赔偿倍数) 不包含□ 无□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律师费 元 凭证：有□ 无□ 公证费 元 凭证：有□ 无□ 差旅费 元 凭证：有□ 无□ 其他费用 元 凭证：有□ 无□ 无□
4. 连带责任	有□ 内容： 无□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内容： 无□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7. 其他请求	有□ 内容： 无□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3.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 (详见附件2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 × 主张权利, 有关技术方案为: …… (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为: …… (概述)。被诉侵权产品落入上述权利要求的保护范围。具体情形: (概述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以及被诉侵权产品所涉技术方案的对比分析结果)	
4. 被诉侵权行为	侵权产品: (写明产品型号等) 侵权行为方式: (具体写明系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专利产品, 或者使用专利方法以及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依照该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等行为方式中的哪些行为) 侵权行为期间: 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形: (写明发现方式、渠道)	
5. 共同侵权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	
6. 其他	有 ☐ 内容: 无 ☐	
责任承担		
1. 停止侵害	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具体主张: (一并说明本案诉讼期间被诉侵权行为是否仍在进行)	
2. 赔偿责任	补偿性赔偿: 元。选择: 原告受损 ☐ 元 被告获利 ☐ 元 许可使用费 ☐ 元 (基数: 元, 倍数:) 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者参考因素: 【以被告获利计算经济损失示例: 侵权期间: ……, 销售数量: ……, 销售被诉侵权产品利润计算方法: (写明利润类型, 如营业利润、销售利润等)】
	惩罚性赔偿: 元 (基数: 元, 倍数:) (如不主张, 可不填)	(1) 侵权故意有关事实与理由: (2) 情节严重有关事实与理由:
	维权合理开支: 元。包括: 律师费 ☐ 元 公证费 ☐ 元 差旅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如不主张, 可不填)	事实与理由: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 被告一 × ×、被告二 × × 构成共同侵权, 应当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 元、维权合理开支 × 元。具体理由: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详见附件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附件 1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权利基础证据				
1-1		涉案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权利要求书、说明书)		
1-2		专利登记簿副本 / 显示专利 公告信息查询二维码的专 利证书		
1-3		涉案专利有关确权行政决 定、裁判文书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诉侵权产品实物 (附录 像, 如有)		
2-2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1-3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3-2		被告财务报表 (如无, 可 不交)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1. 关于权利要求 × 的技术特征对比如下表：

序号	涉案专利技术特征 (可附图说明)	被诉侵权产品相应技术特征 (可附图说明)	手段对比及说明	功能对比及说明	效果对比及说明	是否容易联想到及说明	对比结果 (示例)
1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均采用……，仅……不同，但……，故二者手段相同 / 基本相同	均能实现……的功能，仅……不同，但……，故二者功能相同 / 基本相同	均能达到……的效果，仅……不同，但……，故二者效果相同 / 基本相同	对本领域技术人员而言，……，故系其无需经过创造性劳动就能联想到的特征	相同 / 等同
2	技术特征 B:	技术特征 b:					

2. 权利要求 × × 系权利要求 × 的从属权利要求，其附加技术特征对比如下表：

序号	涉案专利技术特征 (可附图说明)	被诉侵权产品相应技术特征 (可附图说明)	手段对比及说明	功能对比及说明	效果对比及说明	是否容易联想到及说明	对比结果 (示例)
1	技术特征 H:	技术特征 h:	均采用……，仅……不同，但……，故二者手段相同 / 基本相同	均能实现……的功能，仅……不同，但……，故二者功能相同 / 基本相同	均能达到……的效果，仅……不同，但……，故二者效果相同 / 基本相同	对本领域技术人员而言，……，故系其无需经过创造性劳动就能联想到的特征	相同 / 等同
2	技术特征 I:	技术特征 i:					

附件 3

关联行政确权程序及有关行政诉讼案件信息表

专利名称：××××；专利号：××××；专利权人/被许可人：×××														
统计期间：截至×年×月×日														
统计时间：×年×月×日														
序号	无效宣告请求人	无效宣告请求理由	无效宣告审查决定作出时间	无效宣告审查决定的结论	是否提起行政诉讼	一审案号	一审当事人及委托诉讼代理人	诉讼请求	一审裁判结果	一审裁判日期	二审案号	二审当事人及委托诉讼代理人	二审裁判结果	二审裁判日期
1	×××	1. 宣告/全部权利无效 2. 理由：不具备新颖性/创造性……	第××号宣告审查决定（××月×日）（如未作出无效决定，请注明行政案件编号）	部分/全部权利无效；或者维持专利权有效	是/否	案号：	原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 被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	写明一审全部诉讼请求	写明一审实质结果（如维持被诉专利有效/无效）	××年×月×日	案号：	上诉人（原审原告/被告）：××× ×××律师事务所 被上诉人（原审被告）：××× ×××律师事务所	写明二审实质结果（如维持一审判决，专利有效/无效）	××年×月×日

注：1. 如关联行政确权程序或有关行政诉讼案件暂未结案，请注明行政程序/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如行政程序已受理/已安排口审（口审时间）/已开口审（口审时间）/中止审理等，诉讼案件已受理/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已安排开庭（开庭时间）/已开庭（开庭时间）等；
2.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

关联民事案件信息表											
专利名称：××××；专利号：××××；专利权人/被许可人：××××；被诉侵权产品名称：××××											
统计期间：截至×年×月×日											
统计时间：×年×月×日											
序 号	案 由	一 审 法 院 及案号	诉 讼 请 求	一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简 要 案 情	一 审 裁 判 日 期	一 审 裁 判 结 果	二 审 法 院 及案号	二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二 审 裁 判 日 期	二 审 裁 判 结 果
1	侵 害 × × 专 利 权 纠 纷 / 专 利 权 权 属 纠 纷 / 其 他		写 明 一 审 全 部 诉 讼 请 求 (如 : 停 止 侵 权 ; 赔 偿 × × 元)	原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1. 涉 及 相 同 专 利 / 涉 及 相 同 当 事 人 2. 简 要 说 明 被 诉 侵 权 人 从 事 的 侵 权 行 为 、 侵 权 持 续 时 间 、 侵 权 地 域 范 围 等	× 年 × 月 × 日	写 明 一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	法 院 : 案 号 :	上 诉 人 (原 审 原 告 /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被 上 诉 人 (原 审 原 告 /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 年 × 月 × 日	写 明 二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

注：1. 如有关诉讼案件暂未结案，请注明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如已受理/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已安排开庭（开庭时间）/已开庭（开庭时间）等；
 2.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

民事答辩状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的发明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简述专利权权利状态）
3. 对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技术对比是否有异议（详见附件3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概述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以及被诉侵权产品所涉技术方案的对比如分析结果）
6. 是否主张现有技术抗辩（详见附件4现有技术对比分析表）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与现有技术的对比如分析结果）
7.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8.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9.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法律依据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5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4. 现有技术对比分析表 5. 关联案件信息表（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 簽字、 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权利状态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诉侵权产品（附录像，如有）		
2-2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2-3		现有技术证据		
2-4		合法来源证据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财务报表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权利基础证据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3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1. 关于权利要求 x 的技术特征对比如下表：

序号	涉案专利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侵权产品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手段对比及说明	功能对比及说明	效果对比及说明	是否容易联想到及说明	对比结果（示例）
1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不相同亦不等同 / 等同 / 相同
2	技术特征 B：	技术特征 b：					

2. 权利要求 x x 系权利要求 x 的从属权利要求，其附加技术特征对比如下表：

序号	涉案专利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侵权产品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手段对比及说明	功能对比及说明	效果对比及说明	是否容易联想到及说明	对比结果（示例）
1	技术特征 H：	技术特征 h：					不相同亦不等同 / 等同 / 相同
2	技术特征 I：	技术特征 i：					

附件 4

现有技术对比分析表

序号	涉案专利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侵权产品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现有技术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现有技术与被诉侵权产品技术对比及说明	对比结果（示例）
1	权利要求 ×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相同 / 无实质性差异
2	权利要求 × 技术特征 B：	技术特征 b：	技术特征 b'：		
3	权利要求 × 技术特征 C：	技术特征 c：	技术特征 c'：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沈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82 年 5 月 15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浙江 × × 机械有限公司 职务: 机械工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 × 区 × × 街道 × × 号(以身份证件上的信息为准) 经常居住地: 浙江省杭州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李 × × 单位: 浙江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一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浙江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浙江省杭州市 × × 区 ×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浙江省杭州市 × × 区 × × 街道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 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杨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被告一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被告二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杭州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 ×× 区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浙江省杭州市 ×× 区 ×× 路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王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权的产品的行为; 2. 判令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立即停止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权的产品的行为; 3. 判令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与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50000 元; 4. 判令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与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连带承担本案维权合理开支 3000 元; 5.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停止侵害	有 ☒ 内容：一、判令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立即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权的产品的行为，包括：销毁位于 ×× 的 × 型号产品 × 件以及生产该产品的模具 × 套； 二、判令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立即停止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权的产品的行为，包括：销毁位于 ×× 的 × 型号产品 × 件。（具体写明要求停止的侵权行为，如制造、销售、许诺销售等）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 150000 元 是否包含惩罚性赔偿：包含 ☒ ，计算方法：基数 50000 元 ×（1+ 惩罚性赔偿倍数 2） 不包含 ☐ 无 ☐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 律师费 3000 元 凭证：有 ☒ 无 ☐ 公证费 0 元 凭证：有 ☐ 无 ☒ 差旅费 0 元 凭证：有 ☐ 无 ☒ 其他费用 0 元 凭证：有 ☐ 无 ☒ 无 ☐
4.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被告一、被告二连带赔偿经济损失 150000 元、维权合理开支 3000 元。 无 ☐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 内容： 无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浙江 ×× 有限公司、杭州 ×× 有限公司侵害沈 ×× 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以下简称涉案专利）权（案由为：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应当承担相应侵权责任。	
1. 原告主体情况	专利权人 ☒ ：原始取得 ☒ 继受取得 ☐ 是否存在共有人：是 ☐ （共有人是否明确表示同意起诉： 是 ☐ 否 ☐ ） 否 ☒ 利害关系人 ☐ ：被许可人 ☐ ：专利权人： 获得许可时间： 许可期限： （见原告证据 ×-×：许可协议） （1）专利独占实施被许可人 ☐ （2）专利排他实施被许可人 ☐ ：和专利权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专利权人明确表示不起诉，见原告证据 ×-×：……） ☐ （3）专利普通实施被许可人 ☐ ：和专利权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专利权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见原告证据 ×-×：……） ☐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权利基础状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专利领域：机械 ☒ 电学 ☐ 通信 ☐ 化学 ☐ 医药生物 ☐ 光电 ☐ 材料 ☐ 其他 ☐ _____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7 月 24 日 专利优先权日：2016 年 2 月 18 日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1 月 16 日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序号：权利要求 2、3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效力状态：有效 ☒ 无效 ☐ 终止 ☐ （见原告证据 ×-×：专利登记簿副本 / 显示专利公告信息查询二维码的专利证书）

3.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 (详见附件2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原告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2、3主张权利，有关技术方案为：……(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为：……(概述)。 被诉侵权产品具有与权利要求2中技术特征A、C相同技术特征、与权利要求2中技术特征B、D等同技术特征；权利要求3系权利要求2的从属权利要求，被诉侵权产品除具有与权利要求2所有技术特征相同或者等同技术特征，还具有与权利要求3中所有附加技术特征相同技术特征，落入上述权利要求的保护范围，侵害了涉案专利权。(概述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以及被诉侵权产品所涉技术方案的对比分析结果)
4. 被诉侵权行为	侵权产品：×型号产品(写明产品型号等) 侵权行为方式：原告主张被告专利侵权的行为方式为(具体写明系为生产经营目的制造、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专利产品，或者使用专利方法以及使用、许诺销售、销售、进口依照该专利方法直接获得的产品等行为方式中的哪些行为)：被告一浙江××有限公司制造、销售、许诺销售×型号产品，被告二杭州××有限公司销售×型号产品。 侵权行为期间：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1日(共计12月)/2021年1月1日至今 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形：原告于2023年1月1日通过××发现被告存在……(见原告证据×-×：……，第×页)。(写明发现方式、渠道)
5. 共同侵权	有☒ 主要事实与理由：因……。另外，被告一浙江××有限公司系被告二杭州××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持股占比70%。被告一、被告二构成共同侵权。(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6. 其他	有☐ 内容： 无☒
责任承担	
1. 停止侵害	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具体主张： (1) 被告一浙江××有限公司应当立即停止侵害。被告一存在制造、销售、许诺销售×型号产品的侵权行为(见原告证据×-×：……，第×页)，……。另外，……(见原告证据×-×：……，第×页)。(一并说明本案诉讼期间被诉侵权行为是否仍在进行) (2) 被告二杭州××有限公司应当立即停止侵害。被告二存在销售×型号产品的侵权行为(见原告证据×-×：……，第×页)，……。另外，……(见原告证据×-×：……，第×页)。(一并说明本案诉讼期间被诉侵权行为是否仍在进行)

2. 赔偿责任	补偿性赔偿：50000 元。选择： 原告受损 ☐ 元 被告获利 ☒ 50000 元 许可使用费 ☐ 元 （基数： 元，倍数： ） 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者参考因素： 侵权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1 日，销售数量：50 件，销售被诉侵权产品利润计算方法：每件产品销售利润为 1000 元，被告获利共计 50000 元。 （写明利润类型，如营业利润、销售利润等）		
	惩罚性赔偿：100000 元 （基数：50000 元，倍数：2）	（1）侵权故意有关事实与理由：被告具有侵害涉案专利权的故意，……（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2）情节严重有关事实与理由：被告侵害涉案专利权情节严重，……（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维权合理开支：3000 元。包括： 律师费 ☒ 3000 元 公证费 ☐ 元 差旅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事实与理由：维权合理开支包括：律师费 3000 元（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构成共同侵权，应当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50000 元、维权合理开支 3000 元。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一千一百六十八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2020 年修正）第十一条、第七十一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侵犯专利权纠纷案件应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二）（2020 年修正）》第二十六条……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2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第一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维持涉案专利有效的决定，后未经行政诉讼程序；第二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宣告涉案专利权利要求 1、4 无效，在认定涉案专利权利要求 2、3、5-10 有效基础上维持本专利有效的决定，后经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维持。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沈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4)浙××民初×号	案由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浙江××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浙江省杭州市××街道××号 注册地/登记地:浙江省杭州市××街道××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要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杨××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罗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9 年 10 月 29 日 民族：汉族 单位：浙江 × × 有限公司 职务：法务部部长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 × × × × × × × × 与原告关系 (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 (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请求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1. 对停止侵害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的问题，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停止侵害。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50000 元的问题，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赔偿。/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其经济损失仅为 ×× 元。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原告维权合理开支 3000 元的问题，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一浙江 ×× 有限公司和被告二杭州 ×× 有限公司应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问题，被告一和被告二不构成侵权，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承担本案诉讼费。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浙江 ×× 有限公司未侵害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以下简称涉案专利）权，不应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认可原告作为涉案专利的专利权人有权提起本案诉讼。……。
2. 对原告主张的发明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涉案专利目前虽然仍处于合法有效状态，但是……/ 涉案专利已于 × 年 × 月 × 日被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无效（简述专利权权利状态）。
3. 对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见答辩人证据 ×-×：……，第 × 页）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浙江 ×× 有限公司不存在共同侵权行为，主要理由为：……。

5. 对技术对比是否有异议（详见附件3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涉案专利技术方案为：……（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为：……（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不具有与权利要求2的技术特征B相同或者等同的技术特征。权利要求3系权利要求2的从属权利要求，故被诉侵权产品未落入涉案专利权利要求2、3的保护范围，未侵害涉案专利权。（概述涉案专利权利要求以及被诉侵权产品所涉技术方案的对比分析结果）
6. 是否主张现有技术抗辩（详见附件4现有技术对比分析表）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产品实施的是现有技术，被告未侵害涉案专利权。（概述被诉侵权产品与现有技术的对比分析结果）
7.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产品具有合法来源。……。
8.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侵害涉案专利权，无需承担原告经济损失、维权合理开支及本案诉讼费用。/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见答辩人证据×-×：……，第×页）。
9.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0. 法律依据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5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技术特征对比分析表 4. 现有技术对比分析表 5. 关联案件信息表（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签字、盖章）：杨 × × 浙江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权	有☐ 内容: 具体陈述侵权对象、停止侵权的方式和内容等, 如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等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共计 元 原告损失☐ 元; 被告获利☐ 元; 许可使用费☐ 元(基数: 元, 倍数: 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惩罚性赔偿☐ 元(基数: 元, 倍数: 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律师费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无☐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无☐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无☐ 其他费用 元 凭证: 有☐ 无☐ 无☐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5. 其他请求	有☐ 内容: 无☐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外观设计专利权人 ☐ 1. 原始取得 ☐ 2. 继受取得 ☐ 原权利人信息： 转让时间： 其它： 利害关系人 ☐ 1. 被许可人 ☐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2.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权利基础情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日： 专利优先权日： 授权公告日：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效力状态：有效 ☐ 无效 ☐ 终止 ☐
3. 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	是否提交报告 ☐ 是 ☐ 全部外观设计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 ☐ 全部外观设计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 ☐ 该外观设计的____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____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 ☐ 否

4. 被告侵犯外观设计专利的事实	1. 被诉侵权产品实物（附录像，如有） 2.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3.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4.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5.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暂可不交） 6. 其他证据
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不限于本案被告提起的确权程序，针对涉案专利提起的确权程序均需列明）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证据				
1-1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授权文本		
1-2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告实施被诉侵权行为（制造、销售、许诺销售被诉侵权产品等）的证据		
2-2		被诉侵权设计与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比对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3-2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可不交）		
4. 其他证据				
4-1		关联案件证据		
4-2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参考案例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关联行政确权程序及有关行政诉讼案件信息表

专利名称：×××；专利号：×××；专利权人/被许可人：×××											
统计期间：截至×年×月×日											
统计时间：×年×月×日											
序号	无效宣告请求人	无效宣告请求理由	无效宣告请求作出时间	无效宣告请求审查结论	是否提起行政诉讼	一审案号	一审当事人及委托诉讼代理人	诉讼请求	一审裁判结果	一审裁判日期	二审案号
1	×××	1. 外观设计专利无效 2. 理由：属于现有设计/与现有设计有设计特征组合的相比，不具有明显区别……	×年×月×日	外观设计专利无效；或者维持专利权有效	是/否	案号：	原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律师	写明一审诉讼请求	写明一审裁判实质结果（如维持专利有效/无效）	×年×月×日	案号：
							上诉人（原审被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原告）：×××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事务所律师		写明二审裁判实质结果（如一审判决专利有效/无效）	×年×月×日	

注：1. 如关联行政确权程序或有关行政诉讼案件暂未结案，请注明行政程序/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如行政程序已受理/已安排口审（口审时间）/已开口审（口审时间）/中止审理等，诉讼案件已受理/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已安排开庭（开庭时间）/已开庭（开庭时间）等；
2.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

关联民事案件信息表											
专利名称：××××；专利号：××××；专利权人/被许可人：××××；被诉侵权产品名称：××××											
统计期间：截至×年×月×日											
统计时间：×年×月×日											
序 号	案 由	一 审 法 院 及案号	诉 讼 请 求	一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简 要 案 情	一 审 裁 判 日 期	一 审 裁 判 结 果	二 审 法 院 及案号	二 审 当 事 人 及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二 审 裁 判 日 期	二 审 裁 判 结 果
1	侵 害 × × 专 利 权 纠 纷 / 专 利 权 权 属 纠 纷 / 其 他		写 明 一 审 全 部 诉 讼 请 求 (如 : 停 止 侵 权 ; 赔 偿 × × 元)	原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3. 涉 及 相 同 专 利 / 涉 及 相 同 当 事 人 4. 简 要 说 明 被 诉 侵 权 人 从 事 的 侵 权 行 为 、 侵 权 持 续 时 间 、 侵 权 地 域 范 围 等	× 年 × 月 × 日	写 明 一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	法 院 : 案 号 :	上 诉 人 (原 审 原 告 /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被 上 诉 人 (原 审 原 告 / 被 告) : × × × 委 托 诉 讼 代 理 人 : × × × , × × × 律 师	× 年 × 月 × 日	写 明 二 审 判 项 基 本 内 容

注：1. 如有关诉讼案件暂未结案，请注明诉讼案件的当前进展，如已受理/处于管辖权异议程序/已安排开庭（开庭时间）/已开庭（开庭时间）等；
 2. 如诉讼案件存在再审情形，需一并写明相关信息。

民事答辩状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有无意见）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的外观设计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被诉行为的具体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损害后果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侵权比对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是否主张现有设计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6.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7. 其他抗辩事由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9.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外观设计权利不稳定的证据				
1-1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无效决定、行政判决等		
1-2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现有设计的证据		
2-2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		
3-2				
4. 其他证据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涉案外观设计专利的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起诉状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王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赵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权	有 ☒ 内容: 停止制造、销售、许诺销售侵害专利号为 × × ×、名称为 × × × 的外观设计专利权产品的行为。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共计 × × × 元 原告损失 ☐ 元; 被告获利 ☒ × × × 元; 许可使用费 ☐ 元 (基数: 元, 倍数: 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被告制造、销售被诉侵权产品 × 件, 获利 × 元。 惩罚性赔偿 ☐ 元 (基数: 元, 倍数: 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无 ☐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 × × ×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 无 ☐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 无 ☐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 无 ☐ 其他费用 元 凭证: 有 ☐ 无 ☐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由两被告承担连带责任。 无 ☐

诉前保全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 × 有限公司、赵 × × 实施了侵害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行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1. 原告主体情况	外观设计专利权人 ☒ 1. 原始取得 ☒ 2. 继受取得 ☐ 原权利人信息： 转让时间： 其它： 利害关系人 ☐ 1. 被许可人 ☐ ① 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 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 ③ 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 2.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权利基础情况	专利号：× × × × × × × × × 专利名称：× × × 专利申请日：× × × × 年 × × 月 × × 日 专利优先权日：× × × × 年 × × 月 × × 日 授权公告日：× × × × 年 × × 月 × × 日 据以主张权利的权利要求效力状态：有效 ☒ 无效 ☐ 终止 ☐
3. 外观设计专利权评价报告	是否提交报告 ☒ 是 ☒ 全部外观设计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 ☐ 全部外观设计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 ☐ 该外观设计的_____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_____未发现存在不符合授予专利权条件的缺陷。 ☐ 否
4. 被告侵犯外观设计专利的事实	1. 被诉侵权产品实物（附录像，如有） 2. 被诉侵权产品图片 3.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4.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5.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暂可不交） 6. 其他证据

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不限于本案被告提起的确权程序，针对涉案专利提起的确权程序均需列明）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北京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赵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 年 × 月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 ×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张 ×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当承担停止侵权责任等。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有无意见)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当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具体为 ……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合理费用未实际支出、费用过高 ……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赵 × × 、× × 有限公司未实施侵害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行为，不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并非涉案外观设计的专利权人。
2. 对原告主张的外观设计专利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无效决定 ……
3. 对被诉行为的具体事实 (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损害后果等) 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实施被诉侵权行为。

4. 对侵权比对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技术方案与涉案外观设计差异较大，未落入涉案外观设计专利权的保护范围。
5. 是否主张现有设计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技术方案与现有设计相同。
6.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产品具有合法来源。
7. 其他抗辩事由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9.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赵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 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害	有 ☐ 内容: (简述停止侵权主体以及相应停止侵权方式、内容、范围等)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 元 是否包含惩罚性赔偿: 包含 ☐ , 计算方法: 基数 元 $\times$ (1+ 惩罚性赔偿倍数) 不包含 ☐ 无 ☐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 律师费 元 凭证: 有 ☐ 无 ☐ 公证费 元 凭证: 有 ☐ 无 ☐ 差旅费 元 凭证: 有 ☐ 无 ☐ 其他费用 元 凭证: 有 ☐ 无 ☐ 无 ☐
4.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 内容: 无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有 ☐ 内容: 无 ☐
7.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品种权人 ☐ ：原始取得 ☐ 继受取得 ☐ 是否存在共有人：是 ☐ （共有人是否明确表示同意起诉： 是 ☐ 否 ☐ ） 否 ☐ 利害关系人 ☐ ：被许可人 ☐ ：品种权人： 获得许可时间： 许可期限： （1）品种权独占实施被许可人 ☐ （2）品种权排他实施被许可人 ☐ ：和品种权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品种权人明确表示不起诉） ☐ （3）品种权普通实施被许可人 ☐ ：和品种权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品种权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权利基础状况	品种权号： 品种名称： 初步审查合格公告日： 授予品种权日： 效力状态：有效 ☐ 无效 ☐ 终止 ☐
3. 被诉侵权行为	侵权产品：（写明产品名称等） 侵权行为方式：（具体写明系生产、繁殖和为繁殖而进行处理、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出口以及为实施上述行为储存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为商业目的将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重复使用于生产另一品种的繁殖材料等行为方式中的哪些行为） 侵权行为期间： 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形：（写明发现方式、渠道）
4. 共同侵权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
5. 侵权产品检测	检测时间： 检测机构： 检测方法： 检验报告编号： 检验报告结论：（概述）

6. 其他	有 ☐ 内容： 无 ☐	
责任承担		
1. 停止侵害	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具体主张：（一并说明本案诉讼期间被诉侵权行为是否仍在进行）	
2. 赔偿责任	补偿性赔偿： 元。选择： 原告受损 ☐ 元 被告获利 ☐ 元 许可使用费 ☐ 元 （基数： 元，倍数： ） 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者参考因素： 【以被告获利计算经济损失示例： 侵权期间：……，销售数量：……， 销售被诉侵权产品利润计算方法：（写明 利润类型，如营业利润、销售利润等） 】
	惩罚性赔偿： 元 （基数： 元， 倍数： ） （如不主张，可不填）	（1）侵权故意有关事实与理由： （2）情节严重有关事实与理由：
	维权合理开支： 元。包括： 律师费 ☐ 元 公证费 ☐ 元 差旅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如不主张，可不填）	事实与理由：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被告一 × ×、被告二 × × 构成共同侵权，应当连带赔偿原告 经济损失 × 元、维权合理开支 × 元。具体理由：……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植物新品种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截至目前，涉案品种经 × 次确权行政程序。（概述 确权行政程序情况 ） × 件植物新品种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权利基础证据				
1-1		品种权证书		
1-2		涉案品种有关确权行政决定、裁判文书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诉侵权种子实物或者录像		
2-2		被诉侵权种子图片		
2-3		检测报告		
2-4		被告侵权行为方式证据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3-2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可不交）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 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的植物新品种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简述植物新品种权利状态）
3. 对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6.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植物新品种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权利状态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诉侵权种子实物或者录像		
2-2		被诉侵权种子图片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权利基础证据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安徽 ×× 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安徽省合肥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安徽省合肥市 ×× 区 ×× 街道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杨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 姓名: 陈 × × 性别: 男□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安徽 × × 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职务: 研发部部长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与原告关系 (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 (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一 (自然人)	姓名: 李 × × 性别: 男 ☒ 女□ 出生日期: 1978 年 1 月 2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农民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河南省郑州市 × × 县 × × 村 × 号 (以身份证件上的信息为准) 经常居住地: 河南省郑州市 × × 县 × × 村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被告二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河南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河南省郑州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河南省郑州市 ×× 区 ×× 街道 × 号 (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民族：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立即停止侵害品种权号为 ××、名称为“××”植物新品种权的种子的行为； 2.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60000 元； 3.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连带承担本案维权合理开支 4000 元； 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停止侵害	有☒ 内容：判令被告一、被告二立即停止侵害品种权号为 ××、名称为“××”植物新品种权的种子的行为，包括不得生产、繁殖和为繁殖而进行处理、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出口以及为实施上述行为储存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 / 不得为商业目的将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重复使用于生产另一品种的繁殖材料 / 不得未经许可使用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而获得的收获材料 / 不得针对该品种权的实质性派生品种实施前述具体行为。(简述停止侵权主体以及相应停止侵权方式、内容、范围等)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 60000 元 是否包含惩罚性赔偿：包含☒，计算方法：基数 30000 元 × (1+ 惩罚性赔偿倍数 1) 不包含☐ 无☐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律师费 4000 元 凭证：有☒ 无☐ 公证费 元 凭证：有☐ 无☐ 差旅费 元 凭证：有☐ 无☐ 其他费用 元 凭证：有☐ 无☐ 无☐
4. 连带责任	有☒ 内容：被告一、被告二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60000 元、维权合理开支 4000 元。 无☐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内容：如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非金钱给付义务的，应当依法支付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具体为：……。 无☐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内容：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一、被告二承担。 否☐

2. 权利基础状况	品种权号：×× 品种名称：×× 初步审查合格公告日：2016 年 8 月 23 日 授予品种权日：2017 年 12 月 21 日 效力状态：有效 ☒ 无效 ☐ 终止 ☐ （见原告证据 ×-×：品种权登记簿副本 /……）。
3. 被诉侵权行为	侵权产品：×× 产品（写明产品名称等） 侵权行为方式：原告主张被告植物新品种侵权的行为方式为（具体写明系生产、繁殖和为繁殖而进行处理、许诺销售、销售、进口、出口以及为实施上述行为储存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为商业目的将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重复使用于生产另一品种的繁殖材料等行为方式中的哪些行为）：被告一、被告二生产、繁殖原告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被告二许诺销售、销售该授权品种的繁殖材料。 侵权行为期间：2023 年 5 月 3 日至 2024 年 5 月 3 日（共计 12 月）/2023 年 5 月 3 日至今 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形：原告于 2023 年 6 月 5 日通过 ×× 发现被告存在……（见原告证据 ×-×：……，第 × 页）。（写明发现方式、渠道）
4. 共同侵权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因……。另外，被告一李 ×× 系被告二河南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股东。被告一、被告二构成共同侵权。（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
5. 侵权产品检测	检测时间：2023 年 6 月 10 日 检测机构：×× 检测公司 检测方法：简单重复序列标记法 检验报告编号：×× 检验报告结论：抽样品种与授权品种在 21 个 SSR 位点上进行检测，结果显示差异均为 0，判定为极近似或者相同品种。（概述）（见原告证据 ×-×：检测报告）。
6. 其他	有 ☐ 内容： 无 ☒
责任承担	
1. 停止侵害	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具体主张：被告存在 ××、×× 的侵权行为，……（见原告证据 ×-×：……，第 × 页）。另外，……（见原告证据 ×-×：……，第 × 页）。（一并说明本案诉讼期间被诉侵权行为是否仍在进行）

2. 赔偿责任	补偿性赔偿：30000 元。选择： 原告受损 ☐ 元 被告获利 ☒ 30000 元 许可使用费 ☐ 元 (基数： 元，倍数：) 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者参考因素： 侵权期间：2023 年 5 月 3 日至 2024 年 5 月 3 日，销售数量：3000 斤，销售被诉侵权种子利润计算方法：每斤种子销售利润为 10 元，被告获利共计 30000 元。 (写明利润类型，如营业利润、销售利润等)
	惩罚性赔偿：30000 元 (基数：30000 元，倍数：1)	(1) 侵权故意有关事实与理由：被告具有侵害涉案品种权的故意，……(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2) 情节严重有关事实与理由：被告侵害涉案品种权情节严重，……(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维权合理开支：4000 元。包括： 律师费 ☒ 4000 元 公证费 ☐ 元 差旅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事实与理由：维权合理开支包括：律师费 4000 元(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被告一、被告二构成共同侵权，应当连带赔偿经济损失 60000 元、维权合理开支 4000 元。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2021 年修正)第二十八条、第七十二条……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2 次植物新品种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第一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复审委员会作出维持涉案品种有效的决定，后未经行政诉讼程序；第二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复审委员会作出维持涉案品种有效的决定，后经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维持。(概述确权行政程序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杨 × × 安徽 × × 种业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3)豫××民初××号	案由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河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河南省郑州市××区××街道×号 注册地/登记地:河南省郑州市××区××街道×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赵 × × 单位: 河南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请求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1. 对停止侵害有无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立即停止侵害的问题,被告未侵害涉案品种权,无需停止侵害。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60000 元的问题,被告未侵害涉案品种权,无需赔偿经济损失。/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其经济损失仅为 × × 元。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有无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原告维权合理开支 4000 元的问题,被告未侵害涉案品种权,无需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一李 × × 和被告二河南 ×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应当承担连带赔偿责任的问题，被告一和被告二不构成侵权，无需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支付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的问题，被告未侵害涉案品种权，无需支付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不构成侵权，无需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河南 ×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未侵害品种权号为 × ×、名称为“× ×”的植物新品种（以下简称涉案品种）权，不应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认可原告作为涉案品种的品种权人 / 品种权独占实施被许可人有权提起本案诉讼。
2. 对原告主张的植物新品种权权利状态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涉案品种目前虽然仍处于合法有效状态，但是……/ 涉案品种已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被农业农村部植物新品种复审委员会宣告无效……（简述植物新品种权利状态）
3. 对被诉侵权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侵权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见答辩人证据 ×-×：……，第 × 页）。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河南 ×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共同侵权行为，主要理由为：……。
5. 是否主张合法来源抗辩	否 ☒ 是 ☐ 事实与理由：
6.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侵害涉案品种权，无需赔偿经济损失、维权合理开支及本案诉讼费用。/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见答辩人证据 ×-×：……，第 × 页）。
7.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法律依据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3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植物新品种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植物新品种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徐 × × 河南 × × 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权	有 ☐ 内容：具体陈述侵权对象、停止侵权的方式和内容等。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共计_____元 原告损失 ☐ _____元；被告获利 ☐ _____元；法定赔偿 ☐ _____元；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惩罚性赔偿 ☐ _____倍数：_____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无 ☐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_____元 律师费凭证：有 ☐ 无 ☐ 公证费_____元 公证费凭证：有 ☐ 无 ☐ 差旅费_____元 差旅费凭证：有 ☐ 无 ☐ 其他费用_____元 凭证：有 ☐ 无 ☐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无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商业秘密权利人 ☐ 原始取得 ☐ 继受取得 ☐ 受让取得 ☐ 其他取得 ☐ 具体情况： 利害关系人 ☐ ： 1. 被许可人 ☐ ： ①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 ③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 2.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
2. 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类型	技术信息 ☐ 经营信息 ☐ 其他商业信息 ☐ 载体： 形成时间： 具体内容：
3. 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	1. 不为公众所知悉 ☐ 是 ☐ 否 具体情况： 2. 采取了保密措施 ☐ 是 ☐ 否 具体情况： 3. 具有商业价值 ☐ 是 ☐ 否 具体情况：
4. 被告侵犯商业秘密的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和损害后果等）	☐ 1. 以盗窃、贿赂、欺诈、胁迫、电子侵入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2. 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以前项手段获取的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3. 违反保密义务或者违反权利人有关保守商业秘密的要求，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4. 教唆、引诱、帮助他人违反保密义务或者违反权利人有关保守商业秘密的要求，获取、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5. 经营者以外的其他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实施的侵犯商业秘密行为；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6. 第三人明知或者应知商业秘密权利人的员工、前员工或者其他单位、个人实施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仍获取、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该商业秘密的；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7. 其他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5. 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6. 侵害技术秘密案件中的技术比对分析	具体主张密点或整体技术方案、比对分析意见（可另附页）

7. 其他情况及依据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若有关联刑事案件，请载明司法鉴定情况（重点载明与本案相关密点的比对内容）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的证据				
1-1		非公知性证据		
1-2		采取了保密措施的证据		
1-3		涉案商业秘密具有商业价值的证据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被告实施了被诉侵权行为（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等）的证据		
2-2		被告使用的涉案信息与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实质性相同的证据		
2-3		鉴定报告		
2-4		比对表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侵权期间证据		
3-2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可不交）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损失、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被诉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6.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商业秘密不符合法定条件证据				
1-1		涉案商业秘密已被公众知悉的证据		
1-2		原告未采取保密措施的证据		
1-3		涉案商业秘密不具有价值性的证据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鉴定意见（认为被诉侵权信息与涉案商业秘密不同）		
2-2		被告自主研发、通过反向工程获得等证据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		
3-2				
4. 其他证据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涉案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的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侵权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王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公司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张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实施了侵害涉案商业秘密 (具体为经营信息 / 技术秘密等) 的行为, 应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主要诉讼请求是: 停止侵权, 包括停止使用、销售、许可他人使用含有涉案技术秘密的软件; 赔偿原告因侵权受到的实际损失 × × 元, 和为制止侵权支付的合理开支 × × 元。	
1. 停止侵权	有 ☒ 内容: 判令 × × 立即停止侵权, 包括停止使用、销售、许可他人使用含有涉案技术秘密的软件。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共计 × × 元 原告损失 ☐ 元; 被告获利 ☒ × × 元; 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销售 × 件含有涉案技术秘密的软件, 获利 × 元。 惩罚性赔偿 ☒ 倍数: × 倍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原告在前案已认定构成侵权的基础上仍然继续使用涉案商业秘密, 主观恶意明显, 构成故意侵权, 给原来带来巨大的经济损失, 侵权情节严重。 无 ☐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 律师费 × × 元 律师费凭证: 有 ☒ 无 ☐ 律师费发票 公证费 × × 元 公证费凭证: 有 ☒ 无 ☐ 公证费发票 差旅费 × × 元 差旅费凭证: 有 ☐ 无 ☐ 其他费用 × × 元 凭证: 有 ☐ 无 ☐ 无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由被告 2 × × 与被告 1 × × 承担连带责任。 无 ☐

事实与理由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实施了侵害涉案商业秘密（具体为经营信息 / 技术秘密）的行为，应当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1. 原告主体情况	商业秘密权利人 ☒ 原始取得 ☒ 继受取得 ☐ 受让取得 ☐ 其他取得 ☐ 具体情况： 利害关系人 ☐ 1. 被许可人 ☐ ① 独占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② 排他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已起诉 ☐ 权利人未起诉 ☐ ） ③ 普通使用许可合同的被许可人 ☐ ：和权利人共同起诉 ☐ 单独起诉 ☐ （权利人书面授权单独起诉 ☐ 权利人未授权单独起诉 ☐ ） 2. 其他利害关系人 ☐ 具体情形：原告为涉案信息系统的研发人及所有人，为涉案商业秘密权利人。
2. 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类型	技术信息 ☒ 经营信息 ☐ 其他商业信息 ☐ 载体：× × 系统 形成时间：20 × × 年 × 月 × 日 具体内容：包含 × × 数据、参数 ……
3. 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	1. 不为公众所知悉 ☒ 是 ☐ 否 具体情况：× 鉴定书记载 …… 2. 采取了保密措施 ☒ 是 ☐ 否 具体情况：制定了内部保密管理规定，与员工签订了保密协议 …… 3. 具有商业价值 ☒ 是 ☐ 否 具体情况：销售情况，具有较高知名度 ……
4. 被告侵犯商业秘密的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和损害后果等）	☐ 1. 以盗窃、贿赂、欺诈、胁迫、电子侵入或者其他不正当手段获取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2. 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以前项手段获取的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被告未经允许，擅自将涉案商业秘密披露给 × × 公司，同时允许其使用，构成侵权。 ☒ 3. 违反保密义务或者违反权利人有关保守商业秘密的要求，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其所掌握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4. 教唆、引诱、帮助他人违反保密义务或者违反权利人有关保守商业秘密的要求，获取、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权利人的商业秘密；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5. 经营者以外的其他自然人、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实施的侵犯商业秘密行为；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6. 第三人明知或者应知商业秘密权利人的员工、前员工或者其他单位、个人实施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仍获取、披露、使用或者允许他人使用该商业秘密的；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 7. 其他侵犯商业秘密的行为。 具体情况，依据（证据）：

5. 侵犯商业秘密行为与原告损失之间的因果关系	被告实施的使用涉案商业秘密的行为造成了原告的损失，具有因果关系。
6. 侵害技术秘密案件中的技术比对分析	秘点 1×× 信息，被诉侵权技术与秘点 1 的全部 / 部分相同或实质性相同…… 秘点 2××，…… (可另附页)
7. 其他情况及依据	无
8.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见附件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 件 (未结) A 诉 B, 北京 × 法院, (202×) 京 × 民初 × 号,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已立案, 未开庭。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王 × × 北京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京××民初××号	案由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李××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月××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公司 职务: ×× 联系电话: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市××县××街道××号 经常居住地: ××市××县××街道××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市××区××街道××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 ××市××区××街道××路××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未实施侵害涉案商业秘密的行为，不承担有关侵权责任，具体为：不当停止侵权，不当承担赔偿经济损失和合理开支的责任。	
1. 对停止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当承担停止侵权责任等。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损失、获利、惩罚性赔偿、赔偿数额等）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当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也不当承担惩罚性赔偿。具体为…… 应当承担责任，但对赔偿数额有异议，具体为……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合理费用未实际支出、费用过高……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李 × ×、北京 × × 有限公司未实施侵害涉案商业秘密（具体为经营信息 / 技术秘密等）的行为，不当承担有关侵权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并非其所主张的商业秘密权利人，其无权提起本案诉讼。具体为……
2. 对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符合法定条件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原告主张的商业秘密已为公众所知悉 / 不具备商业价值 / 未采取保密措施，不符合商业秘密的构成要件。具体为……
3. 对被诉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实施被诉侵权行为。 被告使用的被诉侵权技术与涉案商业秘密不相同。
4.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6.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技术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要求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	继续履行☐ ____日内履行完毕 判令解除合同☐ 确认合同已于 年 月 日解除
2. 给付价款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3. 迟延给付价款、报酬及使用费的利息(违约金)	有☐ 截至 年 月 日止, 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元; 违约金 元; 自 之后的逾期利息、违约金, 以 元为基数按照 标准计算: 计算方式: 无☐
4. 赔偿违约所受的损失	有☐ 支付赔偿金 元 违约类型: 迟延履行☐ 不履行☐ 其他☐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无☐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6. 其他请求	有☐ 内容: 如是否主张连带赔偿责任等其他请求 无☐
鉴定和诉前保全	
1. 是否申请鉴定	是☐ 鉴定内容: 鉴定机构名称: 否☐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 否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技术合同的签订情况 （技术领域，项目的名称，标的的内容、范围和要求，履行的计划、地点和方式，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配办法，验收标准和方法等）	
2. 合同签订主体	
3. 约定的合同期限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4. 约定的给付价款、报酬、使用费及支付方式	
5. 约定的给付价款利息（违约金）及计算方式	
6. 技术合同履行情况	
7. 其他情况及依据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 有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 无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技术合同签订的证据				
1-1		涉案技术合同		
1-2		补充协议		
2. 涉案技术合同履行证据				
2-1		技术的开发、交付的证据		
2-2		提供咨询、服务的证据		
2-1		收据、转账记录及发票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违约证据		
3-2		合同解除后约定		
3-3		损失的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技术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	继续履行 ☐ ____日内履行完毕 解除合同 ☐ 确认合同已于 年 月 日解除
2. 对给付价款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赔偿违约所受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技术合同的签订情况（技术领域，项目名称，标的的内容、范围和要求，履行的计划、地点和方式，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配办法，验收标准和方法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合同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约定的合同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约定的给付价款、报酬、使用费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约定的给付价款利息（违约金）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对技术合同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9.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 簽字、 蓋章 ）: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涉案技术合同签订的证据				
1-1		涉案技术合同		
1-2		补充协议		
2. 涉案技术合同履行证据				
2-1		技术的开发、交付的证据		
2-2		提供咨询、服务的证据		
3-1		收据、转账记录及发票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原告违约证据		
3-2		合同解除后约定		
3-3		损失的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涉案技术合同签订的证据					
1-1					
1-2					
1-3					
2. 涉案技术合同履行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技术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王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 区 × × 街道 × × 路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 区 × × 街道 × × 路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王 ×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北京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张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要求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	继续履行 ☐ 日内履行完毕 判令解除合同 ☒ 确认合同已于 × 年 × 月 × 日解除
2. 给付价款	支付技术许可费 × 元 (人民币, 下同)
3. 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违约金)	有 ☒ 截至 × 年 × 月 × 日止, 迟延给付价款的利息 × 元; 违约金 × 元; 自 × 年 × 月 × 日之后的逾期利息、违约金, 以 × 元为基数按照 LPR 标准计算。 计算方式: 无 ☐
4. 赔偿违约所受的损失	有 ☒ 支付赔偿金 × 元 违约类型: 迟延履行 ☒ 不履行 ☐ 其他 ☐ 具体情形: 损失计算依据: 无 ☐
5.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6.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请求孙 × 承担连带责任 无 ☐

鉴定和诉前保全	
1. 是否申请鉴定	☐ 鉴定内容： 鉴定机构名称： ☒ 否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 否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事实与理由	
北京 ××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组成技术许可联合体，承担 ×× 有限公司 ×× 技术许可、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合同签订后，乙方已按规定提交了工艺包文件审查版接收证明、会议纪要和发票给甲方，但甲方尚未履行对应款项支付义务，丙方认可上述文件和发票，并承担给付义务。	
1. 技术合同的签订情况 （技术领域，项目的名称，标的的内容、范围和要求，履行的计划、地点和方式，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配办法，验收标准和方法等）	20×× 年 × 月 × 日，×× 有限公司就 ×× 技术项目一事，与北京 ×× 有限公司双方签订《×× 技术服务合同》一份。北京 ××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组成技术许可联合体，承担 ×× 有限公司 ×× 技术许可、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合同签订后，乙方已按规定提交了工艺包文件审查版接收证明、会议纪要和发票给甲方，但甲方尚未履行对应款项支付义务，丙方认可上述文件和发票，并承担给付义务。
2. 合同签订主体	甲方：×× 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 ×× 有限公司
3. 约定的合同期限	20×× 年 × 月 × 日起至 20×× 年 × 月 × 日止
4. 约定的给付价款、报酬、使用费及支付方式	付款方式为：1、在合同签订后 × 个工作日内 ×× 有限公司支付北京 ×× 有限公司合同款 ××%；2、项目竣工后，×× 有限公司支付北京 ×× 有限公司合同款 ××%；3、×× 有限公司完成验收后，经双方签字确认后 × 个工作日内支付北京 ×× 有限公司合同款 ××%。
5. 约定的给付价款利息（违约金）及计算方式	无
6. 技术合同履行情况	×× 有限公司出具证明，该公司系案涉项目的合同总包方和管理方，×× 有限公司系案涉项目的技术被许可方，×× 有限公司使用了许可方的专利技术，并根据许可方的工艺设计包（PDP）进行了工程设计和采购等工作，还接受了技术许可方提供的技术服务。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件（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北京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技术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2)京××民初××××号	案由	技术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李××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年××月××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公司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市××县××街道××号 经常居住地：××市××县××街道××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市××区××街道××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市××区××街道××路××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继续履行或是解除合同	继续履行 ☐ ____ 日内履行完毕 解除合同 ☒ 确认合同已于 × 年 × 月 × 日解除
2. 对迟延履行价款、报酬及使用费的利息(违约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应支付利息 × 元和违约金 × 元。
3. 对赔偿违约所受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北京 × × 有限公司要求支付赔偿金 × 元过高。
4. 对给付价款、报酬及使用费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应支付技术许可费 × 元，北京 × × 有限公司要求继续支付 × × 有限公司不再使用的技术许可费，显失公平。
5.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诉讼费由 × × 有限公司负担，鉴定费 × 元、保全费 × 元由 × × 有限公司负担。
6.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本案已经停止使用涉案技术，不会产生任何社会价值。本合同没有产生任何新增的工作量。	
1. 对技术合同的签订情况(技术领域,项目的名称,标的的内容、范围和要求,履行的计划、地点和方式,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的分配办法,验收标准和方法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技术服务合同》载明全部返还已支付的费用，确认工作量的费用是除外条款，本案合同包括两部分，详见附件价格汇总表，包括技术许可费 × 万元，工艺包设计费 × 万元，技术许可费是对技术许可使用，销售使用才能产生价值，而本案已经停止使用涉案技术，不会产生任何社会价值。该技术许可费的所有智力成果均在专利发明时已经固化，本合同没有产生任何新增的工作量。

2. 对合同签订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约定的合同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对约定的给付价款、报酬、使用费及支付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约定的给付价款利息（违约金）及计算方式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理由及依据：利息和违约金计算方式无明确约定。
6. 对技术合同履行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理由及依据：根据双方协议约定，合同总价款中包含培训费、技术服务费等费用，由于项目没有完全实施，上述费用并未完全发生。
7.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9.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见附件。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不正当竞争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害	有☐ 内容:具体陈述侵害对象、停止侵权的方式和内容等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共计 元 原告损失☐ 元;被告获利☐ 元;法定赔偿☐ 元;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 具体计算方式(选择以原告损失或被告获利计算赔偿数额时): 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律师费 元 律师费凭证:有☐ 无☐ 公证费 元 公证费凭证:有☐ 无☐ 差旅费 元 差旅费凭证:有☐ 无☐ 其他费用 元 凭证:有☐ 无☐ 无☐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5. 消除影响	有☐ 无☐
6.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原告主体情况	具体情形:
2.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特定行为的损害对象	有 ☐ 内容: 无 ☐
3.被告实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具体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和损害后果等)	
4.其他情况	
5.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特定行为的损害对象的证据				
1-1		体现权益基础或损害对象的证据（如有一定影响的标识）		
2. 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证据				
2-1		被告实施了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证据		
2-2		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造成损害的证据		
2-3		体现被告实施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主观意图的证据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被告不正当竞争行为实施期间证据		
3-2		被告财务报表（如无，可不交）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不正当竞争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4. 有无正当使用或合法来源等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7.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损害对象不存在的证据				
1-1		不存在权益基础或损害对象的证据（如标识不具有显著性）		
2. 对被诉行为进行反驳的证据				
2-1		被诉行为具有正当性的证据（如描述性使用）		
2-2		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未造成损害的证据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具有合法来源的证据		
3-2				
4. 其他证据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特定行为的损害对象的证据					
1-1					
1-2					
1-3					
2. 被诉不正当竞争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民事起诉状 (不正当竞争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 贸易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上海市 × × 区 × × 号 × × 室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罗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北京市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江西省 × × 市 × × 县 × × 号 × × 室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李 × × 职务： 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侵害	有☒ 内容:判令 ×× 立即停止使用带有“××”字样的企业名称 无☐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经济损失共计 ×× 元 原告损失☐ 元;被告获利☐ 元;法定赔偿☒ ×× 元; 计算依据或参考因素:原告注册商标及字号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被告与原告属相同行业,仍登记注册使用与原告字号、商标相同的字号从事经营活动,主观恶意明显 具体计算方式(选择以原告损失或被告获利计算赔偿数额时): 无☐
3. 支付合理费用	有☒ 律师费 ×× 元 律师费凭证:有☒ 无☐ 公证费 ×× 元 公证费凭证:有☒ 无☐ 差旅费 ×× 元 差旅费凭证:有☐ 无☒ 其他费用 ×× 元 凭证:有☐ 无☒ 无☐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5. 消除影响	有☐ 无☐
6.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登记注册带有“××”字样的企业名称并使用,构成不正当竞争,应当承担有关民事责任。	

1. 原告主体情况	具体情形：原告是 ×× 贸易有限公司
2. 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特定行为的损害对象	有 ☒ 内容：原告的第 ×× 号“××”商标于 ×××× 年 × 月 × 日被核准注册，核定使用范围为第 × 类“××”，有效期限经续展至 ×××× 年 × 月 × 日自成立以来，原告及其子公司以“××”作为企业字号持续经营至今，“××”系列产品凭借其稳定、优良、安全的品质，在相关公众中具有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原告第 ×× 号注册商标于 ×××× 年被认定为驰名商标等等。 无 ☐
3. 被告实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具体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和损害后果等）	被告成立于 ×××× 年 × 月 × 日，主营业务与原告业务相同。被告将与原告“××”字号和商标中的“××”文字相同的文字登记注册为企业名称，并在商业经营中进行使用，易使相关公众认为被告与原告具有某种关联关系。
4. 其他情况	无
5.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有 ☐ 内容： 件（已结、未结）、案号、案由、当事人、审理法院、案件进展等（可另附页） 无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贸易有限公司

日期：××年××月××日

民事答辩状
(不正当竞争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2)京××民初××××号	案由	不正当竞争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江西省××市××县××号××室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职务：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赵 × × 单位：北京市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当承担停止侵权责任等。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异议（包括对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获利、赔偿数额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应当承担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被告注册后，根据其 × × × × 年及 × × × × 年度企业年报显示，营业收入为“×”，且亏损 × 万元。
3. 对支付合理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合理费用未实际支出、费用过高。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起诉状事实与理由的确认或者异议)	
× ×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被诉行为不构成不正当竞争，不应当承担有关民事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的权益基础或特定行为的损害对象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对被诉行为的具体事实（包括时间、地点、表现形式、具体内容、主观故意程度、损害后果等）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与原告的行业类别不同，主营业务不同。
4. 有无正当使用或合法来源等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是被告的注册商标，被告将自己的商标作为字号使用符合法律规定。

5. 其他异议及依据 (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7.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签字、盖章):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 ××年××月××日

民事起诉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民族： 工作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停止垄断行为	有 ☐ 内容:(简述请求停止的垄断行为内容)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经济损失 元 无 ☐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 律师费 元 凭证:有 ☐ 无 ☐ 经济分析费 元 凭证:有 ☐ 无 ☐ 市场调查费 元 凭证:有 ☐ 无 ☐ 其他费用 元 凭证:有 ☐ 无 ☐ 无 ☐
4.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 内容: 无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有 ☐ 内容: 无 ☐
7.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诉垄断行为	具体内容：(综述具体所诉垄断行为)。 实施垄断行为期间： 是否为行政处罚的后继诉讼：是 ☐ （ 被诉行为及持续时间是否完全涵盖行政处罚所涉期间：是 ☐ 否 ☐ ；被告是否为行政处罚确定的实施主体：是 ☐ 否 ☐ ） 否 ☐	
2. 共同侵权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	
3. 相关市场界定	本案相关市场为……(包括具体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 具体说明： (原告主张被诉垄断行为属于反垄断法第十七条第一项至第五项和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的，可以不对相关市场界定提供证据)	
4. 具体垄断行为	被告达成 / 实施了横向垄断协议 / 纵向垄断协议 / 轴辐协议，具体为：……。上述协议产生了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 (适用于垄断协议纠纷)	
	被告在……相关市场，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具体分析： 被告实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具体包括： 垄断定价 ☐ 具体分析： 掠夺定价 ☐ 具体分析： 拒绝交易 ☐ 具体分析： 限定交易 ☐ 具体分析： 捆绑交易 ☐ 具体分析： 差别待遇 ☐ 具体分析： 被告的行为产生了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 (适用于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	
5. 其他		
责任承担		
1. 停止垄断行为	被告应当立即停止垄断行为。具体说明：	
2. 赔偿责任	经济损失： 元 计算方法：	
	维权合理开支： 元。包括： 律师费 ☐ 元 经济分析费 ☐ 元 市场调查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如不主张，可不填)	事实与理由：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被告一 × ×、被告二 × × 构成共同侵权，应当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 元、维权合理开支 × 元。具体理由：……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 被告相关垄断行为……, 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相关市场界定证据				
1-1				
1-2				
1-3				
2. 具体垄断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答辩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垄断行为有无 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 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相关市场界定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包括具体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
3. 对被诉垄断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垄断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 被告未达成 / 实施垄断协议。具体分析： 涉案协议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 (适用于垄断协议纠纷)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垄断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 被告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具体分析： 被告未实施垄断定价 / 掠夺定价 / 拒绝交易 / 限定交易 / 捆绑交易 / 差别待遇的行为。具体分析： 涉案行为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 (适用于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6.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法律依据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 被告未被反垄断执法机构作出处罚 / 被告相关垄断行为……, 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 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 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 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 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 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 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 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 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 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 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 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 调解过程不公开, 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 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 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 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辩人 (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被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相关市场界定证据				
1-1				
1-2				
1-3				
2. 被诉垄断行为证据				
2-1				
2-2				
2-3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相关市场界定证据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被诉垄断行为证据					
2-1					
2-2					
3. 责任承担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民事起诉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山东省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山东省济南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山东省济南市 ×× 区 ×× 街道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杨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陈 × × 单位: 山东省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 (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 (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一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山东省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山东省济南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山东省济南市 ×× 区 ×× 街道 × 号 (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潘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被告二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潍坊市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山东省潍坊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山东省潍坊市 ×× 区 ×× 街道 × 号 (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职务：董事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 :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停止实施垄断行为; 2. 判令被告一赔偿经济损失 80000 元; 3. 判令被告一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6000 元; 4. 判令被告一、被告二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停止垄断行为	有 ☒ 内容: 被告一、被告二停止实施垄断行为, 包括: 1. 停止实施拒绝交易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2. 停止实施捆绑交易 ×× 产品的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简述请求停止的垄断行为内容) 无 ☐
2. 赔偿经济损失	有 ☒ 被告一赔偿经济损失 80000 元。 无 ☐

3. 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 ☒ 律师费 6000 元 凭证：有 ☒ 无 ☐ 经济分析费 元 凭证：有 ☐ 无 ☐ 市场调查费 元 凭证：有 ☐ 无 ☐ 其他费用 元 凭证：有 ☐ 无 ☐ 无 ☐
4.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	有 ☐ 内容： 无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有 ☒ 内容：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一、被告二承担。 无 ☐
7.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山东省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市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垄断行为（案由为：垄断协议纠纷、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应当承担有关法律责任。主要事实与理由是：……。	
1. 被诉垄断行为	具体内容：被告一存在……被告二存在……（综述具体所诉垄断行为），违反了反垄断法第 × 条第 × 款的规定。 实施垄断行为期间：2022 年 8 月 15 日至 2023 年 10 月 15 日（共计 14 月）/2022 年 8 月 15 日至今 是否为行政处罚的后继诉讼：是 ☐ （被诉行为及持续时间是否完全涵盖行政处罚所涉期间：是 ☐ 否 ☐ ；被告是否为行政处罚确定的实施主体：是 ☐ 否 ☐ ） 否 ☒
2. 共同侵权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一并写明共同侵权主体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无 ☐
3. 相关市场界定	本案相关市场为 ×× 省 ×× 市的有线电视 ×× 服务市场（包括具体 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具体说明： （一）……（见原告证据 ×-×：……）。 （二）……（见原告证据 ×-×：……）。 （三）……（见原告证据 ×-×：……）。 （原告主张被诉垄断行为属于反垄断法第十七条第一项至第五项和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的，可以不对相关市场界定提供证据）

4. 具体垄断行为	被告一、被告二达成 / 实施了横向垄断协议 / 纵向垄断协议 / 轴辐协议，具体为：……。上述协议产生了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一）……（见原告证据 ×-×：……）。（二）……（见原告证据 ×-×：……）。（三）……（见原告证据 ×-×：……）。 （适用于垄断协议纠纷）	
	被告在 ×× 省 ×× 市有线电视 ×× 服务市场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具体分析：被告在相关市场内具有能够控制服务价格、数量或者其他交易条件，或者能够阻碍、影响其他经营者进入相关市场能力的市场地位。…… 被告实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具体包括： 垄断定价 ☐ 具体分析： 掠夺定价 ☐ 具体分析： 拒绝交易 ☒ 具体分析：被告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拒绝与原告交易。（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限定交易 ☐ 具体分析： 捆绑交易 ☒ 具体分析：被告滥用市场支配地位实施捆绑交易。（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差别待遇 ☐ 具体分析： 被告的行为产生了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一）……（见原告证据 ×-×：……）。（二）……（见原告证据 ×-×：……）。 （适用于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	
5. 其他	有 ☐ 内容： 无 ☒	
责任承担		
1. 停止垄断行为	被告一、被告二应当立即停止垄断行为。具体说明：……。	
2. 赔偿责任	经济损失：被告一赔偿 80000 元 计算方法：原告经济损失计算方法为：……。	
	维权合理开支：被告一赔偿 6000 元 律师费 ☒ 6000 元 经济分析费 ☐ 元 市场调查费 ☐ 元 其他费用 ☐ 元	事实与理由：本案维权合理开支包括：律师费 6000 元（见原告证据 ×-×：……，第 × 页）。
3. 连带责任	有 ☐ 内容： 无 ☒	
4. 其他责任	有 ☐ 内容： 无 ☒	
5. 法律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2022 年修正）第二十二第一款第 × 项、第六十条……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被告相关垄断行为……，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杨 × × 山东省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鲁××民初××号

案由

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辯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辯人
(法人、非法人組織)

名称：山东省 ×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山东省济南市××区××街道×号

注册地/登记地：山东省济南市××区××街道×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潘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高 × × 单位: 山东省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请求驳回原告的全部诉讼请求。	
1. 对停止垄断行为有无 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立即停止垄断行为的问题。被告 未实施垄断行为,无需停止侵害。
2. 对赔偿经济损失有无 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经济损失 80000 元的问题。 被告未实施垄断行为,无需赔偿经济损失 /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其 经济损失仅为 × × 元。
3. 对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有无异议	无□ 有 ☒ 异议内容: 关于原告主张被告应当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6000 元的问 题。被告未实施垄断行为,无需赔偿维权合理开支。
4. 对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非金钱给付义务迟延履行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诉讼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未实施垄断行为，无需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7.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山东省 ×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未实施垄断行为，不应承担有关法律责任。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不认可原告有权提起本案诉讼。原告对本案不具有诉的利益，原告的诉讼请求应予裁定驳回，主要理由为：……。
2. 对相关市场界定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本案相关市场为山东省有线电视 × × 服务市场（包括具体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具体说明：（一）……（见答辩人证据 × - ×：……）。（二）……（见答辩人证据 × - ×：……）。（三）……（见答辩人证据 × - ×：……）。
3. 对被诉垄断行为具体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垄断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 （一）被告未达成 / 实施垄断协议。具体分析：（见答辩人证据 × - ×：……）。 （二）涉案协议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见答辩人证据 × - ×：……）。 （三）……（见答辩人证据 × - ×：……）。 （适用于垄断协议纠纷）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诉垄断行为不能成立，主要理由为： （一）被告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具体分析：被告在山东省有线电视 × × 服务市场内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见答辩人证据 × - ×：……）。 （二）被告未实施拒绝交易和捆绑交易的行为。具体分析：（一）被告未实施拒绝交易的行为。（见答辩人证据 × - ×：……）。（二）被告未实施捆绑交易的行为。（见答辩人证据 × - ×：……）。 （三）涉案行为不具有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见答辩人证据 × - ×：……） （四）……（见答辩人证据 × - ×：……）。 （适用于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纠纷）
4. 对被诉共同侵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5. 对赔偿数额和具体赔偿项目有无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被告未实施垄断行为，无需赔偿经济损失、维权合理开支。/ 原告主张的赔偿数额过高，……（见答辩人证据 ×-×：……，第 × 页）。
6. 其他抗辩事由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7. 法律依据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3 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被告未被反垄断执法机构作出处罚 / 被告相关垄断行为……，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被告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签字、盖章）：潘 × × 山东省 × × 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涉外诉讼参加人应提交公证手续。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实习律师、公司员工及其他)	有 ☐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 ☐ 其他 ☐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诉决定	商评字[202]第 号关于第 号 商标驳回复审决定
2. 被诉决定作出时间	年 月 日
3. 争议法条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商标信息	
1. 诉争商标	1. 申请人: 原告 2. 申请号: 3.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4. 标志: (浮于文字上方, 居中, 纵横比与商标局网站查询图样一致, 宽度 5cm) 5. 指定使用商品/服务(第 类, 类似群):

2. 引证商标（如有多个引证商标，逐一列明）	（一）引证商标： 1. 注册人： 2. 注册号： 3.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4. 初审公告日期 年 月 日（若涉及商标法三十一条案件请注明此项） 5.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6. 标志：（浮于文字上方，居中，纵横比与商标局网站查询图样一致，宽度 5cm） 7. 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 商标状态（如撤销复审中、无效宣告程序中等，行政诉讼中，无变化的填“无变化”）： （二）引证商标：（格式同上）
其他需要确认的事实	
1. 对诉争商标指定使用的复审商品 / 服务与各引证商标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构成类似商品 / 服务是否有异议	无异议 ☐ 有异议 ☐ 简要理由：
2. 对诉争商标与各引证商标标志构成近似是否有异议	无异议 ☐ 有异议 ☐ 简要理由：

3. 引证商标的权利变化情况	无此种情况☐ 有此种情况☐ 引证商标权利变化，是否对裁判结果有影响：是☐ / 否☐ 具体对商品类似、商标近似的影响： 简要说明： 【引证商标已被宣告无效】引证商标 于 年 月 日在全部/部分商品/服务上的注册均已被宣告无效（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已被撤销】引证商标 因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在全部/部分核定使用商品/服务上的注册被撤销并已公告（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未续展】引证商标 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已丧失商标专用权，不再构成诉争商标申请注册的权利障碍。 【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引证商标 权利人 已于 年 月 日被注销。（需提交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的相关工商档案材料）。 【引证商标被转让】引证商标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其他：
4. 是否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实	无此种情况☐ 有此种情况☐ 简要说明： 1.【原告名称变更】原告名称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 ” 变更为 “ ”。 2.【诉争商标转让】诉争商标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3.【原告公司存续情况】 年 月 日经查询，原告公司是否存续（若注销，请填写注销时间及注销原因）。 4.【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权利】 年 月 日， 法院作出的 号判决书/裁定书。
5. 与本案有关联的案件情况	无此种情况☐ 有此种情况☐ ☐关联行政案件未作出决定：商标号/申请号、无效宣告请求人、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 ☐关联行政案件已作出决定：商标号/申请号、无效宣告请求人、国家知识产权局决定号、决定结论、是否生效 ☐关联行政案件已进入诉讼程序：案号、承办人、商标号/申请号、案件结果、是否已生效 ☐关联民事案件：受理法院、案号、联系方式、各方当事人名称、商标号、商标名称、商标权人、原告诉求、案件状态、裁判文书 以上均可详细描述案件情况，若有相关文书需以附件形式提交相关文本

6. 与本案相关的程序问题	1. 对作出被诉决定的行政程序是否有异议？ 否 ☐ 是 ☐ 请说明理由 2. 本案是否同意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 同意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本案不申请审前化解 / 申请审前化解（若同意简易程序审理，可进一步申请审前化解，符合申请审前化解的案件需为引证商标预计在 3 个月内被公告无效、撤销、转让，或引证商标因专用权期限届满并在 3 个月内将过宽展期的案件，申请审前化解请以起诉状附件形式一并提交初步证明材料，附件形式请参考下述示例。同意适用简易程序且经审查符合审前化解条件的案件可暂缓审理 3 个月） ☐ 不同意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理由（需于提交起诉书之日起五日内，向本院指定邮箱提交书面异议。期限内未提出异议的，本院可以按照简易程序进行审理。邮箱：jzys@bjcourt.gov.cn）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限于一审阶段)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提交人：
提交时间：

行政答辩状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资格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行政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求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附件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第 号图形商标（申请商标）档案		
2		商标驳回通知书		
3		原告在复审程序中提交的材料		
4		诉争商标及引证商标档案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涉外诉讼参加人应提交公证手续。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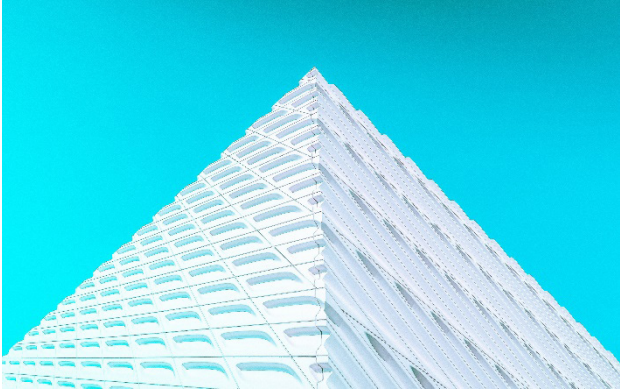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张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张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 刘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实习律师、公司员工 及其他)	有 ☐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民族: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 ☒ 其他 ☐ 名称: 住所地: 北京市海淀区 × × × × × × × × 号 法定代表人: × × ×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1. 撤销被告作出的被诉决定; 2. 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决定。	
1. 被诉决定	商评字 [2022] 第 22 × × × × 号关于第 5 × × × × × × × 号图形商标驳回复审决定
2. 被诉决定作出时间	20 × × 年 × × 月 × × 日
3. 争议法条	2019 年商标法第三十条
事实与理由	
诉争商标指定使用的“×× 饮料”商品, 与第 36 × × × × 号图形商标核定使用的“茶叶代用品; 茶”商品不构成同一种或类似商品, 不违反 2019 年商标法第三十条。	

商标信息	
1. 诉争商标	1. 申请人：原告 2. 申请号：5××××××× 3. 申请日期 20×× 年 5 月 13 日 4. 标志：（浮于文字上方，居中，纵横比与商标局网站查询图样一致，宽度 5cm）  5. 指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30 类，类似群 3002）：茶饮料；茶。
2. 引证商标（多个引证商标逐一列明）	（一）引证商标一： 1. 注册人：×× 食品有限公司 2. 注册号：36×××× 3. 申请日期 20×× 年 11 月 28 日 4. 初审日期 年 月 日（若涉及商标法三十一条案件请注明此项） 5. 专用权期限至：20×× 年 4 月 13 日 6. 标志：（浮于文字上方，居中，纵横比与商标局网站查询图样一致，宽度 5cm）  7. 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30 类，类似群 3001）：茶；茶叶代用品 商标状态（如撤销复审中、无效宣告程序中等，行政诉讼中，无变化的填“无变化”）：无变化 （二）引证商标 ：（格式同上）

其他需要确认的事实	
1. 对诉争商标指定使用的复审商品 / 服务与各引证商标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构成类似商品 / 服务是否有异议	无异议 ☒ 有异议 ☐ 简要理由：
2. 对诉争商标与各引证商标标志构成近似是否有异议	无异议 ☒ 有异议 ☐ 简要理由：
3. 引证商标的权利变化情况	无此种情况 ☒ 有此种情况 ☐ 引证商标权利变化，是否对裁判结果有影响：是 ☐ / 否 ☐ 具体对商品类似、商标近似的影响： 简要说明： 【引证商标已被宣告无效】引证商标 于 年 月 日在 商品上的注册已被宣告无效（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已被撤销】引证商标 因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在全部 / 部分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上的注册被撤销并已公告（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未续展】引证商标 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已丧失商标专用权，不再构成诉争商标申请注册的权利障碍。 【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引证商标 权利人 已于 年 月 日被注销。（需提交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的相关工商档案材料） 【引证商标被转让】引证商标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其他：无

4. 是否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实	无此种情况 ☒ 有此种情况 ☐ 简要说明： 1.【原告名称变更】原告名称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 ” 变更为 “ ”。 2.【诉争商标转让】诉争商标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3.【原告公司存续情况】 年 月 日经查询, 原告公司是否存续 (若注销, 请填写注销时间及注销原因) 4.【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权利】 年 月 日, 法院作出的 号判决书 / 裁定书
5. 与本案有关联的案件情况	无此种情况 ☒ 有此种情况 ☐ ☐ 关联行政案件未作出决定: 商标号 / 申请号、无效宣告请求人、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 ☐ 关联行政案件已作出决定: 商标号 / 申请号、无效宣告请求人、国家知识产权局决定号、决定结论、是否生效 ☐ 关联行政案件已进入诉讼程序: 案号、承办人、商标号 / 申请号、案件结果、是否已生效 ☐ 关联民事案件: 受理法院、案号、联系方式、各方当事人名称、商标号、商标名称、商标权人、原告诉求、案件状态、裁判文书 以上均可详细描述案件情况, 若有相关文书需以附件形式提交相关文本
6. 与本案相关的程序问题	1. 对作出被诉决定的行政程序是否有异议? 否 ☒ 是 ☐ 请说明理由 2. 本案是否同意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 同意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本案不申请审前化解 / 申请审前化解 (若同意简易程序审理, 可进一步申请审前化解, 符合申请审前化解的案件需为引证商标预计在 3 个月内被公告无效、撤销、转让, 或引证商标因专用权期限届满并在 3 个月内将过宽展期的案件, 申请审前化解请以起诉状附件形式一并提交初步证明材料, 附件形式请参考下述示例。同意适用简易程序且经审查符合审前化解条件的案件可暂缓审理 3 个月) ☐ 不同意本案适用简易程序审理 理由 (需于提交起诉书之日起五日内, 向本院指定邮箱提交书面异议。期限内未提出异议的, 本院可以按照简易程序进行审理。邮箱: jzys@bjcourt.gov.cn)

具状人 (签字、盖章): 张 × 北京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限于一审阶段)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提交人：张 ×

提交时间：×× 年 ×× 月 ×× 日

实例

行政答辩状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资格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 × × ×) 京 73 行初 × × × × 号	案由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行政机关)	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 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 × × × × × × × 号 法定代表人：× × × 职务：局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单位：国家知识产权局 职务：审查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二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			
1. 引证商标的权利变化情况	无此种情况 ☒ 有此种情况 ☐ 引证商标权利变化，是否对裁判结果有影响：是 ☐ / 否 ☐ 具体对商品类似、商标近似的影响： ;		

1. 引证商标的权利变化情况	简要说明： 【引证商标已被宣告无效】引证商标 于 年 月 日在 商品上的注册已被宣告无效（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已被撤销】引证商标 因注册商标连续三年不使用在全部 / 部分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上的注册被撤销并已公告（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未续展】引证商标 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已丧失商标专用权，不再构成诉争商标申请注册的权利障碍。 【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引证商标 权利人 已于 年 月 日被注销。（需提交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的相关工商档案材料）。 【引证商标被转让】引证商标于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年 月 日）。 其他：
2. 诉争商标现指定使用商品 / 服务	(第 30 类，类似群 3002)：× × 饮料
3. 引证商标现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	(第 30 类，类似群 3001)：茶；茶叶代用品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实	

答辩人（签字、盖章）：国家知识产权局（章）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附件

被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第 号图形商标（申请商标）档案		
2		商标驳回通知书		
3		原告在复审程序中提交的材料		
4		诉争商标及引证商标档案		

提交人：国家知识产权局
提交时间：××年××月××日

行政起诉状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
被告 (行政机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 ☐ 其他 ☐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
被诉决定	
1. 决定书号	商评字〔20 〕第 号关于第 号 商标权撤销复审决定
2. 指定期间	20 年 月 日至20 年 月 日

3. 诉争商标要素	注册人：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复审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
4. 被诉决定作出时间	20 年 月 日
5. 结论	对诉争商标 ☐ 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部分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诉讼请求	
(请概况描述诉讼请求，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诉讼请求	☐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 ☐ 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复审决定。 ☐ 其他：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3.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诉讼提起主体：诉争商标权利人 ☐ 诉争商标撤销申请人 ☐ 其他 ☐ 具体：
2.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的理由	注册商标成为其复审商品 / 服务的通用名称。 ☐ 有正当理由三年不使用。 ☐ 诉争商标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诉争商标在部分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不足以证明诉争商标在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其他 ☐ 具体：

诉争商标是否处其他 民事诉讼程序中	☐ 是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各方当事人名称： 商标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原告诉求：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 / 民事判决 / 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被诉决定及涉案商标信息相关证据				
1-1		被诉决定		
1-2		涉案商标信息		
1-3		其他		
2.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2-1		证明商标使用的证据		
2-2		证明有正当理由未使用的证据		
2-3				
2-4				
3.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3-1		证明商标使用的证据		
3-2		证明有正当理由未使用的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 无
陈述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是否有异议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3.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 无 ☐ 有 事实与理由：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行政程序中提交的证据（可另附页）	
6. 一审阶段是否有新证据（行政程序中未提交过的证据）	☐ 是 证据类型： ☐ 书证 份 ☐ 物证 份 ☐ 视听资料 份 ☐ 电子证据 份 ☐ 证人证言 份 ☐ 其他 份 行政程序中未提交上述证据的客观理由： ☐ 否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8.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民事判决/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陈述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第三人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主体情况证据				
1-1		主体材料（身份证件 / 营业执照）		
1-2		委托材料		
2.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2-1		证明商标（未）使用的证据		
2-2		其他		
3.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3-1		证明商标（未）使用的证据		
4. 其他证据				
4-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主体情况证据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被诉决定及涉案商标信息相关证据					
2-1					
2-2					
2-3					
3.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3-1					
3-2					
3-3					
4.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4-1					
4-2					
4-3					
5. 其他证据					
5-1					
5-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王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 ×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广东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广东省 ×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刘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	国家知识产权局 ☒ 其他 ☐ 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 住所地：北京市海淀区 × × × × × × × × 号 法定代表人：× × × 职务：局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第三人 (自然人)	有 ☒ 姓名：张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路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无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有 ☒ 名称：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刘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无 ☐
被诉决定	
1. 决定书号	商评字 [20] 第 号关于第 号 商标权撤销复审决定
2. 指定期间	20 年 月 日至 20 年 月 日

3. 诉争商标要素	注册人：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复审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
4. 被诉决定作出时间	20 年 月 日
5. 结论	对诉争商标 ☐ 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部分复审商品 / 服务上予以维持
诉讼请求	
请求撤销被诉决定，判令国家知识产权局重新作出决定。诉讼费用由国家知识产权局负担。	
1. 诉讼请求	☒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 ☒ 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复审决定。 ☐ 其他：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3. 其他请求	有 ☐ 内容： 无 ☒
事实与理由	
在案证据能够证明诉争商标在指定期间，在核定使用商品上进行了商业使用。符合商标法第四十九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	
1. 原告主体情况	诉讼提起主体：诉争商标权利人 ☒ 诉争商标撤销申请人 ☐ 其他 ☐ 具体：
2.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的理由	注册商标成为其复审商品 / 服务的通用名称。 ☐ 有正当理由三年不使用。 ☐ 诉争商标在全部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诉争商标在部分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不足以证明诉争商标在复审商品 / 服务上进行了使用。 ☐ 其他 ☒ 具体：诉争商标对第三人的业务具有重要意义，经长期使用已经积累较高知名度，若撤销该商标，将会给第三人带来重大经济损失。
3. 行政程序中提交的证据（可另附页）	1. 在指定期间内在核定使用商品上的销售发票。 2. 指定期间内的经销协议。 3. 带有诉争商标的商品照片。 4. 对带有诉争商标的商品进行宣传、推广的网页截图、宣传照片。

诉争商标是否处在其他评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无效宣告、撤销及撤销复审程序）或行政诉讼程序中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且已经进入诉讼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诉争商标是否处其他民事诉讼程序中	☐ 是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各方当事人名称： 商标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原告诉求：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 / 民事判决 / 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广东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 × 03 行初 × × 号	案由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王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 ×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 × × 职务: × × ×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上海 ×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陈述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1. 被诉决定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程序作出合法，请求法院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2. 本案诉讼费用由被答辩人承担。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异议）	
× × 认为被诉决定认定事实、适用法律正确。请求依法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主要事实与理由是：原告提交的证据无法证明诉争商标的实际使用，原告的主张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1. 原告提交的证据中，涉案合同涉嫌伪造，发票未显示有诉争商标，与诉争商标无关。2. 聊天记录为单方提交的自制证据，且聊天记录未显示是对标有诉争商标商品的使用，也不能证明商品的实际销售。在案证据无法形成完整证据链，证明诉争商标进行了真实、合法、有效的使用。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1. 原告提交的证据中，涉案合同涉嫌伪造，发票未显示有诉争商标，与诉争商标无关。 2. 聊天记录为单方提交的自制证据，且聊天记录未显示是对标有诉争商标商品的使用，也不能证明商品的实际销售。在案证据无法形成完整证据链，证明诉争商标进行了真实、合法、有效的使用。
3.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行政程序中提交的证据（可另附页）	
6. 一审阶段是否有新证据（行政程序中未提交过的证据）	是 ☐ 证据类型： ☐ 书证 份 ☐ 物证 份 ☐ 视听资料 份 ☐ 电子证据 份 ☐ 证人证言 份 ☐ 其他 份 行政程序中未提交上述证据的客观理由：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8.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对证据 1. 真实性、合法性不认可。不能实现证明目的。网页销售记录属于在行政阶段提交过的证据，在诉讼阶段仅重新进行了公证认证，证据的实际证明力未发生根本变化。该网页销售记为单一、自制证据，销售信息可能在后台更改，在没有物流信息单、销售发票的佐证下，仅有该证据不能证明带有诉争商标的商品进行了实际销售。 对证据 2. 真实性、合法性、关联性均不认可。不能实现证明目的。该聊天记录为自制证据，真实性存疑。聊天记录中的商品不能证明是带有诉争商标的商品，没有发货单、销售发票的佐证，无法证明进行了实际销售。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 / 民事判决 / 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陈述人（签字、盖章）：王 × × ×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职务：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被诉裁决	
1. 裁定/决定书号	商评字[20]第 号关于第 号 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裁定/无效宣告复审决定
2. 法律依据	20 年商标法第 条、第 条、第 条
3. 被诉裁决作出时间	20 年 月 日
4. 结论	对诉争商标 ☐ 在全部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全部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部分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诉讼请求	
(请概况描述诉讼请求事项, 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诉讼请求	☐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 ☐ 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复审决定。 ☐ 其他: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原告主体情况	诉讼提起主体: 诉争商标权利人 ☐ 诉争商标无效宣告请求人 ☐ 涉案商标信息: 诉争商标信息: 是否有引证商标: 是 ☐ , 引证商标信息: 否 ☐ 其他 ☐ 具体:
2. 诉争商标信息	注册人: 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 (第 类, 类似群):

3. 引证商标信息（如有）	是否有引证商标： 是 ☐ 引证商标（多个引证商标逐一列明） 注册人 / 申请人：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 申请号：× ×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初审公告日期： 年 月 日（若涉及商标法三十一条案件请注明此项）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核定 / 指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需列全） 否 ☐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需要确认的其他事实	（1）对诉争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 / 服务与各引证商标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构成相同或类似商品 / 服务是否有异议？ ☐ 无异议 ☐ 有异议，简要理由： （2）对诉争商标与各引证商标标志构成相同或近似是否有异议？ ☐ 无异议 ☐ 有异议，简要理由： （3）诉争商标及其权利人的变化情况： ☐ 诉争商标转让：诉争商标于 20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20 年 月 日） ☐ 诉争商标已被无效 / 被撤销 / 被注销：诉争商标于 20 年 月 日在全 / 部分商品或服务（请列明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及类似群组）上的注册均已被宣告无效 / 被撤销 / 被注销（第 期商标公告，20 年 月 日）。 ☐ 诉争商标未续展：诉争商标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 ☐ 诉争商标权利人注销 / 名义 / 名称变更：诉争商标权利人已于 20 年 月 日被注销 / 诉争商标权利人名义（或名称）于 20 年 月 日变更为 。（注销及名称变更的需提供相关工商档案材料或变更后的主体证明材料） ☐ 无 （4）引证商标及其权利人的变化情况： ☐ 引证商标转让：引证商标（商标号 / 申请号： ）于 2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20 年 月 日） ☐ 引证商标已被无效 / 被撤销 / 被注销：引证商标（商标号 / 申请号： ）于 20 年 月 日在全 / 部分商品或服务（请列明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及类似群组）上的注册均已被宣告无效 / 被撤销 / 被注销（第 期商标公告，20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是否处在其他 评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 无效宣告、撤销及撤 销复审程序）或行政诉 讼程序中	☐ 相关评审程序未作出裁决 商标号 / 申请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 申请人： 评审程序申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尚未进入诉讼 商标号 / 申请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 申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且已经进入诉讼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引证商标是否处其他民 事诉讼程序中	☐ 是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各方当事人名称： 商标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原告诉求：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 / 民事判决 / 裁定书（如 有单独提交）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被诉裁定 / 决定及涉案商标信息相关证据				
1-1		被诉裁定 / 决定		
1-2		涉案商标信息		
1-3		其他		
2.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2-1				
2-2				
2-3				
2-4				
3.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3-1				
3-2				
4. 其他证据				
3-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陈述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与理由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行政程序中提交的证据（可另附页）	
6. 一审阶段是否有新证据（行政程序中未提交的证据）	是 ☐ 证据类型： ☐ 书证 份 ☐ 物证 份 ☐ 视听资料 份 ☐ 电子证据 份 ☐ 证人证言 份 ☐ 其他 份 行政程序中未提交上述证据的客观理由：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8.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民事判决/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陈述人(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第三人证据清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1-1				
1-2				
2.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2-1				
3. 其他证据				
3-1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被诉裁定 / 决定及涉案商标信息相关证据					
1-1					
1-2					
1-3					
2.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2-1					
2-2					
2-3					
3. 一审阶段提交的证据					
3-1					
3-2					
3-3					
4. 其他证据					
4-1					
4-2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族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北京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 × 区 × 街道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张 ×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	名称：× × ×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 × 职务：× ×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 年 × × 月 × × 日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 市 × × 县 × × 街道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被诉裁决	
1. 裁定/决定书号	商评字[20]第 号关于第 号 商标无效宣告请求裁定/无效宣告复审决定
2. 法律依据	20 年商标法第 条、第 条、第 条
3. 被诉裁决作出时间	20 年 月 日
4. 结论	对诉争商标 ☐ 在全部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全部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 在部分核定商品/服务上予以维持
诉讼请求	
请求撤销被诉裁定，判令国家知识产权局重新作出裁定。	

1. 诉讼请求	☒ 主张撤销被诉决定。 ☒ 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复审决定。 ☐ 其他：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事实与理由	
在案证据不能证明诉争商标的注册违反了商标法 ×× 条第 × 款的规定，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关于 ××××× 的事实错误。国家知识产权局对存在 ××××× 错误的问题，系适用法律错误。	
1. 原告主体情况	诉讼提起主体：诉争商标权利人 ☒ 诉争商标无效宣告请求人 ☐ 涉案商标信息：诉争商标信息：××××× 是否有引证商标：是 ☒ ，引证商标信息：××××× 否 ☐ 其他 ☐ 具体：
2. 诉争商标信息	注册人：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
3. 引证商标信息（如有）	是否有引证商标： 是 ☐ 引证商标（多个引证商标逐一列明） 注册人 / 申请人：原告 / 第三人 注册号 / 申请号：×× 申请日期： 年 月 日 初审公告日期： 年 月 日（若涉及商标法三十一条案件请注明此项） 专用权期限至： 年 月 日 标志： 核定 / 指定使用商品 / 服务（第 类，类似群 ）：（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需列全） 否 ☐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需要确认的其他事实	（1）对诉争商标核定使用的商品 / 服务与各引证商标核定使用商品 / 服务构成相同或类似商品 / 服务是否有异议？ ☐ 无异议 ☐ 有异议，简要理由：

5. 需要确认的其他事实	(2) 对诉争商标与各引证商标标志构成相同或近似是否有异议? ☐无异议 ☐有异议, 简要理由: (3) 诉争商标及其权利人的变化情况: ☐诉争商标转让: 诉争商标于 20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20 年 月 日) ☐诉争商标已被无效/被撤销/被注销: 诉争商标于 20 年 月 日在全部/部分商品或服务(请列明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及类似群组)上的注册均已被宣告无效/被撤销/被注销(第 期商标公告, 20 年 月 日)。 ☐诉争商标未续展: 诉争商标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 ☐诉争商标权利人注销/名义/名称变更: 诉争商标权利人已于 20 年 月 日被注销/诉争商标权利人名义(或名称)于 20 年 月 日变更为。(注销及名称变更的需提供相关工商档案材料或变更后的主体证明材料) ☐无 (4) 引证商标及其权利人的变化情况: ☐引证商标转让: 引证商标(商标号/申请号:)于 2 年 月 日经核准由 转让于 (第 期商标公告, 20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已被无效/被撤销/被注销: 引证商标(商标号/申请号:)于 20 年 月 日在全部/部分商品或服务(请列明具体商品或服务名称及类似群组)上的注册均已被宣告无效/被撤销/被注销(第 期商标公告, 20 年 月 日)。 ☐引证商标未续展: 引证商标(商标号/申请号:)因专用权期限届满未续展。 ☐引证商标权利人注销/名义/名称变更: 引证商标(商标号/申请号:)权利人已于 20 年 月 日被注销/诉争商标权利人名义(或名称)于 20 年 月 日变更为。(注销及名称变更的需提供相关工商档案材料或变更后的主体证明材料) ☐无
6. 行政阶段提交的证据 (可另附页)	
7. 一审阶段是否有新证据提交(行政程序中未提交过的证据)	是 ☐ 证据类型: ☐书证 份 ☐物证 份 ☐视听资料 份 ☐电子证据 份 ☐证人证言 份 ☐其他 份 行政程序中未提交上述证据的客观理由: 否 ☐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关联案件信息	
诉争商标是否处在其他评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无效宣告、撤销及撤销复审程序）或行政诉讼程序中	☐ 相关评审程序未作出裁决 评审程序申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尚未进入诉讼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且已经进入诉讼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诉争商标是否处其他民事诉讼程序中	☐ 是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各方当事人名称： 商标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原告诉求：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引证商标是否处在其他评审程序（包括但不限于无效宣告、撤销及撤销复审程序）或行政诉讼程序中	☐ 相关评审程序未作出裁决 商标号 / 申请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 申请人： 评审程序申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案件编号：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尚未进入诉讼 商标号 / 申请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 申请人：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 相关评审程序已经作出裁决且已经进入诉讼 国家知识产权局裁定 / 决定号： 裁定 / 决定结论： 决定文本（如有单独提交）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引证商标是否处其他民事诉讼程序中	☐ 是 受理法院： 案号： 联系方式： 各方当事人名称： 商标号： 商标名称： 商标权人： 原告诉求： 案件状态： 裁判文书（如有单独提交） ☐ 否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 / 民事判决 / 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具状人（签字、盖章）：李 × × 北京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张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联系电话：×××××××××× 住 所 地 (户 籍 所 在 地)：×× 市 ×× 区 ×× 街 道 ×× 小 区 × 号 楼 ××× 号 经常居住地：×× 市 ×× 区 ×× 街 道 ×× 小 区 × 号 楼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 ×× 市 ×× 区 ×× 路 ×× 大厦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省 ×× 市 ×× 区 ×× 大厦 × 层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张 × 职务：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陈述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概述：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审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定，被诉裁定应予维持，本案应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在案证据×，可以证明原告存在×××××行为，诉争商标的注册违反了商标法××条。	
1. 对原告资格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2. 对原告主张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3. 其他异议及依据（可另附页）	无 ☐ 有 ☐ 事实与理由：
4. 事实及理由详述（可另附页）	
5. 行政程序中提交的证据（可另附页）	
6. 一审阶段是否有新证据（行政程序中未提交过的证据）	是 ☐ 证据类型： ☐ 书证 份 ☐ 物证 份 ☐ 视听资料 份 ☐ 电子证据 份 ☐ 证人证言 份 ☐ 其他 份 行政程序中未提交上述证据的客观理由：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8. 质证清单（可另附页）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指导性案例、人民法院案例库案例等情况	
具体案件情况	20 年 月 日, 法院 案号 行政/民事判决/裁定书(如有单独提交)

陈述人(签字、盖章): 张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名称: 国家知识产权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第 × × 号复审请求审查决定(以下简称“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涉及国家: 否□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权利基础状况	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发明专利 ☐ 实用新型专利 ☐ 外观设计专利 ☐ 专利领域: 机械 ☐ 电学 ☐ 通信 ☐ 化学 ☐ 医药生物 ☐ 光电 ☐ 材料 ☐ 其他 ☐ _____ 专利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优先权日: 审查基础: 申请文本/×年×月×日提交的修改文本 同族专利情况: 同族专利涉及×国、×地区的×件专利, ×件获得授权并处于有效状态, ×件被驳回申请, ……(详见附件2同族专利信息表)	
2. 本案行政程序情况	×年×月×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经其原审查部门审查, 决定驳回本申请。主要理由包括: (一)……。 (二)……。国家知识产权局原审查部门引用了如下证据: ×-×(对比文件1):……。×-×(对比文件2):……。×年×月×日, 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被诉决定, 认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据此决定:……。	
3. 专利授权条件分析 (详见附件3专利申请有效性分析表)	本申请技术方案为: ……(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 ……(概述)。本申请具备新颖性/具备创造性/具备实用性/说明书公开充分/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 符合专利授权条件。	
	新颖性	具体分析: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 (概述意见)
	说明书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 (概述意见)
	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 (概述意见)
4. 其他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无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 件专利申请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可简述本申请研发背景、应用情况、是否为标准必要专利、是否为高价值专利等)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3. 专利申请有效性分析表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专利申请文本				
1-1		涉案专利申请文本（权利要求书、说明书）		
2. 被诉决定				
2-1		被诉决定		
3. 其他证据				
3-1		同族专利情况		
3-2				
3-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序号	国家 / 地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与本申请关系	状态
1					系本申请的分案申请	例：获得授权， 目前处于有效 状态
2					系本申请的 PCT 申请	
3					系就同样发明创 造 同 日 申 请 的 发 明 / 实 用 新 型 专 利	
4						
5						

附件 3

专利申请有效性分析表

新颖性				
序号	本申请争议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现有技术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决定的认定及理由	原告分析意见
1	权利要求 1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2	权利要求 2 技术特征 G：	技术特征 g：		
创造性（参照新颖性，作列表分析）				

实例

行政起诉状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江苏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江苏省南京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江苏省南京市 ×× 区 ×× 街道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王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陆 × × 单位：江苏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无☒
被告	名称：国家知识产权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 × × × × × ×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职务：局长
诉讼请求	
1. 判决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第 × × 号复审请求审查决定(以下简称“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申请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申请（以下简称本申请）具备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符合专利授权条件，被诉决定认定事实不清 / 适用法律错误 / 违反法定程序，应予撤销重作。（案由为：发明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	
1. 权利基础状况	申请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 实用新型专利 ☐ 外观设计专利 ☐ 专利领域：机械 ☒ 电学 ☐ 通信 ☐ 化学 ☐ 医药生物 ☐ 光电 ☐ 材料 ☐ 其他 ☐_____ 专利申请人：江苏 ×× 有限公司 专利申请日：2019 年 10 月 9 日 优先权日：2019 年 5 月 19 日 审查基础：申请文本 同族专利情况：同族专利涉及 × 国、× 地区的 × 件专利，× 件获得授权并处于有效状态，× 件被驳回申请，……（详见附件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2. 本案行政程序情况	2020 年 3 月 5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经其原审查部门审查，决定驳回本申请。主要理由包括：（一）……。 （二）……。国家知识产权局原审查部门引用了如下证据：×-×（对比文件 1）：……。×-×（对比文件 2）：……。 2020 年 5 月 9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被诉决定，认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据此决定：……。 （对被诉决定作出程序如有异议，请说明具体理由。）
3. 专利授权条件分析 （详见附件 3 专利申请 有效性分析表）	本申请技术方案为：……（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概述）。本申请具备新颖性 / 具备创造性 / 具备实用性 / 说明书公开充分 / 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符合专利授权条件。

3. 专利授权条件分析 (详见附件3 专利申请 有效性分析表)	新颖性	具体分析: 本申请相比于对比文件具备新颖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 本申请相比于对比文件 1 和对比文件 2 的结合具备创造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 本申请具备实用性, 本申请技术方案能够在产业上制造并解决技术问题, 能够达到积极和有益的效果, ……。(概述意见)		
	说明书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		
	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		
	……	……		
4. 其他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无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 件专利申请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可简述本申请研发背景、应用情况、是否为标准必要专利、是否为高价值专利等)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3. 专利申请有效性分析表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王 × × 江苏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以原告为专利权人为示例,原告为无效宣告请求人的亦可参考。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名称: 国家知识产权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第 × ×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以下简称“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涉及国家: 否☐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涉港☐ 涉澳☐ 涉台☐ 否☐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权利基础状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领域:机械□ 电学□ 通信□ 化学□ 医药生物□ 光电□ 材料□ 其他□_____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优先权日: 授权公告日: 审查基础:授权公告文本/×年×月×日提交的修改文本 关联确权行政程序:(概述确权行政程序情况) 同族专利情况:同族专利涉及×国、×地区的×件专利,×件获得授权并处于有效状态,×件被驳回申请,……(详见附件2同族专利信息表)	
2. 本案行政程序情况	×年×月×日,××请求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本专利权利要求×/全部无效。主要理由包括:(一)……。 (二)……。 ××提交了如下证据:×-×(对比文件1):……。 ×-×(对比文件2):……。 针对××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专利权人××提交了如下证据:×-×(反证1):……。 ×-×(反证2):……。 ×年×月×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被诉决定,认为:……。 国家知识产权局据此决定:……。 (对被诉决定作出程序如有异议,请说明具体理由。)	
3. 专利授权条件分析 (详见附件3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本专利技术方案为:……(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概述)。本专利具备新颖性/具备创造性/具备实用性/说明书公开充分/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符合专利授权条件。	
	新颖性	具体分析:(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概述意见)
	说明书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概述意见)
	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概述意见)
……	……	

4. 其他	☐ 主要事实与理由： ☐ 无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 (详见附件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 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具体情况：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可简述专利研发背景、应用情况、所获荣誉、是否为标准必要专利、是否为高价值专利等)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3.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4. 关联案件信息表 (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专利文本				
1-1		涉案专利授权公告文本 (权利要求书、说明书)		
1-2		权利要求书修改文本		
2. 被诉决定				
2-1		被诉决定		
3. 其他证据				
3-1		同族专利情况		
3-2		涉案专利有关确权行政决定、裁判文书		
3-3				
4.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序号	国家 / 地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与本专利关系	状态
1					系本专利的分案申请	例：获得授权， 目前处于有效 状态
2					系本专利的 PCT 申请	
3					系就同样发明创 造同日申请的发 明 / 实用新型专 利	
4						
5						

附件 3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新颖性				
序号	本专利争议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现有技术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决定的认定及理由	原告分析意见
1	权利要求 1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2	权利要求 2 技术特征 G：	技术特征 g：		
创造性（参照新颖性，作列表分析）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以意见陈述人为无效宣告请求人为示例，意见陈述人为专利权人的亦可参考。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 实用新型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 外观设计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民族: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_____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_____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陈述意见	
(可概括陈述意见,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表格中填写)	
1. 权利基础状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领域: 机械□ 电学□ 通信□ 化学□ 医药生物□ 光电□ 材料□ 其他□ _____ 专利权人: 专利申请日:

1. 权利基础状况	优先权日： 授权公告日： 审查基础：授权公告文本 / × 年 × 月 × 日提交的修改文本 关联确权行政程序：(概述确权行政程序情况) 同族专利情况：同族专利涉及 × 国、× 地区的 × 件专利，× 件获得授权并处于有效状态，× 件被驳回申请，…… (详见附件 4 同族专利信息表)	
2. 专利有效性分析 (详见附件 5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本专利技术方案为：…… (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 (概述)。本专利不具备新颖性 / 不具备创造性 / 不具备实用性 / 说明书未公开充分 / 权利要求书不能得到说明书支持……。	
	新颖性	具体分析：(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概述意见)
	说明书未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
	权利要求书不能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
3. 其他	无 ☐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6 关联案件信息表)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第三人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对被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4. 同族专利信息表 5.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6. 关联案件信息表 (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意见陈述人 (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1

第三人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公知常识证据				
1-1				
1-2				
1-3				
2. 其他证据				
2-1		同族专利情况		
2-2				
2-3				
3.				
3-1				
3-2				
3-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原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专利文本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被诉决定					
2-1					
2-2					
2-3					
3. 其他证据					
3-1					
3-2					
3-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3

对被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依照被告提交的证据目录顺序排列)

编号	证据名称	真实性	合法性	关联性	有无证明力及证明力大小
1. 被诉决定引用的对比文件证据					
1-1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认可 ☐ 不认可 ☐ , 理由:	
1-2					
1-3					
2. 反证					
2-1					
2-2					
2-3					
3.					
3-1					
3-2					
3-3					
4.					
4-1					
4-2					
4-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附件 4

同族专利信息表

序号	国家 / 地区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申请日	与本专利关系	状态
1					系本专利的分案申请	例：获得授权， 目前处于有效 状态
2					系本专利的 PCT 申请	
3					系就同样发明创 造同日申请的发 明 / 实用新型专利	
4						
5						

附件 5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新颖性				
序号	本专利争议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现有技术相应技术特征（可附图说明）	被诉决定的认定及理由	第三人分析意见
1	权利要求 1 技术特征 A：	技术特征 a：		
2	权利要求 2 技术特征 G：	技术特征 g：		
创造性（参照新颖性，作列表分析）				

实例

行政起诉状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以原告为专利权人为示例，原告为无效宣告请求人的亦可参考。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江苏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江苏省南京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江苏省南京市 ×× 区 ×× 街道 × 号 (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杨 ××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无锡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江苏省无锡市 ×× 区 ×× 街道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江苏省无锡市 ×× 区 ×× 街道 × 号(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徐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 :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诉讼请求	
1. 判决撤销国家知识产权局第 ××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以下简称“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被诉决定,判令被告重新作出审查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专利号为 ××、名称为“××”的发明专利（以下简称本专利）具备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符合专利授权条件，被诉决定认定事实不清 / 适用法律错误 / 违反法定程序，应予撤销重作。 (案由为：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1. 权利基础状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实用新型专利☐ 外观设计专利☐ 专利领域：机械☒ 电学☐ 通信☐ 化学☐ 医药生物☐ 光电☐ 材料☐ 其他☐_____ 专利权人：江苏 ×× 有限公司 专利申请日：2016 年 7 月 24 日 优先权日：2016 年 2 月 18 日 授权公告日：2018 年 1 月 16 日 审查基础：授权公告文本 关联确权行政程序：截至目前，本专利经 3 次确权行政程序。第一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维持本专利有效的决定，后未经行政诉讼程序；第二次确权行政程序中，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宣告本专利权利要求 1、4 无效，在认定本专利权利要求 2、3、5-10 有效基础上维持本专利有效的决定，后经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维持。本案涉及本专利的第 3 次确权行政程序。(概述确权行政程序情况) 同族专利情况：同族专利涉及 × 国、× 地区的 × 件专利，× 件获得授权并处于有效状态，× 件被驳回申请，……(详见附件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2. 本案行政程序情况	2023 年 10 月 14 日，无锡 ×× 有限公司请求国家知识产权局宣告本专利权利要求 × / 全部无效。主要理由包括：(一)……。 (二)……。 无锡 ×× 有限公司提交了如下证据：×-× (对比文件 1)：……。 ×-× (对比文件 2)：……。 针对无锡 ×× 有限公司提出的无效宣告请求，专利权人江苏 ×× 有限公司提交了如下证据：×-× (反证 1)：……。 ×-× (反证 2)：……。 2023 年 12 月 13 日，国家知识产权局作出被诉决定，认为：……。国家知识产权局据此决定：……。 (对被诉决定作出程序如有异议，请说明具体理由。)

3. 专利授权条件分析 (详见附件3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本专利技术方案为：……(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概述)。本专利具备新颖性/具备创造性/具备实用性/说明书公开充分/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符合专利授权条件。	
	新颖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相比于对比文件1具备新颖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相比于对比文件1和对比文件2的结合具备创造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具备实用性，本专利技术方案能够在产业上制造并解决技术问题，能够达到积极和有益的效果，……。 (概述意见)
	说明书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
	权利要求书能够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
	……	……
4. 其他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无 ☒	
关联案件/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4关联案件信息表) 3次专利确权行政程序。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本专利涉智能机器人高新技术领域，……(可简述专利研发背景、应用情况、所获荣誉、是否为标准必要专利、是否为高价值专利等)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同族专利信息表 3.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4. 关联案件信息表(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具状人(签字、盖章)：杨 × × 江苏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以意见陈述人为无效宣告请求人为示例，意见陈述人为专利权人的亦可参考。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苏××行初×号	案由	发明专利无效行政纠纷
当事人信息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无锡××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江苏省无锡市××区××街道×号 注册地/登记地:江苏省无锡市××区××街道×号(营业执照地址不 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徐×× 职务:总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 姓名：李 × × 单位：江苏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 (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 (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陈述意见	
专利号为 × ×、名称为“× ×”的发明专利 (以下简称本专利) 不具备新颖性、创造性、实用性……，不符合专利授权条件，国家知识产权局第 × × 号无效宣告请求审查决定 (以下简称“被诉决定”) 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	

1. 权利基础状况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发明专利 ☒ 实用新型专利 ☐ 外观设计专利 ☐ 专利领域：机械 ☒ 电学 ☐ 通信 ☐ 化学 ☐ 医药生物 ☐ 光电 ☐ 材料 ☐ 其他 ☐ _____	
2. 专利有效性分析 (详见附件5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本专利技术方案为：……(概述)。现有技术的技术方案为：……(概述)。本专利不具备新颖性/不具备创造性/不具备实用性/说明书未公开充分/权利要求书不能得到说明书支持……。	
	新颖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相比于对比文件1不具备新颖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创造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相比于对比文件1和对比文件2的结合不具备创造性，……。 (概述争议技术特征分析意见)
	实用性	具体分析：本专利不具备实用性，本专利技术无法解决技术问题，不能实现积极和有益的效果，……。 (概述意见)
	说明书未公开充分	具体分析：
	权利要求书不能得到说明书支持	具体分析：
	……	……
3. 其他	无 ☐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 6 关联案件信息表) × 件专利侵权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专利权属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其他关联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无
附件
1. 第三人证据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对被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4. 同族专利信息表 5. 专利有效性分析表 6. 关联案件信息表（同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意见陈述人（签字、盖章）：徐 × × 无锡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 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以下简称“被诉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涉及国家： 否□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诉行政行为情况	× 年 × 月 × 日, × × 市场监管局作出被诉决定, 主要内容为: (一) × × 存在以下违法行为: ……。(二) ……。 据此, × × 市场监管局依据反垄断法第 × 条第 × 款的规定决定: 对 × × 处以 × × 元罚款, …… (见原告证据 ×-×: ……)。	
2. 被诉决定相关认定	相关市场界定有无错误	☐ 无 ☐ 有 本案相关市场为 …… (包括具体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具体说明: (原告主张被诉垄断行为属于反垄断法第十七条第一项至第五项和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的, 可以不对相关市场界定提供证据)
	垄断行为认定有无错误	☐ 无 ☐ 有 原告未达成横向 / 纵向垄断协议, 具体为: ……。上述协议未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 具体分析: (适用于涉案垄断行为涉及垄断协议)
		☐ 无 ☐ 有 原告在 …… 相关市场, 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 具体分析: 原告未实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 具体分析: 关于垄断定价 / 掠夺定价 / 拒绝交易 / 限定交易 / 捆绑交易 / 差别待遇, ……。 原告的行为未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 具体分析: (适用于涉案垄断行为涉及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3. 被诉决定程序	违反法定程序 ☐ 具体分析: 超越职权 ☐ 具体分析: 滥用职权 ☐ 具体分析: 其他 ☐ 具体分析:	

4. 被诉决定处罚	鉴于涉案垄断行为不成立，原告不应受到行政处罚。即便涉案垄断行为成立，涉案处罚的内容、履行方式……存在明显不当。 罚款☐ 具体分析： 没收违法所得☐ 具体分析： 责令停产停业☐ 具体分析： 其他☐ 具体分析：
5. 其他	有☐ 主要事实与理由： 无☐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详见附件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原告相关垄断行为……，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仲裁案件。具体情况：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 (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具状人 (签字、盖章)：
日期：

附件

原告证据目录

编号	页码	证据名称	证据来源	拟证明事项
1. 被诉决定				
1-1		被诉决定		
1-2				
2. 相关市场界定证据				
2-1				
2-2				
2-3				
3. 涉案垄断行为不成立证据				
3-1				
3-2				
3-3				
4. 被诉决定违反法定程序 / 超越职权 / 滥用职权 / 处罚明显不当证据				
4-1				
4-2				
4-3				
5. 其他证据				
5-1				
5-2				
5-3				

提交人：
提交时间：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垄断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江西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江西省南昌市 × × 区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江西省南昌市 × × 区 × × 路 × × 号 (营业执照地址不全的需补全省市等相关信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马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律师)	如不具有以下情况，可不填： 外资情况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 _____ 出资方： 份额构成： 上市公司 ☐ ：上市所在交易所：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其他)	有 ☒ 姓名：李 × × 单位：江西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有 ☐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单位： 职务：(员工担任代理人需写明部门) 联系电话： 与原告关系(近亲属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推荐单位(当事人所在社区、单位以及有关社会团体推荐的公民担任委托诉讼代理人)：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诉讼请求	名称：× × 省 × ×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 市 × × 区 × × 路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职务：局长
1. 判决撤销 × × 市场监督管理局 × × 号行政处罚决定书(以下简称“被诉决定”); 2. 判令被告承担本案诉讼费用。	
1. 关于被诉决定	判决撤销被诉决定。
2.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被诉决定认定事实不清、适用法律错误、违反法定程序，应予撤销。（案由为：反垄断行政处罚）		
1. 被诉行政行为情况	2023年8月9日，××省××市市场监管局作出被诉决定，主要内容为：（一）江西××有限公司存在以下违法行为：……。 （二）……。 据此，××省××市市场监管局依据反垄断法第×条第×款的规定决定：对江西××有限公司处以50万元罚款，……（见原告证据×-×：……）。	
2. 被诉决定相关认定	相关市场界定有无错误	☐ 无 ☒ 有 本案相关市场为……（包括具体时间范围内的商品市场、地域市场）。具体说明：（一）……（见原告证据×-×：……）。 （二）……（见原告证据×-×：……）。 （三）……（见原告证据×-×：……）。 （原告主张被诉垄断行为属于反垄断法第十七条第一项至第五项和第十八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规定情形的，可以不对相关市场界定提供证据）
	垄断行为认定有无错误	☐ 无 ☒ 有 原告未达成横向/纵向垄断协议，具体为：……。上述协议未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一）……（见原告证据×-×：……）。 （二）……（见原告证据×-×：……）。 （适用于涉案垄断行为涉及垄断协议）
		☐ 无 ☒ 有 原告在××相关市场不具有市场支配地位。（见原告证据×-×：……，第×页）。 原告未实施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具体分析：关于垄断定价/掠夺定价/拒绝交易/限定交易/捆绑交易/差别待遇：原告未实施捆绑交易的滥用市场交易地位的行为。（见原告证据×-×：……，第×页）。 原告的行为未产生排除、限制竞争效果，具体分析：（一）原告的行为未排除其他经营者进入相关市场。（见原告证据×-×：……）。 （二）原告的行为未限制其他经营者参与竞争。（见原告证据×-×：……）。 （三）……（见原告证据×-×：……）。 （适用于涉案垄断行为涉及滥用市场支配地位）

3. 被诉决定程序	违反法定程序 ☒ 具体分析：……（见原告证据 ×-×：……）。 超越职权 ☐ 具体分析： 滥用职权 ☐ 具体分析： 其他 ☐ 具体分析：
4. 被诉决定处罚	鉴于涉案垄断行为不成立，原告不应受到行政处罚。即便涉案垄断行为成立，涉案处罚的内容、履行方式……存在明显不当。 罚款 ☒ 具体分析：××省××市市场监管局对江西××有限公司处以50万元罚款明显不当，处罚的数额与原告实施的行为不相当（见原告证据 ×-×：……）。 没收违法所得 ☐ 具体分析： 责令停产停业 ☐ 具体分析： 其他 ☐ 具体分析：
5. 其他	有 ☐ 主要事实与理由： 无 ☒
关联案件 / 程序情况	
有 ☒ （详见附件2关联案件信息表） 截至目前，原告相关垄断行为……，反垄断执法机构正在调查 / 作出处罚。具体情况：……。 × 件垄断民事案件。具体情况： × 件仲裁案件。具体情况： 无 ☐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具体情况：无	
附件	
1. 原告证据 2. 关联案件信息表（参照发明专利侵权民事起诉状后附表） ……	

具状人（签字、盖章）：马 ×× 江西 ×× 有限公司

日期：××年××月××日



部分案件起诉状答辩状示范文本

（下册）

目 录

上 册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4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6
侮辱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9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11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14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16
诽谤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19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21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24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26
重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29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	31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	34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状实例·····	36
拒不执行判决、裁定案刑事（附带民事）自诉答辩状实例·····	39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	41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	45
离婚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
离婚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55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61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6
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83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87
房屋买卖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9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9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04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08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1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	11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	124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28
民间借贷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32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	136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	141
信用卡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45
信用卡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5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5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61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65
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7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75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181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186
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192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19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03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07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13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17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21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25
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2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	232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	236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39

劳动争议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43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246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251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55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6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66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71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74
财产损失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79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282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288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291
责任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297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00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05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09
保证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14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318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323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26
人身保险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32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335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340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43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48

中 册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51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57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60
侵害著作权及邻接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6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69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375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380

侵害商标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385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388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00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09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1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23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32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38
侵害外观设计专利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43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	446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	454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60
侵害植物新品种权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68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	473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	479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484
侵害商业秘密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489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492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498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04
技术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0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	513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	519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24
不正当竞争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29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	532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	540
垄断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546
垄断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553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	558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	564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67
商标申请驳回复审纠纷行政答辩状实例·····	573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76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582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587
商标撤销复审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59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595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02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07
商标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13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16
专利申请驳回复审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2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	627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	635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43
专利无效行政纠纷第三人意见陈述书实例·····	648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	652
垄断纠纷行政起诉状实例·····	657

下 册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6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67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71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77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	681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	686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689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694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697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02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06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11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	715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	720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起诉状实例·····	723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民事答辩状实例·····	72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30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34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37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41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	745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	749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52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5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	759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	763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起诉状实例	766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民事答辩状实例	770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	773
行政处罚行政起诉状实例	776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	779
行政强制执行行政起诉状实例	782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	785
行政许可行政起诉状实例	788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	791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794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	797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行政起诉状实例	800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	803
政府信息公开行政起诉状实例	806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	809
行政复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2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	815
行政协议行政起诉状实例	818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	821
行政补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25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	828
行政赔偿行政起诉状实例	831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	834
不履行法定职责行政起诉状实例	837
行政答辩状	840
行政答辩状实例	842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44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47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49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52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54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57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59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61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63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66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68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71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	873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	876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申请书实例·····	878
错误执行赔偿国家赔偿答辩状实例·····	881
强制执行申请书·····	883
强制执行申请书实例·····	887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	891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实例·····	893
参与分配申请书·····	895
参与分配申请书实例·····	898
执行担保申请书·····	901
执行担保申请书实例·····	903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	905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实例·····	907
执行异议申请书·····	909
执行异议申请书实例·····	913
执行复议申请书·····	916
执行复议申请书实例·····	920
执行监督申请书·····	923
执行监督申请书实例·····	927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	930
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申请书实例·····	934

民事起诉状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身份: 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_____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民族: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_____ 经常居住地: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身份: 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_____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_____ 注册地/登记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身份: 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是否主张船舶价值损失(含修理费等)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截至 年 月 日止, 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2. 是否主张船上财产损失(船载货物、渔船捕捞设备、网具)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 截至 年 月 日止, 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是否主张救助费、沉船打捞清除费、拖航费、共同海损分摊及利息	☐ 是 ☐ 否 损失项目及金额：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4. 是否主张本航次租金或运费损失、船期损失及利息	☐ 是 ☐ 否 损失项目及金额：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5. 是否主张船上人身伤亡损失及利息	☐ 是 ☐ 否 损失项目及金额：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7. 其他损失	项目： 费用： 元
8. 标的总额	元（暂计至 年 月 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 无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 是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 否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 是 涉及国家： ☐ 否
2. 是否涉港澳台	☐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 碰撞船舶情况	本船船名： 对方船船名： 本船国籍： 对方船国籍： 本船所有人： 对方船所有人：
3. 责任认定情况	有 ☐ (调查机关、责任主体及责任大小等) 无 ☐
4. 有无填写《海事事故调查表》	有 ☐ 无 ☐
5. 船舶价值	元
6. 船舶修理情况	有 ☐ 修船地点： 修理项目： 应付修船费用： 元 已实际支付修船费用： 元 无 ☐
7. 其他损失的依据	有 ☐ 依据名称： 无 ☐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如海上保险合同赔偿金支付凭证、权益转让书、非本表列明损失的法律依据等，可另附页)	有 ☐ 无 ☐
9.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身份：船舶所有人☐ 光船承租人☐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碰撞船舶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责任认定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有无提交《海事事故调查表》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船舶价值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修理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6. 对船载货物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7. 对船上财物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8. 对救助费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9. 对沉船勘查、打捞、清除及设置沉船标志费用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10. 对拖航费用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11. 对本航次租金或运费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2. 对船期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3. 对共同海损分摊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4. 对其他合理费用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5. 对人身伤亡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6. 有无设立海事赔偿责任限制基金	无 ☐ 有 ☐
17. 答辩依据	(法律规定)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19.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 船舶所有人☐ 光船承租人☐ 船舶保险人☐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环球 ××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马绍尔群岛共和国马朱罗阿耶尔塔克岛 ××路××公司综合大楼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爱卡特 ×× 职务: 总裁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无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童 × × 单位：北京 × × (宁波)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天空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马绍尔群岛共和国马朱罗阿耶尔塔克岛 × × 路 × × 公司综合大楼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贺 × × 职务：董事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无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身份：船舶所有人 ☐ 光船承租人 ☐ 船舶保险人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诉讼请求	
请求天空 × × 有限公司赔偿船舶碰撞损失。	
1. 是否主张船舶价值损失(含修理费等)及利息	是 ☒ 损失项目及金额: 船舶价值损失 5308201 新加坡元、油漆费 19910 美元 利息计算方式: 自碰撞事故发生之日起 2022 年 9 月 27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 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否 ☐
2. 是否主张船上财产损失(船载货物、渔船捕捞设备、网具)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 截至 年 月 日止, 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3. 是否主张救助费、沉船打捞清除费、拖航费、共同海损分摊等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 拖轮服务费 61795.38 美元。 利息计算方式: 同船舶价值损失的利息标准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4. 是否主张本航次租金或运费损失、船期损失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停租损失（租金损失和燃油损失等）1656053.69 美元。 利息计算方式：同船舶价值损失的利息标准计算。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5. 是否主张船上人身伤亡损失及利息	是 ☐ 否 ☒ 损失项目及金额：截至 年 月 日止，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是 ☐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其他损失	水下检验费（马来西亚）5400 美元、4100 新加坡元、应急响应服务费用 1150 欧元、查询“和 × ×”轮信息费用 350 美元、技术监督费 57646.89 美元、机票 3295 欧元，海务监督费 17500 美元、机票 2574 欧元、新加坡当地代理费用 120945.91 新加坡元、挪威船级社费用 41518.75 欧元、1712 新加坡元、通信代理费用 13500 新加坡元、检验人费用 43819.16 新加坡元、H&M 检验人费用 33512.26 美元、船东责任保险附加保费 75000 美元、CO2 系统检查和使用备件的费用共计 1381.91 新加坡元、天气预报服务费用 250 美元、检查艉轴管系统费用 1592 新加坡元、检查船舶舵机产生费用 1715.5 美元、下载 VDR 数据费用 1459.55 美元、对主机结构和主机曲轴偏转进行视觉检查的费用 2109.28 欧元、提供船体新段预制所需的船体型线偏移表副本的费用 1300 美元、锚泊费 21445.35 美元、扣船担保费人民币 20 万元，以及相应利息（利息计算方式同船舶价值损失利息计算方式）。
8. 标的总额	6096105.56 美元（按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外汇 汇 率 7.1163 折 合 人 民 币 43381716 元）及利息（自碰撞事故发生之日 2022 年 9 月 27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宁波海事法院 保全时间：2022 年 12 月 29 日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马绍尔群岛共和国、利比里亚共和国、巴拿马共和国。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2022 年 × 月 × 日，环球 × × 有限责任公司所属“格 × ×”轮与天空 × × 有限公司所属“和 × ×”轮在 × 海域发生碰撞，“格 × ×”严重受损，故环球 × × 有限责任公司提起本案诉讼。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船舶修理合同等。 法律规定：海商法以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船舶碰撞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2020 年修正）》有关规定。
2. 碰撞船舶情况	本船船名：“格 × ×”轮 对方船船名：“和 × ×”轮 本船国籍：利比里亚共和国 对方船国籍：巴拿马共和国 本船所有人：环球 × × 有限责任公司 对方船所有人：天空 × × 有限公司
3. 责任认定情况	有 ☐ （调查机关、责任主体及责任大小等） 无 ☒
4. 有无填写《海事事故调查表》	有 ☒ 无 ☐
5. 船舶价值	未评估
6. 船舶修理情况	有 ☒ 修船地点：新加坡 × × 船厂，修理项目：见原告证据第 × × 页。 修船费用 5308201 新加坡元已实际支付。 无 ☐
7. 其他损失的依据	有 ☒ 依据名称：见证据清单第 × × 项至第 × × 项。 无 ☐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如海上保险合同赔偿金支付凭证、权益转让书、非本表列明损失的法律依据等，可另附页）	有 ☒ 见证据清单第 × × 项至第 × × 项。 无 ☐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 (签字、盖章)：爱卡特 ×× 环球 ×× 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3)浙7×民初××号	案由	船舶碰撞损害责任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光船承租人□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天空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马绍尔群岛共和国马朱罗阿耶尔塔克岛 ×× 路 ×× 公司综合大楼 注册地 / 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贺 ×× 职务：董事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无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身份：船舶所有人☒ 光船承租人☐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徐 × × 单位：上海 × × 律师事务所律师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原告的诉讼请求均不成立，请求驳回原告全部诉讼请求	
1. 对碰撞船舶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责任认定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有无提交《海事事故调查表》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船舶价值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修理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花费 60 日修理船舶不合理；环球 × × 公司未举证证明其安排修理前有对船厂进行过选择和比价，未尽到减损义务；船舶修理清单中含有与案涉碰撞事故无关的项目；公估报告系域外形成，未经认证，形式不合法。
6. 对船载货物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7. 对船上财物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8. 对救助费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9. 对沉船勘查、打捞、清除及设置沉船标志费用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0. 对拖航费用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环球 × × 公司出具给拖航费支付主体的委托函不包括该项费用的支付，不能证明其已经实际付款。
11. 对本航次租金或运费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对船期损失的答辩意见。
12. 对船期损失及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能证明实际发生租金损失；计算的损失时间明显不合理，在新加坡船厂仅维修右船尾钢结构时间就长达两个月，也未提供修船合同、修船日志、修船报告等修船材料，不能证明其修船时间合理；以 × × 美元 / 天计算租金，与定期租船合同约定不符；油耗数量仅有船公司的表格证明，无支付凭证等证据支持，油耗单价证据不能反映与本案的关联性；部分项目与停租损失构成重复主张。
13. 对共同海损分摊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4. 对其他合理费用的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见证据清单第 × × 项至第 × × 项。
15. 对人身伤亡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6. 有无设立责任限制基金	无 ☒ 有 ☐
17. 答辩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一百六十九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船舶碰撞和触碰案件财产损害赔偿的规定（2020 年修正）》有关规定。
1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天空 ×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员 ☐ 船员近亲属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_____ ☐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_____ ☐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医疗费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 医院住院(门诊) 治疗, 累计支付医疗费 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 有☐ 无☐
2. 护理费	住院护理 天支付护理费 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 元), 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 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 有☐ 无☐
3. 营养费	营养费 元 病历资料: 有☐ 无☐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 元 病历资料: 有☐ 无☐
5. 误工费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误工费 元
6. 交通费	交通费 元 交通费凭证: 有☐ 无☐
7. 残疾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	残疾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 元
9. 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丧葬费	死亡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丧葬费 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 元
11.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2. 其他费用	主张 费用 元
13. 赔偿总额	元（计至 年 月 日）
14.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 否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 船舶情况	船名： 船舶所有人：
3. 劳务关系情况	雇主姓名： 工资标准： 上船时间： 下船时间：
4. 事故情况	死亡 ☐ 失踪 ☐ 无伤残等级 ☐ 有伤残等级 ☐ 级 事故调查机关： 事故原因：船上劳务 ☐ 船上劳务相关活动 ☐ 其他 _____
5. 船舶、船员投保情况	
6. 其他情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舶营运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的赔偿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民事答辩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 船舶合伙经营人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_____ ☐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船员因劳务发生伤亡事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_____
2. 对事故调查报告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_____
3. 对各项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_____
4. 对鉴定意见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_____
5. 对船舶优先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_____
6.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_____ 法律规定: _____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 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辯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舶营运中发生的人身伤亡的赔偿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何××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86年12月28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
经常居住地:四川省巴中市巴州区××镇××村××组××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身份:船员☒ 船员近亲属☐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689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何 × × 单位：四川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u>代收法律文书、代为开庭、调解、承认、变更或放弃诉讼请求等。</u>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毛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91 年 3 月 8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 × 镇 × × 村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诉讼请求	
请求毛××赔偿何××人身损害赔偿款。	
1. 医疗费	2023年3月30日至2023年4月6日期间在宁波市××医院住院治疗, 2023年4月6日至2023年10月14日在宁波市××医院住院治疗, 累计支付医疗费134222元。 医疗费发票、医疗费清单、病历资料: 有☒ 无☐
2. 护理费	住院护理199天支付护理费79028元(或护理人员发生误工费××元), 或遵医嘱短期护理发生护理费××元。 住院证明、医嘱等: 有☒ 无☐
3. 营养费	营养费4500元。 病历资料: 有☒ 无☐
4. 住院伙食补助费	住院伙食补助费19900元。 病历资料: 有☒ 无☐
5. 误工费	2023年3月29日至2023年11月21日误工费46707元。
6. 交通费	交通费1000元。 交通费凭证: 有☐ 无☒
7. 残疾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	残疾赔偿金1829229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869268元)。
8. 残疾辅助器具费	残疾辅助器具费1000元。
9. 死亡赔偿金(被扶养人生活费计入)、丧葬费	死亡赔偿金 元(含被扶养人生活费 元), 丧葬费 元
10. 精神损害抚慰金	精神损害抚慰金30000元

11.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12. 其他费用	主张鉴定费用 4500 元, 后续治疗费 11000 元
13. 赔偿总额	2019409 元 (计至 2024 年 4 月 7 日, 扣除被告已支付的 141677 元)
14.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 请求确认原告的赔偿请求 2019409 元对被告毛 × × 所有的“× × ×”船享有船舶优先权, 有权在船舶拍、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何 × × 受雇于毛 × × 在其所有的“鲁 × × ×”船从事船员工作, 提供劳务期间何 × × 发生人身损害索赔未果, 故何 × × 提起本案诉讼。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 微信聊天记录。 法律规定: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规定。
2. 船舶情况	船名: 鲁 × × × 船舶所有人: 毛 × ×
3. 劳务关系情况	雇主姓名: 毛 × × 工资标准: 2023 年 1 月 14 日至 1 月 29 日的工资为 12000 元, 1 月 30 日至 5 月 10 日的工资为 47000 元。 上船时间: 2023 年 1 月 14 日 下船时间: 2023 年 3 月 29 日
4. 事故情况	死亡 ☐ 失踪 ☐ 无伤残等级 ☐ 有伤残等级 ☒ 一处五级、一处九级 事故调查机关: 事故原因: 船上劳务 ☒ 船上劳务相关活动 ☐ 其他_____
5. 船舶、船员投保情况	渔业互保协会雇主责任险。
6. 其他情况	
7.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何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答辩状
(海上、通海水域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责任。

案号	(2024)浙7×民初××号	案由	海上人身损害责任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毛××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91年3月8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舟山市岱山县××镇××村××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身份:船舶所有人☒ 船舶合伙经营人☐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郑 × × 单位: 上海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船员因劳务发生伤亡事故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原告对事故发生存在重大过错, 应当自行承担 80% 的主要责任。
2. 对事故调查报告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各项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护理费有异议, 住院护理费应按 150 元 / 天计算, 出院护理费按 80 元 / 天计算。被扶养人生活费有异议, 原告未提供证据证明其父母丧失劳动能力且无其他生活来源, 原告对继子女没有法定抚养义务, 不应计算上述三人的被扶养人生活费。
4. 对鉴定意见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船舶优先权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人身损害赔偿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有关规定。
7.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签字、盖章）：毛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_____ ☐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_____ ☐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费用类型及金额	海运费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拖车费 元、报关费 元、其他费用或报酬 元
2. 是否主张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是☐ 费用本金: 截至 年 月 日止, 欠利息 元; 计算方式: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否☐ 否☐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费用明细: 否☐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否☐
5. 其他请求	是☐ 内容: 否☐
6. 标的总额	元(暂计至 年 月 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有关费用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2. 对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3. 对约定金额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_____

4. 对实际支付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付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委托事项内容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委托事项完成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费用对账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9. 对开具发票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10.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2.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宁波 ×× 船务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浙江省宁波市 ×× 区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 其他_____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温 × × 单位：北京 × × (宁波)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广州 × × 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广东省广州市 × × 区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林 × × 职务：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诉讼请求	
要求判令宁波 ×× 船务有限公司赔偿广州 ×× 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的滞箱费损失及其他损失。	
1. 代理有关费用类型	其他费用 653710.59 元, 包括滞箱费 65511 元、集装箱买断费 160416.39 元、罚金 206000 元、查验费 1265 元等。
2. 是否主张逾期付款利息损失	是 ☒ 费用本金: 653710.59 元 利息计算方式: 自起诉之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是否请求支付至实际清偿之日止: 是 ☒ 否 ☐ 否 ☐
3. 是否主张实现债权的费用	是 ☐ 费用明细: 否 ☒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5. 其他请求	是 ☐ 内容: 否 ☒
6. 标的总额	653710.59 元 (暂计至起诉之日)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埃及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2021 年 × 月 × 日，广州 ×× 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委托宁波 ×× 船务有限公司将 1 个集装箱货物出运至埃及。该票货物因装有烟花爆竹被海关查扣，并被依法销毁，产生滞箱费损失并由宁波 ×× 船务有限公司垫付，故提起本案诉讼。	
1. 请求依据	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
2 合同签订情况	2021 年 6 月和 8 月，被告员工分别通过 QQ 发送订舱单委托原告出运集装箱。
3. 签订主体	委托人：广州 ×× 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 受托人：宁波 ×× 船务有限公司
4. 有关费用情况	约定应收金额：未约定 实际收到金额：未收到
5. 付款期限	是否到期：是 ☒ 否 ☐ 约定付款期限： 年 月 日
6. 委托事项内容	订舱 ☒ 拖车 ☐ 报关 ☐ 其他事项：
7. 委托事项完成情况	已完成 ☒ 未完成 ☐ 原因：
8. 是否完成费用对账	已完成 ☒ 未完成 ☐ 原因：
9. 是否已开具费用发票	是 ☒ 否 ☐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见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宁波 × × 船务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辯狀

（海上、通海水域货运代理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2022)浙7×民初字第××号	案由	海上货运代理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广州××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广东省广州市××区××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林×× 职务:执行董事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林 × × 单位: 浙江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代理有关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被告仅系案外人的代理人, 原告无权向被告主张费用。滞箱费及买断费均属于集装箱超期使用产生的费用, 其上限为同类集装箱的重置价格; 行政处罚的对象并非原告; 船公司在起运港处以“罚金”缺乏依据, 此时损失并未发生, “罚金”标准不合理, 未经托运人同意; 查验费等垫付费用未得到事后确认, 原告也不能证明费用与被告委托订舱的集装箱有关。
2. 对逾期付款利息损失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同对代理费用的答辩意见。
3. 对实现债权的费用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5. 对标的总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同对代理费用的答辩意见。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合同签订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合同主体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提单记载的托运人系案外人，原告主张损失系危险品瞒报导致，应当要求托运人直接承担责任。
3. 对约定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双方未约定危险品瞒报导致费用由被告承担。
4. 对实际支付金额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付款期限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双方未约定危险品瞒报导致费用的付款期限。
6. 对委托事项内容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委托事项完成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8. 对费用对账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被告未确认原告告知的付款金额，仅表示要与业务员核实。
9. 对开具发票情况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所称发票系他人向其开具发票，原告并未向被告开具发票。
10.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双方不存在合同关系，原告主张的费用也无依据。 法律规定：原告主张的损失被告并无过错，无需承担赔偿责任。
11.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2.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另见附页证据清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广州 × × 跨境供应链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船员工资	有 ☐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间在 船上工作, 累计拖欠船员工资 元 欠条: 有 ☐ 无 ☐
2. 遣返费用	有 ☐ 交通费 元, 住宿费 元, 其他 元 无 ☐
3. 其他报酬或费用	有 ☐ 项目: 金额: 元 无 ☐
4. 费用总额	元
5.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 请求确认原告的诉讼请求 (元) 对 “×××” 船享有船舶优先权, 有权在船舶拍卖、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本表未列明的其他请求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 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诉请依据	合同约定: 法律规定:(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要写明具体条文)
2. 合同签订情况	(名称、签订主体、时间、约定工资及报酬等)
3. 合同履行情况	(包括船名、船舶所有人名称或姓名、雇主姓名、上船时间、下船时间、工作内容、回港时间、地点、实际领取工资及报酬等)
4. 仲裁相关情况	(申请仲裁时间、仲裁请求、仲裁文书、仲裁结果等)
5. 其他情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员工资、劳动报酬及其他相关费用的给付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民事答辩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身份: 船舶所有人☐ 光船承租人☐ 用人单位☐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2. 对遣返费用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3. 对其他报酬或费用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4. 对费用总额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5. 对船舶优先权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6. 对仲裁相关情况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异议☐ 异议内容: _____
7. 其他事由	
8. 答辩依据	合同约定: _____ 法律规定: (法律及司法解释的规定, 要写明具体条文)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注释：

船舶优先权，是指海事请求人依照海商法有关规定，向船舶所有人、光船承租人、船舶经营人提出海事请求，对产生该海事请求的船舶具有优先受偿的权利。从受偿顺序来看，该权利排在船舶留置权之前，具有很强的优先性。但是，作为法律赋予特定的海事请求权人的一种以船舶为标的的特殊担保物权，具有法定性、依附性等特点，并非任何海事请求都可以当然地成为船舶优先权的担保对象。依据我国海商法有关规定，权利人可就船员工资、劳动报酬及其他相关费用的给付请求主张船舶优先权，但是应当从权利产生之日起一年内通过向法院申请扣押船舶的方式行使权利。

实例

民事起诉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张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65 年 5 月 25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 × 镇 × × 村 × × 组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 × 单位：浙江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5 年 6 月 7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 × 镇 × × 村 × 组 × 号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外资情况: 有☐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外商独资企业☐ 其他形式_____ 无☐

诉讼请求	
请求判令李 × × 向张 × × 赔偿欠付船员工资。	
1. 船员工资	2023 年 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在“浙象渔 × ×”船上工作， 累计拖欠船员工资 20000 元 欠条：有 ☒ 无 ☐
2. 遣返费用	交通费 1000 元，住宿费 500 元，其他 200 元。
3. 其他劳务报酬或费用	项目： 金额： 元
4. 费用总额	21700 元。
5. 是否主张船舶优先权	是 ☒ 内容：请求确认原告张 × × 的诉讼请求（21700 元）对“浙象渔 × ×”船享有船舶优先权，有权在船舶拍、变卖款中优先受偿。 否 ☐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7. 本表未列明的其他请求	
约定管辖和诉前保全	
1. 有无仲裁、法院管辖约定	有 ☐ 合同条款及内容： 无 ☒
2. 是否已经诉前保全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如申请诉讼保全，请另行提交诉讼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涉外及涉港澳台	
1. 是否涉外	是 ☐ 涉及国家： 否 ☒
2. 是否涉港澳台	是 ☐ 涉港 ☐ 涉澳 ☐ 涉台 ☐ 否 ☒
事实与理由	
张 × × 受雇于李 × × 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期间在“浙象渔 × ×”船上从事船员工作，李 × × 累计拖欠张 × × 工资 20000 元，故张 × × 提起本案诉讼。	
1. 诉请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零九条第一款、第五百七十九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商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
2. 合同签订情况	2023 年 9 月 30 日，张 × × 受李 × × 雇佣到其所有的“浙象渔 × ×”船上从事捕捞作业，约定每月工资 10000 元。
3. 合同履行情况	张 × × 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离船。2024 年 12 月 30 日，李 × × 经与张 × × 结算，确认欠付张 × × 船员工资 20000 元，该款拖欠至今未付。
4. 仲裁相关情况	无。

5. 其他情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劳务合同 2. 欠条 3. 微信聊天记录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 不了解 ☐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 不了解 ☐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 不了解 ☐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 不了解 ☐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 否 ☐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2024) 浙 7 × 民初 × × 号	案由	船员劳务合同纠纷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李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5 年 6 月 7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经常居住地：浙江省宁波市 × × 县 × × 镇 × × 村 × × 组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外资情况：有 ☐ 中外合资经营企业 ☐ 中外合作经营企业 ☐ 外商独资企业 ☐ 其他形式 _____ 无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 × 单位：浙江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原告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工资支付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在船时间与实际情况不符。
2. 对遣返费用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被告安排原告坐船回港，原告未实际支付交通费。
3. 对其他劳务报酬或费用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4. 对费用总额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不客观真实，具体理由同上述具体事项等。
5. 对船舶优先权诉请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船舶已卖给案外人，被告未占用和控制该船舶。
6. 对仲裁相关情况的确认和异议	确认 ☒ 异议 ☐ 异议内容：
7. 其他事由	经营亏损，暂时无力支付工资
8. 答辩依据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另附页
对纠纷解决方式的意愿	
是否了解调解作为非诉讼纠纷解决方式，能及时、高效、低成本、不伤和气地解决纠纷	了解 ☐ 不了解 ☐

是否了解先行调解解决纠纷的好处	1. 立案后选择先行调解的，可以很快启动调解程序。如不同意调解，法院将依程序开庭审理案件，但可能需要经过较长一段时间的排期等待，且审理、执行周期相对较长。 了解☐ 不了解☐ 2. 选择先行调解，调解成功且自动履行的免交诉讼费用，申请司法确认的不交纳诉讼费用，要求出具调解书的减半交纳诉讼费用。 了解☐ 不了解☐ 3. 首次调解不成功，但仍有继续调解意愿的，可以选择更换调解组织和调解员再进行调解。调解无法达成一致意见的，法院将依程序排期开庭。 了解☐ 不了解☐ 4. 依照法律规定，调解具有保密性要求，调解过程不公开，调解协议未经当事人同意不得公开。 了解☐ 不了解☐ 5. 调解达成的协议具有法律效力，可以依照法律规定申请司法确认，具有强制执行效力。 了解☐ 不了解☐
是否考虑先行调解	是☐ 否☐ 暂不确定，想要了解更多内容☐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社会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社会团体 ☐ 民办非企业单位 ☐ 社会服务机构 ☐ 基金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 停止侵害_____ ☐ 排除妨碍_____ ☐ 消除危险_____ ☐ 修复生态环境_____ ☐ 赔偿损失_____ ☐ 赔礼道歉_____
2. 修复生态环境	☐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 元 ☐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 元 ☐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 元 以上共计 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3. 赔偿损失	☐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 元 ☐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 元 ☐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 元 ☐ 其他费用： 元 以上共计 元。
4. 其他请求	
5. 总额	以上共计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类型	☐ 大气污染 ☐ 水污染 ☐ 土壤污染 ☐ 电子废物污染 ☐ 固体废物污染 ☐ 噪声污染 ☐ 光污染 ☐ 放射性污染 ☐ 其他_____
2. 具体环境污染行为	
3. 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情况	

4. 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可另附页）	
5.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社会组织主体资格材料 2. 社会组织无违法记录声明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监测数据、检验报告、鉴定报告、评估报告等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消除环境危险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修复生态环境诉讼请求(或具体方式)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总数,包括利息)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环境污染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污染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有无其他免责/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
6.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合法开展生产经营,未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已经开展生态环境修复的证据材料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社会组织	名称：×× 环境保护协会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 ×× 市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刘 ×× 职务：会长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社会团体 ☐ 民办非企业单位 ☒ 社会服务机构 ☐ 基金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王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 月 ×× 日 民族：×× 族 工作单位：××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省 ×× 市 ×× 路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化工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 停止侵害_____ ☐ 排除妨碍_____ ☒ 消除危险_____ ☒ 修复生态环境_____ ☒ 赔偿损失_____ ☒ 赔礼道歉_____
2. 修复生态环境	☒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200000 元 ☒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450000 元 ☒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数额：100000 元 以上共计 750000 元（人民币，下同）。
3. 赔偿损失	☒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数额：1200000 元 ☐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数额： ☒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数额：100000 元 ☐ 其他费用数额： 以上共计 1300000 元。
4. 其他请求	要求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5. 总额	以上共计 2050000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 化工公司违法私设暗管，排放污染物 ×× 吨，时间分别为 ××、×× 等，造成 ×× 河流水体严重污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已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查处，给予行政处罚 10 万元。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前期处置、鉴定，案涉突发环境事件造成水体生态环境损害，清除污染花费 20 万元，防止损害发生和扩大支出了 10 万元。此外，需要开展生态环境修复。根据鉴定机构鉴定报告显示，采用 ×× 修复方法，将水体恢复到原有状态和水平，需要花费 45 万元。同时，恢复水体生态环境期间为 1 年，期间损失为 120 万元。经调查，×××× 化工公司在 ×× 河流 ×× 处私设暗管，长期超标排放污水。经收集证据，其排放的污水中含有 ×× 物质，与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应急处置鉴定的物质相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 ××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 ×× 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 条的规定，请求其承担侵权责任，支付修复费用并赔偿期间损失、鉴定评估等费用共计 2050000 元。	

1.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类型	☐ 大气污染 ☒ 水污染 ☐ 土壤污染 ☐ 电子废物污染 ☐ 固体废物污染 ☐ 噪声污染 ☐ 光污染 ☐ 放射性污染 ☐ 其他_____
2. 具体环境污染行为	×××× 化工公司违法私设暗管，排放污染物 ×× 吨，时间分别为 ××、×× 等，造成 ×× 河流水体严重污染，发生突发环境事件，已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查处，给予行政处罚 10 万元。
3. 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情况	经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前期处置、鉴定，案涉突发环境事件造成水体生态环境损害，清除污染花费 20 万元，防止损害发生和扩大支出了 10 万元。此外，需要开展生态环境修复。根据鉴定机构鉴定报告显示，采用 ×× 修复方法，将水体恢复到原有状态和水平，需要花费 45 万元。同时，恢复水体生态环境期间为 1 年，期间损失为 120 万元。
4. 行为与损害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可另附页）	经调查，×××× 化工公司在 ×× 河流 ×× 处私设暗管，长期超标排放污水。经收集证据，其排放的污水中含有 ×× 物质，与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开展应急处置鉴定的物质相同。
5.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 ××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 ×× 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 条。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确定生态环境损害开展调查和鉴定评估，花费 10 万元。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社会组织主体资格材料 2. 社会组织无违法记录声明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污染环境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鉴定报告

具状人（签字、盖章）：刘 ×× ×× 环境保护协会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案号	× × ×	案由	环境污染民事公益诉讼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王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 年 × × 月 × × 日民族：× × 族 工作单位：× × 公司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省 × × 市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刘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化工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刘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对消除环境危险诉讼 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本公司虽然排放了污水,但是经专业鉴定机构鉴定,现在水体各项指标均已正常,不存在污染物,故不应该承担消除环境危险的责任。
4.对修复生态环境诉讼 请求(或具体方式)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本公司虽然排放了污水,但是经专业鉴定机构鉴定,现在水体各项指标均已正常,不存在污染物,故不应该承担修复责任。且生态环境部门已经开展应急处置,本公司已经交纳应急处置费用,原告要求本公司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责任是没有依据的。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总数，包括利息）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不同意支付生态环境受到损害到恢复原状期间服务功能的损失。鉴定机构是原告诉前委托的，其出具的报告，不能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且鉴定机构不是司法鉴定机构，其出具的报告不能采信。鉴定报告显示的鉴定方法不符合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方法，故内容也不能采信。此外，政府部门诉前委托鉴定产生的费用与本案无关，不同意支付该笔费用。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本公司虽然排放了污水，但是是偶发现象，目前水体已经恢复正常，本公司一直合法排污，不当赔礼道歉。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第一，原告没有连续五年从事环境保护公益活动，不符合起诉条件。第二，本案已经超过诉讼时效，本公司排放污水行为早就停止。第三，本公司虽然排放了污水，但是经专业鉴定机构鉴定，现在水体各项指标均已正常，不存在污染物，故不应该承担修复、赔偿责任。且生态环境部门已经开展应急处置，公司已经交纳应急处置费用，原告要求本公司承担生态环境修复责任是没有依据的。第四，不同意支付生态环境受到损害到恢复原状期间服务功能的损失赔偿费用，鉴定机构是原告诉前委托的，其报告不能作为认定案件事实的依据。且鉴定机构不是司法鉴定机构，其出具的报告不能采信。鉴定报告显示的鉴定方法不符合环境损害鉴定评估方法，故内容也不能采信。此外，政府部门诉前委托鉴定产生的费用与本案无关，不同意支付该笔费用。第五，除了本公司，还有其他企业在河流里排污，故造成水体污染不全是本公司原因，本公司不应当承担高额的赔偿金。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原告没有连续五年从事环境保护公益活动，不符合起诉条件。
2. 对环境污染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污染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除了本公司，还有其他企业在河流里排污，故造成水体污染不全是本公司原因，本公司不应当承担高额的赔偿金。
5.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损害已经不存在，本公司不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8.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1. 合法开展生产经营, 未污染环境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答辩人 (签字、盖章): 李 × × 王 × × × × × × 化工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社会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社会团体 ☐ 民办非企业单位 ☐ 社会服务机构 ☐ 基金会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 停止侵害_____ ☐ 排除妨碍_____ ☐ 消除危险_____ ☐ 修复生态环境_____ ☐ 赔偿损失_____ ☐ 赔礼道歉_____
2. 修复生态环境	☐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_____元 ☐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_____元 ☐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_____元 以上共计_____元（人民币，下同；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3. 赔偿损失	☐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_____元 ☐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_____元 ☐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_____元 ☐ 其他费用：_____元 以上共计_____元。
4. 其他请求	
5. 总额	以上共计_____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_____ 保全时间：_____ 保全案号：_____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生态破坏类型	☐ 生物多样性破坏 ☐ 景观多样性破坏 ☐ 生态系统破坏 ☐ 重点生态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或河流湖泊等岸线区域）内生态破坏 ☐ 其他_____
2. 具体生态破坏行为	
3. 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情况	

4. 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可另附页）	
5.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社会组织主体资格材料 2. 社会组织无违法记录声明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监测数据、检验报告、鉴定报告、评估报告等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消除生态破坏危险 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修复生态环境诉讼 请求(或具体方式)有 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 (总数, 包括利息)有 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 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生态破坏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破坏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有无其他免责/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
6.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合法开展生产经营,未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已经开展生态环境修复的证据材料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人。

当事人信息	
社会组织	名称: × × 环境保护协会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省 × × 市 × × 路 ×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刘 × × 职务: 会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社会团体☐ 民办非企业单位☐ 社会服务机构☐ 基金会☒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张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矿业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 停止侵害_____ ☐ 排除妨碍_____ ☐ 消除危险_____ ☒ 修复生态环境_____ ☒ 赔偿损失_____ ☐ 赔礼道歉_____
2. 修复生态环境	☐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_____ 元 ☒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1893112 元。具体包括：1. 生态资源的损失中林木的直接经济损失 861750 元。2. 生态系统功能受到影响的损失：森林涵养水损失 440233 元；水土流失损失 50850 元；土壤侵蚀损失 81360 元；树木放氧量减少损失 64243 元；鸟类生态价值损失 243122 元；哺乳动物栖息地服务价值损失 18744 元。3. 修复期间生物多样性的价值损失 132810 元。 ☐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数额：_____ 元 以上共计 1893112 元（人民币，下同）。
3. 赔偿损失	☐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数额：_____ 元 ☐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数额：_____ 元 ☒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数额：400000 元 ☐ 其他费用数额：_____ 元 以上共计 400000 元。
4. 其他请求	对造成的生态破坏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5. 总额	以上总计 2293112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_____ 保全时间：_____ 保全案号：_____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2020 年至 2024 年期间，×××× 矿业公司违反国家管理矿产资源法律规定，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使用机械在 ×× 山 ×× 大道建设施工红线外非法开采泥灰岩、泥页岩等合计十余万吨，造成国家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破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应当承担生态破坏侵权责任，赔偿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 1893112 元以及事务性费用 400000 元。	
1. 生态破坏类型	☒ 生物多样性破坏 ☐ 景观多样性破坏 ☒ 生态系统破坏 ☐ 重点生态区域（国家公园、自然保护区、自然公园或河流湖泊等岸线区域）内生态破坏 ☐ 其他_____

2. 具体生态破坏行为	2020 年至 2024 年期间，×××× 矿业公司违反国家管理矿产资源法律规定，在未取得采矿许可证的情况下，使用机械在 ×× 山 ×× 大道建设施工红线外非法开采泥灰岩、泥页岩等合计十余万吨。
3. 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情况	某环境科学研究院先后出具《生态环境损害评估报告》《生态环境损害（动物类）补充说明》，证明 ×××× 矿业公司非法采矿造成国家矿产资源和生态环境破坏，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应当承担生态破坏侵权责任，赔偿生态环境损害修复费用 1893112 元（具体包括：1. 生态资源的损失中林木的直接经济损失 861750 元。2. 生态系统功能受到影响的损失：森林涵养水损失 440233 元；水土流失损失 50850 元；土壤侵蚀损失 81360 元；树木放氧量减少损失 64243 元；鸟类生态价值损失 243122 元；哺乳动物栖息地服务价值损失 18744 元。3. 修复期间生物多样性的价值损失 132810 元）以及事务性费用 400000 元，并提出了相应的修复方案。
4. 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可另附页）	×××× 矿业公司开采矿产资源环境影响评价可以证明其未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内容开展采矿。自然资源部门纠正违法行为通知书表明其违法行为一直持续。《生态环境损害评估报告》《生态环境损害（动物类）补充说明》说明 ×××× 矿业公司开采矿产资源的行为造成了生态环境的损害。
5.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 ×× 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 ×× 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环境民事公益诉讼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解释》第 ×× 条。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社会组织主体资格材料 2. 社会组织无违法记录声明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破坏生态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鉴定报告

具状人（签字、盖章）：刘 ×× ×× 环境保护协会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 × ×	案由	生态破坏民事公益诉讼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矿业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路 ×× 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张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消除生态破坏危险 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修复生态环境诉讼 请求(或具体方式)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本公司已经按照国家规定交纳了环保费和资源税, 在合法开采的情况下, 无需另行交纳相关修复费用。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 (总数, 包括利息)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本公司合法开采不应赔偿相关损失。即使存在侵权行为, 但《生态环境损害评估报告》等内容不是专业鉴定机构作出, 鉴定机构缺乏资质, 所以报告不能采信。部分数额不是精确的计算, 而是估算, 没有科学依据。比如, 鸟类生态价值、哺乳动物栖息地服务价值这些都不能得到支持。故不能依据鉴定确定损害赔偿数额。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开采矿石本身肯定会对生态环境有一定侵害，但国家为本公司颁发了采矿许可证，应当认可该行为具有合法性，不应当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即使存在损害，但《生态环境损害评估报告》等内容不是专业鉴定机构作出，鉴定机构缺乏资质，所以报告不能采信。部分数额不是精确的计算，而是估算，没有科学依据。比如，鸟类生态价值、哺乳动物栖息地服务价值这些都不能得到支持。故不能依据鉴定确定损害赔偿数额。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生态破坏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本公司取得了采矿许可证，是合法开采，不存在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或损害重大风险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本公司取得了采矿许可证，是合法开采，不存在对生态环境的破坏，生态环境没有损害。
4. 对破坏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开采矿石本身肯定会对生态环境有一定侵害，但国家为本公司颁发了采矿许可证，应当认可该行为具有合法性，不应当追究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5.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本公司合法开采，不应当承担生态修复的责任。
6.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本公司合法开展生产经营，未破坏生态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 × × 矿业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民事起诉状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省级、市地级人民政府及其指定的部门、机构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类型： 省级人民政府 ☐ 市地级人民政府 ☐ 省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或机构 ☐ 市地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或机构 ☐
受国务院委托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的部门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 停止侵害_____ ☐ 排除妨碍_____ ☐ 消除危险_____ ☐ 修复生态环境_____ ☐ 赔偿损失_____ ☐ 赔礼道歉_____
2. 修复生态环境	☐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 _____ 元 ☐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 _____ 元 ☐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数额: _____ 元 以上共计 _____ 元(人民币, 下同; 如外币需特别注明)。
3. 赔偿损失	☐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数额: _____ 元 ☐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数额: _____ 元 ☐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数额: _____ 元 ☐ 其他费用数额: _____ 元 以上共计 _____ 元。
4. 其他请求	
5. 总额	以上共计 _____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 _____ 保全时间: _____ 保全案号: _____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生态环境损害类型	☐ 环境污染 ☐ 生态破坏
2. 具体行为	
3. 造成损害事实	
4. 行为与损害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 (可另附页)	
5. 磋商情况(可另附页)	
6.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 (可另附页)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省级、市地级政府指定原告提起本案诉讼的材料 2. 经磋商未达成一致或者无法进行磋商的证明材料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监测数据、检验报告、鉴定报告、评估报告等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民事答辩状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2. 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3. 对消除危险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4. 对修复生态环境诉 讼请求(或具体方式)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 (总数, 包括利息) 有 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 异议	无☐ 有☐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磋商情况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有无其他免责/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
7.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合法开展生产经营,未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3. 已经开展生态环境修复的证据材料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民事起诉状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登记证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人。

当事人信息	
省级、市地级人民政府及其指定的部门、机构	名称：××市生态环境局 住所地：××省××市××路××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职务：局长 联系电话：×××××××××× 类型：省级人民政府 ☐ 市地级人民政府 ☐ 省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或机构 ☐ 市地级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或机构 ☒
受国务院委托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权的部门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单位：××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自然人)	姓名: 赵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 族 工作单位: 无业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市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被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省 × × 市 × × 路 ×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李 ×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权责任	☐停止侵害 ☐排除妨碍 ☐消除危险 ☒修复生态环境 ☒赔偿损失 ☒赔礼道歉 要求赵 × × 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2. 修复生态环境	☒清除污染费用数额: 100000 元 ☒修复生态环境费用数额: 2018515 元 ☐防止损害的发生和扩大所支出的合理费用数额: 元 以上共计 2118515 元(人民币,下同)。
3. 赔偿损失	☐生态环境受到损害至修复完成期间服务功能丧失导致的损失数额: 元 ☐生态环境功能永久性损害造成的损失数额: 元 ☒生态环境损害调查、鉴定评估等费用数额: 300000 元 ☒其他费用数额: 律师费 40000 元 以上共计 340000 元。
4. 其他请求	对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向社会公众赔礼道歉。
5. 总额	以上共计 2458515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是 ☒ 否 ☐
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1. 是否已经申请诉前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保全法院: 保全时间: 保全案号: 否 ☐
2. 是否申请生态环境侵权禁止令保全措施	是 ☐ (请另行提交保全申请及相关材料) 否 ☐
事实与理由	
×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赵 × × 通过签署合同,运输、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将未经处理的污泥随意丢弃在多处地块。赵 × × 犯污染环境罪已被追究刑事责任。经生态环境局委托鉴定,相关鉴定报告可以证明赵 × × 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的行为导致案涉污染结果。× × 市生态环境局受 × × 市人民政府指定,依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等规定与 ×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赵 × × 开展磋商,但未能达成赔偿协议,遂提起本案诉讼,请求判令 ×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赵 × × 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责任。	

1. 生态环境损害类型	☒ 环境污染 ☐ 生态破坏
2. 具体行为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赵××通过签署合同，运输、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污泥，将未经处理的污泥随意丢弃在多处地块。
3. 造成损害事实	经鉴定，污泥丢弃范围为××平方米，涉及三块地块；3号地块污泥修复费用280.3396万元；4号地块部分修复责任已经由其他公司因与生态环境局达成赔偿协议并实际履行，故仅就剩余修复费用要求本案被告承担，为201.8515万元；5号地块污泥修复费用448.9181万元。环境损害鉴定报告中评估报告编制费20万元，风险评估方案编制费10万元以及律师代理费4万元，均属本案诉讼的合理支出费用，应得到支持。
4. 行为与损害之间具有因果关系的相关材料（可另附页）	赵××犯污染环境罪已被追究刑事责任。经生态环境局委托鉴定，相关鉴定报告可以证明赵××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的行为导致案涉污染结果。
5. 磋商情况（可另附页）	××市生态环境局受××市人民政府指定，依据《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改革方案》及最高人民法院相关司法解释等规定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赵××开展磋商，但未能达成赔偿协议。
6. 诉讼请求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生态环境损害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试行）》第××条。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市地级政府指定原告提起本案诉讼的材料 2. 经磋商未达成一致的证明材料 3. 被告违反法律规定污染环境行为的证明材料 4. 相关行政机关查处被告违法行为的材料 5. 监测数据、鉴定报告等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市生态环境局

日期：××年××月××日

实例

民事答辩状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 × ×	案由	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诉讼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自然人)	姓名: 赵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 × 族 工作单位: 无业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市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赵 × 单位: 无业, 系赵 × × 之子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路××号 注册地/登记地: 同上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王×× 单位: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诉讼请求的确认或者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停止侵害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排除妨碍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消除危险诉讼请求 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修复生态环境诉讼 请求(或具体方式)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为没有污染环境, 故不应承担修复生态环境民事责任。
5. 对赔偿损失诉讼请求 (总数, 包括利息) 有 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赵××虽然犯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罪, 但修复生态环境数额无需这么高, 鉴定机构鉴定报告不能采信, 缺乏鉴定依据, 鉴定程序违法, 鉴定人没有资质。

6. 对赔礼道歉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赵 × × 已经承担刑事责任，受到刑事处罚，故没有必要再承担赔礼道歉的民事责任。
7. 对其他诉讼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事实与理由 (对案件事实的确认或者异议)	
第一，案涉污泥不是本公司产生的，本公司让赵 × × 处置污泥，是签了合法有效合同的委托行为，要求其合法处置，没有让他随意倾倒，随意倾倒污泥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不应当由本公司承担。第二，赵 × × 虽然犯非法处置固体废物罪，但修复生态环境数额无需这么高，案涉鉴定报告不能采信。因此，×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不应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赵 × × 表示，其已经承担刑事责任，无力承担民事赔偿责任。且其已经受到刑事处罚，不应当再向公众赔礼道歉。	
1. 对原告主体资格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污染环境、破坏生态行为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为，案涉污泥不知道是谁的，不是该公司产生的，该公司让赵 × × 处置污泥，没有让其随意倾倒，随意倾倒污泥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不应当由该公司承担。
3. 对造成损害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行为与损害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磋商情况是否有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有无其他免责 / 减轻责任的事由	无 ☐ 有 ☒ 具体内容：×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认为，案涉污泥不是该公司非法处置，其不应当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7. 答辩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等规定（可另附页）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无 ☒ 有 ☐ 具体内容：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合法开展生产经营，未污染环境、破坏生态的证据材料 2. 对原告证据的质证意见

答辩人（签字、盖章）：李 × × 赵 × × × × × × 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处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处罚行为	
2. ☐ 确认行政处罚行为违法	
3. ☐ 确认行政处罚行为无效	
4. ☐ 变更行政处罚行为	变更为:
5.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6.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诉行政处罚的种类	☐ 警告 ☐ 通报批评 ☐ 罚款 ☐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暂扣许可证、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 ☐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 行政拘留 ☐ 其他行政处罚：
2. 行政处罚决定文号及作出时间	文号： 时间： 年 月 日
3. 行政处罚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处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区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郭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马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省××市××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街道××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处罚行为	
2. ☐ 确认行政处罚行为违法	
3. ☐ 确认行政处罚行为无效	
4. ☐ 变更行政处罚行为	变更为:
5.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6.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被告作出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认定事实错误, 适用法律错误, 应予撤销。	

1. 被诉行政处罚的种类	☐ 警告 ☐ 通报批评 ☒ 罚款 ☐ 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 ☐ 暂扣许可证、降低资质等级、吊销许可证 ☒ 限制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责令停产停业、责令关闭、限制从业 ☐ 行政拘留 ☐ 其他行政处罚：
2. 行政处罚决定文号及作出时间	文号：××环罚决字〔2022〕××号《行政处罚决定书》 时间：2022年3月3日
3. 行政处罚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1. 被告认定事实错误，原告不存在“未验先投”的违法事实。…… 2. 被告《行政处罚决定书》法律依据错误。……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行政处罚决定书 2. 合法生产经营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年××月××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强制执行）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强制执行决定	
2. ☐ 确认行政强制执行行为违法	
3. ☐ 确认行政强制执行行为无效	
4.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5.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7.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诉行政强制执行的方式	☐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 划拨存款、汇款 ☐ 拍卖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排除妨碍 ☐ 恢复原状 ☐ 代履行 ☐ 强制拆除房屋或者设施 ☐ 强制清除地上物 ☐ 其他：
2. 行政强制执行行为作出时间	年 月 日
3. 行政强制执行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强制执行)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王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县 × × 镇 × × 村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省××县××镇人民政府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县××镇××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白×× 职务: 镇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强制执行决定	
2. ☒ 确认行政强制执行行为违法	
3. ☐ 确认行政强制执行行为无效	
4.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5.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财产损失 351600 元, 鉴定费 5000 元, 共计 356600 元。 依据: 聘请 ×× 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建筑物的价值进行评估, 经评估原告的房屋及其他建筑物价值为 351600 元, 并支付鉴定费 5000 元。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7.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被告强制拆除原告合法建造的房屋、羊圈及地上设施的行为存在程序和实体违法。	

1. 被诉行政强制执行的方式	☐ 加处罚款或者滞纳金 ☐ 划拨存款、汇款 ☐ 拍卖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处理查封扣押的场所、设施或者财物 ☐ 排除妨碍 ☐ 恢复原状 ☐ 代履行 ☒ 强制拆除房屋或者设施 ☐ 强制清除地上物 ☐ 其他：
2. 行政强制执行行为作出时间	2022 年 3 月 22 日
3. 行政强制执行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被告未履行对原告的建筑物进行违章建筑认定，依据行政强制法的程序告知、送达等义务，被告强制拆除原告合法建造的房屋、羊圈及地上设施的行为存在程序和实体违法。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强制执行决定书 2. 损失清单及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许可）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许可行为	说明:此处行政许可行为包含准予许可、不予许可,变更、延续、撤回、 注销、撤销许可等行为。 具体内容:
2. ☐ 确认行政许可行为 违法	
3. ☐ 确认行政许可行为 无效	
4. ☐ 变更行政许可行为	
5.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 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6.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申请人提出行政许可的时间	年 月 日
2. 行政许可决定文号及作出时间	文号: 时间: 年 月 日
3. 行政许可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许可)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刘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张 × × 单位: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	名称: ××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区分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街道××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许可行为	说明: 此处行政许可行为包含准予许可、不予许可, 变更、延续、撤回、注销、撤销许可等行为。 具体内容: 请求撤销被告作出的××资规审字〔2022〕××号《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2. ☐ 确认行政许可行为违法	
3. ☐ 确认行政许可行为无效	
4. ☐ 变更行政许可行为	
5.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6. ☐ 被告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责令被告重新向原告颁发××市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事实与理由	
街道办事处书记通过现场查看, 已帮原告调整并手工绘制了符合规划要求的地基图纸, 被告可以按该图纸给原告颁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 申请人提出行政许可的时间	2022 年 4 月 15 日
2. 行政许可决定文号及作出时间	文号：×× 资规审字〔2022〕×× 号 时间：2022 年 5 月 5 日
3. 行政许可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原告房屋批准重建临时规划许可证被撤销后，原告多次向相关部门反映情况，街道办事处书记通过现场查看，已帮原告调整并手工绘制了符合规划要求的地基图纸。被告可以按该图纸给原告颁发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市规划管理局于 2009 年 7 月 14 日作出 × 规复决字〔2009〕× 号《行政复议决定书》，维持 ×× 市规划管理局 ×× 区分局作出的《不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行政许可 / 不予许可决定书 2. 符合 / 不符合许可条件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刘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	
2. ☐ 确认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违法	
3. ☐ 确认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无效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5.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告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文号及时间	文号: 时间: 年 月 日
2. 原告知道被告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时间	年 月 日

3. 房屋征收决定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张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 省 × × 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省××市××区人民政府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街道××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职务: 区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	
2. ☐ 确认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违法	
3. ☐ 确认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无效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5.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被诉征收决定不符合法律规定的作出条件和程序。	
1. 被告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文号及时间	文号: ×府征〔2022〕×号房屋征收决定 时间: 2022年3月22日
2. 原告知道被告作出房屋征收决定的时间	2022年3月22日
3. 房屋征收决定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区政府将案涉房屋作为旧房、危房纳入旧城区改建范围错误, 没有证据证明该地块纳入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年度计划。征收决定未依法公示, 补偿方案征求意见稿亦仅张贴于居委会办公室。听证会的召开违背公开原则。补偿方案修改稿公示未满足30日, 违反法律规定。资金未做到专户存储、专款专用、足额到位。没有证据显示风险评估报告已经政府审核。 ☐ 否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2022 年 8 月 15 日，×× 市政府 × 府复字〔2022〕第 ×× 号行政复议决定维持被诉房屋征收决定。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征收决定 2. 征收决定不合法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认定工伤决定	
2. ☐ 撤销不予认定工伤 决定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4.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职工与用人单位是否 存在劳动关系	☐ 是 ☐ 否
2. 本案起诉前已经就是 否存在劳动关系申请劳 动仲裁或提起民事诉讼	☐ 是 ☐ 否

3. 职工工作岗位	
4. 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时间	年 月 日
5. 行政机关作出认定工伤决定书或者不予认定工伤决定书的文号及时间	文号： 时间： 年 月 日
6. 当事人收到关于工伤决定等文书的时间（如未收到关于工伤决定等文书，请填写提出履责申请的时间）	年 月 日
7. 工伤决定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8.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工伤保险资格或者待遇认定)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 服务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区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联系电话: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张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 律师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省××市××区××街道××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胡×× 职务: 局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认定工伤决定	
2. ☐ 撤销不予认定工伤决定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4.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认定工伤决定事实不清, 证据不足, 适用法律错误, 作出程序违法。	
1. 职工与用人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	☒ 是 ☐ 否
2. 本案起诉前已经就是否存在劳动关系申请劳动仲裁或提起民事诉讼	☐ 是 ☒ 否
3. 职工工作岗位	××小区保洁员
4. 职工发生事故伤害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时间	2022年8月17日

5. 行政机关作出认定工伤决定书或者不予认定工伤决定书的文号及时间	文号：××号《认定工伤决定书》 时间：2022年10月26日
6. 当事人收到关于工伤决定等文书的时间（如未收到关于工伤决定等文书，请填写提出履责申请的时间）	2022年12月9日
7. 工伤决定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1. 认定工伤决定事实不清，证据不足。…… 2. 被告作出的认定工伤决定适用法律错误。…… 3. 被告作出的认定工伤决定程序违法。…… ☐ 否
8.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9.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0.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认定 / 不予认定工伤决定 2. 符合 / 不符合认定工伤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服务有限公司

日期：××年××月××日

行政起诉状

（政府信息公开）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要求被告在一定期限内答复	
2. ☐ 撤销政府信息公开答复	
3. ☐ 要求确认被告公开/不公开政府信息的行为违法	
4. ☐ 要求行政机关提供与申请内容相一致的政府信息	
5. ☐ 要求行政机关按照其要求的形式提供政府信息	
6.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7.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2. 申请人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内容	列明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的名称、文号或者便于行政机关查询的其他特征性描述:

3. 申请人要求提供政府信息的形式	☐ 纸质材料 ☐ 电子数据 ☐ 查阅、抄录 其他：
4. 行政机关作出政府信息公开答复的时间	年 月 日
5. 政府信息公开答复的文号及内容	文号： 内容：
6. 政府信息公开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7.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政府信息公开)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陈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 × 公司 职务: 职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3. 申请人要求提供政府信息的形式	☒ 纸质材料 ☐ 电子数据 ☐ 查阅、抄录 其他：
4. 行政机关作出政府信息公开答复的时间	2022 年 10 月 25 日
5. 政府信息公开答复的文号及内容	文号：×× 自然资公开告知《×× 省自然资源厅信息公开答复书》 内容：你申请公开的属于本机关内部工作流程的内部事务信息，本行政机关决定不予公开。
6. 政府信息公开行为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被告没有履行法定职责，将自身的法定职责委托给省自然资源厅，程序违法，且省自然资源厅也没有按照法律规定将原告所申请的信息依法提供给原告。 ☐ 否
7.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政府信息公开答复书 2. 答复 / 不予答复行为有误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陈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复议）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撤销行政复议决定	
2. ☐ 确认行政复议决定违法	
3. ☐ 确认行政复议决定无效	
4.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5.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提出行政复议申请 时间	年 月 日
2. 行政复议请求	请求内容:
3. 行政复议决定文号及 作出时间	文号: 时间:

4. 行政复议决定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5. 是否就同一争议提出过其他行政复议申请或者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复议)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徐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公司 职务：职员 联系电话：××××××××××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省 ×× 市 ×× 区 ×× 街道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5. 是否就同一争议提出过其他行政复议申请或者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行政复议决定 2. 行政复议决定违法 / 无效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徐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协议）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确认行政协议无效	
2. ☐ 撤销行政协议	
3. ☐ 要求继续履行协议 约定的内容	要求履行内容:
4. ☐ 变更行政协议	变更为:
5. ☐ 解除行政协议	
6.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 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7. ☐ 请求被告支付违约 金或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具体内容:
8. ☐ 被告对给原告造成 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9.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10.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协议签订情况	名称: 编号: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主体:
2. 主要内容	
3. 协议履行情况	
4. 行政协议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等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 ☐ 否
5.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协议)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刘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省 ×× 县 ×× 村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	名称: ×× 人民政府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区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 职务: × 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确认行政协议无效	
2. ☐ 撤销行政协议	
3. ☒ 要求继续履行协议约定的内容	要求履行内容: 给原告 ×× 平方米安置房
4. ☐ 变更行政协议	变更为:
5. ☐ 解除行政协议	
6. ☐ 责令被告采取补救措施	补救措施的具体内容:
7. ☐ 请求被告支付违约金或承担其他违约责任	具体内容:
8. ☐ 被告对给原告造成的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具体赔偿请求: 依据:
9.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10.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协议约定给原告 ×× 平方米安置房，被告未履行。	
1. 协议签订情况	名称：《×× 市城中村改造房屋拆迁安置协议书》 编号： 签订时间：2014 年 6 月 15 日 签订主体：刘 ××、×× 市 ×× 区域城中村改造办公室
2. 主要内容	补偿房屋总面积 ×× 平方米
3. 协议履行情况	安置房未交付，签约奖励费及过渡费已支付……
4. 行政协议的订立、履行、变更、终止等是否存在违法之处	☒ 是 具体情形：未交付安置房 ☐ 否
5.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6.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行政协议 2. 行政协议应予撤销 / 未履行 / 应予解除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刘 ××
 日期：×× 年 ×× 月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补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房屋征收或者征用补偿	☐ 撤销或者变更补偿决定 ☐ 确认补偿决定违法 ☐ 确认补偿决定无效 ☐ 行政机关予以补偿 具体内容:
2. ☐ 土地征收或者征用补偿	
3. ☐ 动产征收或者征用补偿	
4. ☐ 撤回行政许可补偿	
5. ☐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补偿	
6. ☐ 规划变更补偿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告作出补偿决定的文号及时间	文号: 时间: 年 月 日
2. 原告知道被告作出补偿决定的时间	年 月 日
3. 原告或他人是否对案涉房屋征收决定提起行政诉讼及裁判结果	☐ 是 裁判结果: ☐ 否
4. 被告是否具有作出补偿决定的职权	☐ 是 ☐ 否 具体理由:
5.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补偿金额和支付期限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6.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用于产权调换房屋的地点和面积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7.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搬迁费、临时安置费、签约奖励费、营业损失等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8.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搬迁期限、过渡方式和过渡期限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9.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补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王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县 × × 村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 人民政府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县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 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房屋征收或者征用 补偿	☒ 撤销或者变更补偿决定 ☐ 确认补偿决定违法 ☐ 确认补偿决定无效 ☐ 要求行政机关予以补偿 具体内容: 撤销补偿决定
2. ☐ 土地征收或者征用 补偿	
3. ☐ 动产征收或者征用 补偿	
4. ☐ 撤回行政许可补偿	
5. ☐ 收回国有土地使用 权补偿	
6. ☐ 规划变更补偿	
7.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8.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被诉补偿决定中评估价格过低、安置面积错误。	
1. 被告作出补偿决定的 文号及时间	文号: × 政征补字〔2022〕× 号 时间: 2022 年 6 月 16 日

2. 原告知道被告作出补偿决定的时间	2022 年 6 月 27 日
3. 原告或他人是否对案涉房屋征收决定提起行政诉讼及裁判结果	☐ 是 裁判结果： ☒ 否
4. 被告是否具有作出补偿决定的职权	☒ 是 ☐ 否 具体理由：
5.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补偿金额和支付期限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评估价格过低 ☐ 无
6.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用于产权调换房屋的地点和面积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安置面积错误 ☐ 无
7.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搬迁费、临时安置费、签约奖励费、营业损失等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8. 原告对被告决定的搬迁期限、过渡方式和过渡期限有无异议	☐ 有 具体理由： ☒ 无
9.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10.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1.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补偿决定 2. 应予补偿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王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行政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要求行政机关予以 赔偿	具体内容:
2. ☐ 确认行政行为违法 并赔偿	
3. ☐ 撤销或者变更赔偿 决定	
4.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被告是否做出赔偿 决定	☐ 是 赔偿决定文号: 赔偿决定作出时间: 年 月 日 ☐ 否

2. 原告主张的加害行为是否已经复议或诉讼确认违法	☐ 是 确违具体情况： ☐ 否
3. 请求赔偿的依据、赔偿方式及赔偿内容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行政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张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县 × × 村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3. 请求赔偿的依据、赔偿方式及赔偿内容	赔偿房屋、室内物品……等损失共计 × × 元。
4.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赔偿决定 2. 应予赔偿的证明材料（损失清单、评估报告等）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张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起诉状

（不履行法定职责）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 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确认不履行法定职 责行为违法	具体内容:
2. ☐ 要求行政机关履行 法定职责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4.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 方式	☐ 口头提出 ☐ 书面提出
2.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 时间	年 月 日

3.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内容	
4. 行政机关是否在法定期限内履行了法定职责	☐ 是 ☐ 否
5. 行政机关是否作出了书面处理决定	☐ 是 具体时间： 年 月 日 ☐ 否
6.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具状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行政起诉状

(不履行法定职责)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起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 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当事人信息

原告 (自然人)	姓名: 陈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 × ×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无 职务: 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 × 省 × × 县 × × 村 × × 号 经常居住地: 同上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原告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告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 人民政府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省 ×× 市 ×× 区 ×× 街道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 职务: × 长 联系电话: ××××××××××
第三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第三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诉讼请求	
(可完整表述诉讼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确认不履行法定职责行为违法	具体内容: 履行安置补偿职责, 安置房屋 ×× 平方米, 支付补偿款 ×× 元。
2. ☒ 要求行政机关履行法定职责	
3. 是否主张诉讼费用	☒ 是 ☐ 否
4. ☐ 其他请求	
事实与理由	
被告未履行安置补偿职责。	
1.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方式	☐ 口头提出 ☐ 书面提出
2.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时间	2022 年 7 月 30 日
3. 申请履行法定职责的内容	履行安置补偿职责
4. 行政机关是否在法定期限内履行了法定职责	☐ 是 ☒ 否

5. 行政机关是否作出了书面处理决定	☐ 是 具体时间： 年 月 日 ☒ 否
6. 是否就同一争议申请过复议或者提起过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8.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履责申请材料 2. 应予履责的证明材料 3. 其他

具状人（签字、盖章）：陈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行政答辩状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资格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 具有作出行政行为的法定职权	具体理由：
2. ☐ 行政行为具有事实根据	具体理由：
3. ☐ 行政行为具有法律、法规依据	具体理由：
4. ☐ 行政行为符合法定程序	具体理由：
5. ☐ 原告申请被告履行法定职责或者给付义务理由不成立	具体理由：
6. ☐ 其他	具体理由：
7. 案涉争议是否经过行政复议或涉及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行政答辩状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应诉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资格证明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者负责人身份证明书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者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2023) × 04 行初 × × 号	案由	房屋征收补偿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行政机关或者法律、法规、规章授权的 组织)	名称：× × 人民政府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 × × 省 × × 市 × × 区 × × 街道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王 × × 职务：× 长 联系电话：× × × × × × × × × ×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张 ×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律师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 无		
答辩事项			
答辩人具有作出行政行为的法定职权，因原告一直未能与实施单位签订房屋补偿安置协议，答辩人向原告作出……并向原告送达，具有事实和法律依据。			
1. ☒ 具有作出行政行为的法定职权	具体理由：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一条及《× × 省土地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规定……，答辩人有权作出……		
2. ☒ 行政行为具有事实根据	具体理由：因原告一直未能与实施单位签订房屋补偿安置协议，答辩人……		

3. ☒ 行政行为具有法律、法规依据	具体理由：1.《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第三十一条； 2.《××省土地管理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二款；3.……
4. ☒ 行政行为符合法定程序	具体理由：根据……规定，答辩人向原告作出……并向原告送达，符合法定程序。
5. ☐ 原告申请被告履行法定职责或者给付义务理由不成立	具体理由：
6. ☐ 其他	具体理由：
7. 案涉争议是否经过行政复议或涉及其他诉讼	☐ 是 列明案号、时间、受理机关、处理结果等具体情况： ☒ 否
8.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人民政府
 日期：××年××月××日

国家赔偿申请书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复议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	违法 / 超期拘留时间共 天 (起止日期为：)，请求赔偿人身自由 赔偿金 元 (人民币，下同。)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消除影响 ☐ 恢复名誉 ☐ 赔礼道歉 ☐ 精神损害抚慰金 ☐ (请求金额： 元) 否 ☐
3. 其他赔偿请求	(逐项列明)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作出时间： 决定书结果： 否 ☐
2. 复议机关是否作出复议决定	是 ☐ 复议决定文号： 复议决定作出时间： 复议决定结果： 否 ☐
3.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5.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
日期:

国家赔偿答辩状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国家赔偿申请书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马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5 年 5 月 25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同上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张 × 单位：×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A 机关 住所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苏 × 职务：局长

复议机关	名称：山东省临沂市 B 机关 住所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 路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谢 × 职务：局长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	违法 / 超期拘留时间共 × 天 (起止日期为：× × 年 5 月 × 日至 5 月 × × 日)，请求赔偿人身自由赔偿金 × × × × 元 (人民币，下同。)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消除影响 ☐ 恢复名誉 ☐ 赔礼道歉 ☐ 精神损害抚慰金 ☐ (请求金额： 元) 否 ☒
3. 其他赔偿请求	返还赔偿请求人被没收的取保候审保证金 1000 元
事实与理由	
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A 机关 (以下简称 A 机关) 办理他案过程中，发现马 × × 有涉嫌盗窃的线索，于 × × 年 5 月 7 日以办案需要接触初查对象为由，连续三日在该机关办案区对马 × × 进行询问。同月 13 日，A 机关以马 × × 涉嫌犯盗窃罪为由立案侦查，并决定刑事拘留，报请逮捕。B 机关于同月 26 日以无逮捕必要为由，作出不予逮捕的决定。同月 17 日，A 机关对马 × × 变更强制措施为取保候审。× × 年 2 月 8 日，A 机关作出不予起诉决定，决定对马 × × 不起诉。	
1.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鲁 × × 刑赔字 (2024) 第 2 号 决定书作出时间：× × 年 × × 月 × × 日 决定书结果：不予赔偿 否 ☐
2. 复议机关是否作出复议决定	是 ☒ 复议决定文号：鲁 × × 赔复字 (2024) 6 号 复议决定作出时间：× × 年 × × 月 × × 日 复议决定结果：维持鲁 × × 刑赔字 (2024) 第 2 号《刑事赔偿决定书》 否 ☐
3.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A 机关将赔偿请求人违法拘留 × 天，根据《国家赔偿法》第三条规定，应给予国家赔偿。
4.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附页

5.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6.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马 × ×

日期：× × 年 × 月 × 日

国家赔偿答辩状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2025) × × 委赔 1 号	案由	违法刑事拘留赔偿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A 机关 住所地：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 × 路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苏 × 职务：局长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李 × × 单位：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A 机关 职务：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赔偿请求人几次询问笔录存在出入，导致义务机关无法及时查清案件事实。详见附页。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采取拘留措施符合《刑事诉讼法》规定，根据《刑事诉讼法》第十九条第一项之规定，不应承担国家赔偿责任。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山东省临沂市兰山区 A 机关

日期：×× 年 × 月 × 日

国家赔偿申请书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结果： ☐ 否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	被无罪羁押天数共 天(起止日期为：)，请求赔偿人身自由赔偿金 元(人民币，下同。)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 是 消除影响☐ 恢复名誉☐ 赔礼道歉☐ 精神损害抚慰金☐ (请求金额： 元) ☐ 否
3. 其他赔偿请求	(逐项列明)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3.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4.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
日期：

国家赔偿答辩状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辯人(簽字、蓋章):

日期:

实例

国家赔偿申请书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贾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2 年 3 月 2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湖北省荆门市 × × 县 × 村 经常居住地：湖北省荆门市 × × 县 × 村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_____ 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 × 市中级人民法院 住所地：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 × × 路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陈 × 职务：院长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结果： 否 ☒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	被无罪羁押天数共 ××× 天 (起止日期为：×××× 年 × 月 × 日至 ×× 年 × 月 × 日)，请求赔偿人身自由赔偿金 12×××× 元 (人民币，下同。)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消除影响 ☐ 恢复名誉 ☐ 赔礼道歉 ☐ 精神损害抚慰金 ☒ (请求金额：500000 元) 否 ☐
3. 其他赔偿请求	退还被错误判处的罚金 60000 元。
事实与理由	
2021 年 × 月 × 日，×× 区人民法院作出 (2021) ×× 第 176 号刑事判决，认定贾 × 犯非法经营罪，判处有期徒刑五年。贾 × 于同年 × 月 × 日被逮捕，同日签收判决书。贾 × 不服，提出上诉，×× 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22) ×× 字 120 号刑事裁定，驳回上诉。贾 × 仍不服，提出申诉，×× 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 (2023) ×× 字刑事判决，判决贾 × 无罪。×× 年 × 月 × 日，贾 × 被无罪释放。	
1.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依据《国家赔偿法》第二十一条第四款、第二十二条第二款、第二十四条第三款、第十七条第三项、第二十七条、第二十九条第三款，请求 ×× 市中级人民法院承担赔偿责任。
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附页
3.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 (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4.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附页

赔偿请求人 (签字、盖章): 贾 ×
日期: ×× 年 ×× 月 ×× 日

国家赔偿答辩状
(刑事改判无罪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2025) × × 法赔 1 号	案由	再审无罪赔偿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 × 市中级人民法院 住所地：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 × × 路 × × 号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陈 × 职务：院长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 × 单位：× × 职务：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超出法定额度。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 (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附页

答辩人 (签字、盖章): ×× 市中级人民法院

日期: ×× 年 ×× 月 ×× 日

国家赔偿申请书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复议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生命健康权赔偿金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1. 医疗费☐ (金额 元) 2. 护理费☐ (金额 元) 3. 误工费☐ (金额 元) 4. 残疾生活辅助具费☐ (金额 元) 5. 康复费☐ (金额 元) 6. 残疾赔偿金☐ (金额 元) 7. 死亡赔偿金☐ (金额 元) 8. 丧葬费☐ (金额 元) 否☐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消除影响☐ 恢复名誉☐ 赔礼道歉☐ 精神损害抚慰金☐ (请求金额: 元) 否☐
3. 其他赔偿请求	(逐项列明)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 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 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作出时间: 决定书结果: 否☐

2. 复议机关是否作出复议决定	☐ 是 复议决定文号： 复议决定作出时间： 复议决定结果 ☐ 否
3.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4. 有无伤情 / 死亡鉴定	☐ 有 关于义务机关监管行为和伤亡结果之间的关系，鉴定结果是否对此作出结论：是 ☐ 否 ☐ ☐ 无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6.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 是 案号 / 案例名称： ☐ 否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
日期：

国家赔偿答辩状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侵犯生命健康权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国家赔偿申请书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苗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66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M 区 × × 街 × 号 经常居住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 × × 街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陈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9 年 × 月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M 区 × × 街 × 号 经常居住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东安区 × × 街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苗 × 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黑龙江省 A 机关 住所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D 区 H 街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马 × 职务：监狱长
复议机关	名称：黑龙江省 B 机关 住所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 D 区 S 街 × 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张 × 职务：局长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生命健康权赔偿金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1. 医疗费 ☒ (金额 3××× 元) 2. 护理费 ☐ (金额 元) 3. 误工费 ☐ (金额 元) 4. 残疾生活辅助具费 ☐ (金额 元) 5. 康复费 ☐ (金额 元) 6. 残疾赔偿金 ☐ (金额 元) 7. 死亡赔偿金 ☒ (金额 1××××× 元) 8. 丧葬费 ☒ (金额 1××××× 元) 否 ☐
2. 精神损害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消除影响 ☐ 恢复名誉 ☐ 赔礼道歉 ☐ 精神损害抚慰金 ☒ (请求金额：1000000 元) 否 ☐

3. 其他赔偿请求	1. 撤销 A 机关赔偿决定和 B 机关复议决定。 2. 赔偿死者生前赡养人生活费 22×××× 元，生前抚养人生活费 42×××× 元。
事实与理由	
2003 年 × 月 × 日 14 时 30 分许，A 机关二十四监区在 M 市毛纺厂修布车间出外役，担任小组长的服刑人员赵某认为苗某偷懒，将其叫到过道处，训斥后用拳头击打其头部数分钟，直至将其打倒在地，苗某倒地后脑枕部摔在地上导致昏迷。此期间，负责监管犯人安全生产的监区长焦某未尽监管职责，未巡视和瞭望，直至苗某被打倒昏迷后才组织人员将苗某送医救治。2003 年 × 月 × 日，苗某救治无效死亡。	
1.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黑 ××× 字（2009）2 号答复函 决定书作出时间：×× 年 ×× 月 ×× 日 决定书结果：受害方已经通过刑事附带民事判决受偿，本案不属于刑事赔偿范围，故不予赔偿。 否 ☐
2. 复议机关是否作出复议决定	是 ☒ 复议决定文号：黑 ×× 复决（2009）3 号 复议决定作出时间：×× 年 ×× 月 ×× 日 复议决定结果：维持原决定。 否 ☐
3.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苗某死亡与 A 机关怠于履职存在关联，根据《国家赔偿法》第六条第二款、第十七条第四项、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第一款、第二十六条第二款、第三十五条，A 机关应承担相应责任
4. 有无伤情 / 死亡鉴定	有 ☐ 关于义务机关监管行为和伤亡结果之间的关系，鉴定结果是否对此作出结论：是 ☐ 否 ☐ 无 ☒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附页
6.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苗 ×× 陈 ××

日期：×× 年 ×× 月 ×× 日

实例

国家赔偿答辩状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伤致死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2025)××委赔2号	案由	怠于履行监管职责致死赔偿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黑龙江省A机关 住所地：黑龙江省牡丹江市D区H街×号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马× 职务：监狱长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王×× 单位：黑龙江省A机关 职务：法规办科员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有。本机关实行了及时救治，履行了监管义务，详见附页。		

2. 对侵犯生命健康权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本案属于突发事件，案发后我机关进行了紧急施救。致苗某死亡的赵某已在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中被判负民事责任，申请人无权再次主张赔偿。本机关对本案不应承担赔偿责任。
3.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上
4.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同上
5.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1. 赵某作为杂工符合法律规定；2. 本案属于突发事件，本机关进行了紧急施救，且致苗某死亡的赵某已被判负民事赔偿责任，申请人无权再次主张。本机关不应对本案承担责任。详见附页
6.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7.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黑龙江省 A 机关

日期：×× 年 ×× 月 ×× 日

国家赔偿申请书

（错误执行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赔偿请求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结果： 否 ☐
执行标的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财产权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返还原物 ☐ 恢复原状 ☐ 赔偿损失 ☐ 金额：_____元 否 ☐
2. 停产停业损失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1. 必要留守职工工资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2. 必须缴纳的税款、社会保险费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3. 应当缴纳的水电费、保管费、仓储费、承包费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4. 合理的房屋场地租金、设备租金、设备折旧费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5. 维系停产停业期间运营所需的其他基本开支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否 ☐

3. 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错误拘留时间共 天（起止日期为： ），请求赔偿人身自由赔偿金 元（人民币，下同） 否 ☐
4. 其他赔偿请求	（逐项列明）
事实与理由	
（可完整表述纠纷涉及的事实与理由；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申请赔偿的法律依据和理由	
2.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3. 有无同类案件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4.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赔偿请求人（签字、盖章）：
日期：

国家赔偿答辩状

（错误执行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案由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侵犯财产权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4. 对停产停业损失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 (可另附页)	
8.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国家赔偿申请书
(错误执行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您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等。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当事人信息	
赔偿请求人 (自然人)	姓名：崔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77 年 3 月 2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无 职务：无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 × 路 × × 号 经常居住地：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 × × 路 × × 号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赔偿请求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代理人	有 ☒ 类型：律师 ☒ 亲友 ☐ 工作人员 ☐ 基层组织推荐人员 ☐ 其他 ☐ _____ 姓名：李 × × 单位：山东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赔偿义务机关	名称：A 机关 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 × × 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祝 × 职务：院长
赔偿义务机关是否就赔偿申请作出自赔决定	是 ☐ 决定书文号： 决定书结果： 否 ☒
执行标的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 × × 小区 135 号、136 号房屋。
赔偿请求	
(可完整表述赔偿请求；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侵犯财产权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赔偿： 是 ☒ 返还原物 ☒ 恢复原状 ☐ 赔偿损失 ☒ 金额 <u>3000 万</u> 元 (注：要求返还房产或赔偿损失。) 否 ☐
2. 停产停业损失赔偿	是否主张以下损失 是 ☐ 1. 必要留守职工工资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2. 必须缴纳的税款、社会保险费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3. 应当缴纳的水电费、保管费、仓储费、承包费 ☐ 金额 元；计算依据：

国家赔偿答辩状
(错误执行赔偿)

说明： 为了方便你单位更好地参加诉讼，保护你单位的合法权利，请填写本表。 1. 答辩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组织资格证明（如有），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 2. 本表所列内容是您参加诉讼以及人民法院查明案件事实所需，请务必如实填写。 3. 本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案件无关，您认为与案件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 如果诉讼参加人违反有关规定，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responsibility。			
案号	(2025) × × 法赔 2 号	案由	错误执行赔偿
当事人信息			
答辩人	名称：A 机关 住所地：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 × × 路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祝 × 职务：院长		
委托代理人	有 ☒ 姓名：于 × × 单位：A 机关 职务：工作人员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答辩事项 (对赔偿请求人请求的确认或异议)			
(可完整表述答辩事项；为方便、准确梳理要点，相关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1. 对赔偿请求人陈述的基本事实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执行中是以 EMS 特快专递方式向崔 × 送达的执行通知书，邮件退回后在《人民法院报》刊登公告送达，符合法律规定。在拍卖程序中，执行局及司法鉴定管理处均是通过发特快专递或电话通知的方式通知崔 ×，在通知不到的情况下，采取了公告送达。执行卷宗中的材料可以看出，已电话联系到崔 × 等人，崔 × 应该知道涉案房产进行拍卖的情况，但崔 × 一直不予配合。
2. 对侵犯人身自由赔偿金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3. 对侵犯财产权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执行程序合法，不应赔偿。
4. 对停产停业损失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5. 对精神损害赔偿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6. 对其他赔偿请求有无异议	无 ☒ 有 ☐ 异议内容：
7. 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可另附页）	附页
8. 有无参考裁判文书或指导性案例（可另附页）	是 ☐ 案号 / 案例名称： 否 ☐
9.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附页

答辩人（签字、盖章）：A 机关
 日期：×× 年 ×× 月 ×× 日

强制执行申请书

（申请执行用）

说明：

1. 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判决、裁定，刑事判决、裁定中的财产部分，以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当事人必须履行。一方拒绝履行的，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为了方便您申请执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时，除本申请书外，还需向人民法院提供以下材料：（1）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生效法律文书副本及生效证明；（3）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继承或承受权利的证明文件；（4）其他应当提交的文件或证件。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申请执行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公证债权文书、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执行，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

●被执行人可能存在财产不足或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形，执行过程中，申请执行人应当向执行法院积极提供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

●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且该被执行人为法人的，被执行人财产按照执行法院采取执行措施的先后顺序受偿。当作为被执行人的法人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被执行人破产、重整等申请。

当事人信息

申请执行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申请执行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被执行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执行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执行依据信息	
文书类型 (注: 1. 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处理决定, 需先经人民法院裁定准予执行; 2. 申请执行债权文书的, 需一并提交执行证书)	民事类: 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制裁决定 ☐ 支付令 ☐ 刑事类: 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 ☐ 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 ☐ 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 ☐ 行政类: 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行政处罚决定 ☐ 行政处理决定 ☐ 仲裁、公证类: 裁决书 ☐ 调解书 ☐ 财产保全裁定 ☐ 证据保全裁定 ☐ 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 其他 ☐ _____
执行依据作出机构	
案 由	
文书号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执行依据判项主文	
申请执行事项	
(可概括描述申请执行的请求、事实与理由, 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申请执行事项	金钱给付 ☐ : 本金 ☐ : _____ 一般债务利息 ☐ : _____ 迟延履行利息 ☐ : _____ 其他费用 ☐ : _____ 行为执行 ☐ _____ 交付特定物 ☐ _____ 其他 ☐ _____

是否有诉前 / 诉讼保全	有 ☐ 保全案号： 保全措施最早到期时间： 年 月 日 无 ☐
其他财产线索	

申请执行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强制执行申请书
(申请执行用)

说明：

1. 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判决、裁定，刑事判决、裁定中的财产部分，以及法律规定由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法律文书，当事人必须履行。一方拒绝履行的，当事人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执行。为了方便您申请执行，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时，除本申请书外，还需向人民法院提供以下材料：（1）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生效法律文书副本及生效证明；（3）继承人或权利承受人继承或承受权利的证明文件；（4）其他应当提交的文件或证件。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申请执行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公证债权文书、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执行，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

●被执行人可能存在财产不足或无财产可供执行的情形，执行过程中，申请执行人应当向执行法院积极提供被执行人的财产线索。

●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且该被执行人为法人的，被执行人财产按照执行法院采取执行措施的先后顺序受偿。当作为被执行人的法人财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时，各债权人可以向人民法院提出被执行人破产、重整等申请。

当事人信息

申请执行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申请执行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贵州 × ×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注册地/登记地: 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银行账号: × × × × × × × × × × × × × × × × 开户名: 贵州 × × × × 有限公司 开户行: 贵州省贵阳 × × × 支行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李 × × 单位: 贵州 × × × × 有限公司 职务: 公司员工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被执行人 (自然人)	姓名: 王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55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路 × × 号院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被执行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织金县 × × × × 煤矿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贵州省毕节市 × × × × 村 注册地/登记地: 贵州省毕节市 × × × × 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王 × × 职务: 该矿负责人 联系电话: ×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被执行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贵州 ×× 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贵州省安顺市 ×××× 村 注册地/登记地: 贵州省安顺市 ×××× 村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林 ×× 职务: 董事长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执行依据信息	
文书类型 (注: 1. 行政处罚决定、行政处理决定, 需先经人民法院裁定准予执行; 2. 申请执行债权文书的, 需一并提交执行证书)	民事类: 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制裁决定 ☐ 支付令 ☐ 刑事类: 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 ☐ 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 ☐ 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 ☐ 行政类: 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行政处罚决定 ☐ 行政处理决定 ☐ 仲裁、公证类: 裁决书 ☐ 调解书 ☐ 财产保全裁定 ☐ 证据保全裁定 ☐ 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 其他 ☐ _____
执行依据作出机构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案 由	借款合同纠纷
文书号	(2015) 黔高民终字第 ×× 号
生效日期	2015 年 4 月 14 日
执行依据判项主文	一、织金县 ×××× 煤矿、王 ×× 共欠贵州 ×××× 有限公司本金人民币 1800 万元, 利息 200 万元; 二、上述本金及利息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前归还; 若织金县 ×××× 煤矿、王 ×× 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还款, 只要有一期违约, 贵州 ×××× 有限公司即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三、织金县 ×××× 煤矿、王 ××、贵州 ×× 集团有限公司均同意拍卖织金县 ×××× 煤矿名下的资产 (含采矿权证) 用以偿还欠款; 四、贵州 ×× 集团有限公司在 500 万元范围内承担还款责任。

申请执行事项	
(2015)黔高民终字第××号调解书已经生效,但王××、织金县××××煤矿、贵州××集团有限公司未按调解书确定的义务履行,请求按调解书执行。	
申请执行事项	金钱给付 ☒ : 本金 ☒ : 1600 万元 一般债务利息 ☒ : 130 万元 迟延履行利息 ☒ : 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的四倍支付 其他费用 ☒ : 被执行人承担申请执行费用 行为执行 ☐ 交付特定物 ☐ 其他 ☒ 拍卖织金县××××煤矿名下的资产(含采矿权证)
是否有诉前/诉讼保全	有 ☒ 保全案号:(2015)筑保字第×××号 保全措施最早到期时间:2016年3月7日 无 ☐
其他财产线索	1. 织金县××××煤矿有新批准的采矿权; 2. 王××在安顺市区新买有商铺。

申请执行人(签字、盖章): 李 × 贵州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

（申请单次解禁用）

说明：

1. 被限制消费的个人因本人或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近亲属丧葬，以及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参加外事活动或重要考试等紧急情况亟需赴外地，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为了方便您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专用，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申请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提供虚假证据或者违反承诺从事消费行为的，人民法院应当恢复对其采取的限制乘坐飞机、高铁措施，并可以依法对申请人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解除期间最长不超过一个月。以“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不受一个月期限限制，解除期限由申请执行人和被执行人商定。

案件信息

执行法院

执行案号

被执行人

申请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负责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申请事由及期限	
(可概括描述申请暂时解除限制措施的事实与理由, 相关具体内容请在下方要素式表格中填写)	
申请暂时解除的理由	本人重大疾病就医□ 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 近亲属丧葬□ 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 参加外事活动或重要考试□ 需要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
乘坐飞机、高铁行程	出行时间 年 月 日 乘坐飞机□ 高铁□ 拟乘坐的航班号/高铁车次_____ 返程时间 年 月 日 乘坐飞机□ 高铁□ 拟乘坐的航班号/高铁车次_____
暂时解除期限 (最长不超过一个月, 以“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 不受一个月期限限制)	开始时间: 年 月 日 结束时间: 年 月 日
承诺 (电子版需输入一遍承诺内容,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 纸质版需手写一遍承诺内容,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	<u>本人承诺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事项及提交的证据材料属实, 在暂时解除期间不从事其他限制消费行为。如提供虚假证据或者违反承诺从事消费行为的, 愿意接受罚款、拘留乃至刑事处罚。</u> 承诺人: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以“本人重大疾病就医”事由申请, 可提交病历扫描件等证明材料。 2. 以“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事由申请, 可提交病历扫描件、家属告知单等证明材料。 3. 以“近亲属丧葬”事由申请, 可提交死亡证明、家属告知单等证明材料。 4. 以“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事由申请, 可提交执行公务通知书等证明材料。 5. 以“参加外事活动”事由申请, 可提交参加外事活动通知书等证明材料。 6. 以“参加重要考试”事由申请, 可提交准考证等证明材料。 7. 以“需要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事由申请, 可提交申请人同意书等证明材料。	

申请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申请书
(申请单次解禁用)

说明：

1. 被限制消费的个人因本人或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近亲属丧葬，以及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参加外事活动或重要考试等紧急情况亟需赴外地，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为了方便您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专用，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申请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提供虚假证据或者违反承诺从事消费行为的，人民法院应当恢复对其采取的限制乘坐飞机、高铁措施，并可以依法对申请人予以罚款、拘留；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解除期间最长不超过一个月。以“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不受一个月期限限制，解除期限由申请执行人和被执行人商定。

案件信息	
执行法院	× × 省 × × 市 × × 区人民法院
执行案号	(2015) 筑执字第 × × × 号
被执行人	贵州省贵阳 × × × × 有限责任公司
申请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负责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 单位被执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姓名：林 × ×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63 年 × × 月 × × 日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职务：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经常居住地：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893

申请事由及期限	
本人受 ×× 方邀请，拟参加在上海市举办的 ×× 会议，会期 2025 年 1 月 13 日至 1 月 19 日，特申请暂时解除对本人的限制措施。	
申请暂时解除理由	本人重大疾病就医□ 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 近亲属丧葬□ 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 参加外事活动或重要考试☑ 需要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
乘坐飞机、高铁行程	出行时间 2025 年 1 月 12 日 乘坐飞机☑ 高铁□ 拟乘坐的航班号 / 高铁车次 <u>HU××××/CA××××/CZ××××</u> 返程时间 2025 年 1 月 20 日 乘坐飞机□ 高铁☑ 拟乘坐的航班号 / 高铁车次 <u>G××××/D××××/Z×××</u>
暂时解除期限 (最长不超过一个月， 以“赴外地从事生产 经营、务工等活动” 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 机、高铁限制措施的， 不受一个月期限限制)	开始时间 2025 年 1 月 12 日 结束时间 2025 年 1 月 20 日
承诺 (电子版需输入一遍 承诺内容，并在承诺 人处签名；纸质版需 手写一遍承诺内容，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	<u>本人承诺申请暂时解除乘坐飞机、高铁限制措施的事项及提交的证据材料属实，在暂时解除期间不从事其他限制消费行为。如提供虚假证据或者违反承诺从事消费行为的，愿意接受罚款、拘留乃至刑事处罚。</u> 承诺人：林 ××
证据清单（可另附页）	
1. 以“本人重大疾病就医”事由申请，可提交病历扫描件等证明材料。 2. 以“近亲属重大疾病就医”事由申请，可提交病历扫描件、家属告知单等证明材料。 3. 以“近亲属丧葬”事由申请，可提交死亡证明、家属告知单等证明材料。 4. 以“本人执行或配合执行公务”事由申请，可提交执行公务通知书等证明材料。 5. 以“参加外事活动”事由申请，可提交参加外事活动通知书等证明材料。 6. 以“参加重要考试”事由申请，可提交准考证等证明材料。 7. 以“需要赴外地从事生产经营、务工等活动”事由申请，可提交申请人同意书等证明材料。	

申请人（签字、盖章）：林 ××
日期：×× 年 ×× 月 ×× 日

参与分配申请书

（申请案款分配用）

说明：

1. 被执行人为公民或者其他组织，在执行程序开始后，被执行人的其他已经取得执行依据的债权人发现被执行人的财产不能清偿所有债权的，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参与分配。为了方便您申请参与分配，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参与分配专用，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 ★特别提示★
- 申请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果申请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公证债权文书、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参与分配，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
- 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金钱给付内容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多个债权人的债权种类不同的，基于所有权和担保物权而享有的债权，优先于普通债权受偿；普通债权再按比例受偿。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申请人是否有优先受偿权利	否 ☐ 是 ☐ 优先受偿权利类型：质押、抵押 ☐ 建设工程价款 ☐ 拆迁安置 ☐ 消费者 ☐ 其他 ☐ _____
申请分配金额	
申请分配理由	
证据	

申请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参与分配申请书 (申请案款分配用)

说明:

1. 被执行人为公民或者其他组织,在执行程序开始后,被执行人的其他已经取得执行依据的债权人发现被执行人的财产不能清偿所有债权的,可以向人民法院申请参与分配。为了方便您申请参与分配,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参与分配专用,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 申请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果申请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基于捏造的事实获取的仲裁裁决或者调解书、公证债权文书、支付令等生效法律文书申请参与分配,或者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执行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

● 多份生效法律文书确定金钱给付内容的多个债权人分别对同一被执行人申请执行,多个债权人的债权种类不同的,基于所有权和担保物权而享有的债权,优先于普通债权受偿;普通债权再按比例受偿。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银行账号: 开户名: 开户行: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贵州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贵州省贵阳 ×××× 产业园 注册地/登记地: 贵州省贵阳 ××××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李 × 职务: 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银行账号: ×××××××××××××××× 开户名: 贵州 ×××× 有限公司 开户行: 中国 ×× 银行安顺市分行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石 × 单位：贵州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申请事项	
执行案号及被执行人 (控制执行款的执行案件)	执行案号：(2023)京01执×××号 被执行人：王××、林××
申请分配依据及内容 (申请人取得的生效法律文书)	是否已取得生效法律文书 否 ☐ 是 ☒ 文书种类： 民事类：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支付令 ☐ 刑事类：刑事附带民事判决书 ☐ 刑事附带民事裁定书 ☐ 刑事附带民事调解书 ☐ 行政类：判决书 ☐ 裁定书 ☐ 调解书 ☐ 行政处罚决定 ☐ 行政处理决定 ☐ 仲裁、公证类：裁决书 ☐ 调解书 ☐ 财产保全裁定 ☐ 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 其他 ☐ _____ 生效法律文书案号：(2015)黔高民终字第××号 生效法律文书内容： <u>一、织金县××××煤矿、王××共欠贵州××××有限公司本金人民币1800万元，利息200万元；</u> <u>二、上述本金及利息于2016年12月31日前归还；若织金县××××煤矿、王××未按本协议约定期限还款，只要有一期违约，贵州××××有限公司即有权向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u> <u>三、织金县××××煤矿、王××、贵州××集团××有限公司均同意拍卖织金县××××煤矿名下的资产(含采矿权证)用以偿还欠款；</u> <u>四、贵州××集团××有限公司在500万元范围内承担还款责任。</u>

申请分配依据及内容 (申请人取得的生效法律文书)	是否已经申请执行: 否 ☐ 是 ☒ 执行法院: 贵州省黔东南中院 案号: (2015)筑执字第 ××× 号 已执行到位金额: 200 万元 案件状态: 执行中 ☐ 终本 ☒ 终结 ☐
申请人是否有优先受偿权利	否 ☒ 是 ☐ 优先受偿权利类型: 质押、抵押 ☐ 建设工程价款 ☐ 拆迁安置 ☐ 消费者 ☐ 其他 ☐
申请分配金额	1800 万元
申请分配理由	生效判决 (2015)黔高民终字第 ×× 号民事调解书确认织金县 ×××× 煤矿、王 ×× 共欠申请人本金人民币 1800 万元,利息 200 万元,但织金县 ×××× 煤矿、王 ×× 仅支付 200 万,尚有 1800 万元未偿还。贵州省黔东南中院确认 (2015)筑执字第 ××× 号案中织金县 ×××× 煤矿、王 ×× 已无财产可供执行,已于 2020 年 4 月 3 日出具 (2015)筑执字第 ××× 号执行裁定,终结本次执行。现 (2023)京 01 执 ××× 号案件拍卖了王 ×× 名下房产,执行款 1100 万元,申请人申请参与分配。
证据	(2015)黔高民终字第 ×× 号民事调解书 (2015)筑执字第 ××× 号执行裁定

申请人 (签字、盖章): 李 × 贵州 ×××× 有限公司
日期: ×× 年 ×× 月 ×× 日

执行担保申请书

（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用）

说明：

1. 在执行中，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并经申请执行人同意的，人民法院可以决定暂缓执行及暂缓执行的期限。被执行人逾期仍不履行的，人民法院有权执行被执行人的担保财产或者担保人的财产。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被执行人或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提供虚假担保，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执行担保可以由被执行人提供财产担保，也可以由他人提供财产担保或者保证。公司为被执行人提供执行担保的，应当提交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

当事人信息

担保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担保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实例

执行担保申请书
(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用)

说明：

1. 在执行中，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提供担保，并经申请执行人同意的，人民法院可以决定暂缓执行及暂缓执行的期限。被执行人逾期仍不履行的，人民法院有权执行被执行人的担保财产或者担保人的财产。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被执行人或他人提供执行担保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被执行人或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提供虚假担保，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执行担保可以由被执行人提供财产担保，也可以由他人提供财产担保或者保证。公司为被执行人提供执行担保的，应当提交符合公司法规定的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

当事人信息	
担保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林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63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贵州省安顺市 × × 镇 经常居住地：贵州省安顺市 × × 镇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担保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担保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被担保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 名称: 贵州 × × 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 × × × × × × × × ×
执行案号	(2015) 筑执字第 × × × 号
担保信息	
担保方式	财产担保 ☒ 保证 ☐ 其他 ☐ _____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及 数额	被担保的债权种类: 金钱给付 ☒ 特定物交付 ☐ 行为 ☐ 其他 ☐ 被担保的债权数额: 500 万元本金及判决确定的利息
担保范围	本案执行依据确定被执行人全部债务
担保期间	2016 年 1 月 7 日 —— 2017 年 1 月 6 日
申请暂缓执行期限	2016 年 1 月 7 日 —— 2017 年 1 月 6 日
担保财产的情况	名称 <u>别墅</u> 数量 <u>1 套</u> 质量 _____ 状况 <u>空置</u> 所在地 <u>贵州省安顺市 × × × 路 × × × 号</u> 所有权或使用权归属 <u>林 × ×</u> 权利瑕疵 (如有抵押、有其他担保、有租赁等) <u>在 × × 银行有抵押贷款</u> 其他 _____
承诺 (电子版需输入一遍 承诺内容,并在承诺 人处签名;纸质版需 手写一遍承诺内容, 并在承诺人处签名)	如被执行人在你院暂缓执行期限届满后仍不履行义务,你院可以直接执行 本人 / 本单位的财产。 承诺人: 林 × ×
材料清单 (可另附页)	
房屋所有权证复印件	

申请人 (签字、盖章): 林 × × 贵州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

（网络司法拍卖确认优先购买权人用）

说明：

1. 优先购买权人经人民法院确认后，取得优先竞买资格以及优先竞买代码、参拍密码，并以优先竞买代码参与竞买；未经确认的，不得以优先购买权人身份参与竞买。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确认优先购买权资格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申请人违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提供虚假信息、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确认优先购买权人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执行案号	
优先权确认信息	
优先购买权种类	共有人优先购买权 ☐ 承租人的优先购买权 ☐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的优先购买权 ☐ 其他 ☐ _____
优先购买标的物	
申请优先购买理由	
材料清单 (可另附页)	

申请执行人（签字、盖章）：
日期：

实例

确认优先购买权申请书

（网络司法拍卖确认优先购买权人用）

说明:

1. 优先购买权人经人民法院确认后，取得优先竞买资格以及优先竞买代码、参拍密码，并以优先竞买代码参与竞买；未经确认的，不得以优先购买权人身份参与竞买。

2.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确认优先购买权资格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3.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诉讼参加人应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申请人违反民事诉讼法及相关司法解释的规定,提供虚假信息、通过捏造事实等导致人民法院错误确认优先购买权人的,人民法院将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姓名: 林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63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经常居住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石 × 单位：贵州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执行案号	(2015) 筑执字第 ××× 号
优先权确认信息	
优先购买权种类	共有人优先购买权 ☐ 承租人的优先购买权 ☒ 有限责任公司股东优先购买权 ☐ 其他 ☐ _____
优先购买标的物	被执行人名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 ×× 小区 ×× 幢 ×× 单元 ×× 室房产
申请优先购买理由	申请人与被执行人在 2010 年即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案涉房屋由申请人承租，租期至 2030 年。租赁合同签订以来，申请人一直居住在该房屋中。
材料清单 (可另附页)	
《租赁合同》	

申请执行人 (签字、盖章)：林 ××
日期：×× 年 ×× 月 ×× 日

执行异议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提出异议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认为执行行为违反法律规定的,或者案外人对执行标的有异议的,可以向负责执行的人民法院提出书面异议。为了方便您提出执行异议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您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异议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以下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异议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异议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异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异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执行案号	

异议事项	
执行标的□	主张标的物所有权或其他实体权利□
执行立案□	超过法定期限□ 不符合立案条件□ 其他□_____
执行标的额□	债务已部分或全部履行□ 一般债务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迟延履行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查、扣、冻财产□	冻结监管账户（专用账户）□ 超标的查、扣、冻 □ 查、扣、冻案外人财产□ 不存在到期债权或数额错误□ 其他□_____
评估、鉴定、询价、 议价□	程序违法：财产基本信息错误□ 超出财产范围或者遗漏财产□ 相关机构或者人员不具备评估资质□ 其他□_____ 实体错误：参照标准错误□ 计算方法错误□ 结果错误□ 其他□_____
财产处置□	处置程序违法□ 低价拍卖变卖□ 以物抵债错误□ 税费承担分配错误□ 处置案外人财产□ 其他□_____
财产分配与发放□	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不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其他□_____
执行结案□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错误□ 中止执行错误□ 终结执行错误□ 执行完毕错误□ 其他□_____
其他□	
异议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证据清单 (案外人异议必填，可另附页)

异议人（ 签字、盖章 ）：
日期：

实例

执行异议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提出异议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认为执行行为违反法律规定的,或者案外人对执行标的有异议的,可以向负责执行的人民法院提出书面异议。为了方便您提出执行异议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利,请您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异议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以下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异议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异议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林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63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经常居住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
异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异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石 × 单位：贵州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名称：贵州 × ×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注册地/登记地：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 职务：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上市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执行案号	(2015)筑执字第 × × × 号

异议事项	
执行标的 ☐	主张标的物所有权或其他实体权利 ☐
执行立案 ☐	超过法定期限 ☒ 不符合立案条件 ☐ 其他 ☐ _____
执行标的额 ☐	债务已部分或全部履行 ☒ 一般债务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 计息期间错误 ☐ 其他 ☐ _____ 迟延履行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 计息期间错误 ☐ 其他 ☐ _____
查、扣、冻财产 ☒	冻结监管账户（专用账户） ☐ 超标的查、扣、冻 ☐ 查、扣、冻案外人财产 ☐ 不存在到期债权或数额错误 ☐ 其他 ☒ 已履行完毕，不应再对异议人采取执行措施_____
评估、鉴定、询价、议价 ☐	程序违法：财产基本信息错误 ☐ 超出财产范围或者遗漏财产 ☐ 相关机构或者人员不具备评估资质 ☐ 其他 ☐ _____ 实体错误：参照标准错误 ☐ 计算方法错误 ☐ 结果错误 ☐ 其他 ☐ _____
财产处置 ☐	处置程序违法 ☐ 低价拍卖变卖 ☐ 以物抵债错误 ☐ 税费承担分配错误 ☐ 处置案外人财产 ☐ 其他 ☐ _____
财产分配与发放 ☐	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 不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 其他 ☐ _____
执行结案 ☐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错误 ☐ 中止执行错误 ☐ 终结执行错误 ☐ 执行完毕错误 ☐ 其他 ☐ _____
其他 ☐	
异议请求	
1. 请求立即中止对异议人的错误执行措施； 2. 立即发还贵阳中院于 2023 年 × × 月 × × 日错误扣划的存款 260 万元。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1. 贵州 × × 集团 × × 有限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执行和解协议》项下义务，应不再承担责任，贵阳中院扣划异议人存款于法无据。 2. (2015) 筑执字第 × × × 号已过 2 年执行时效。 3. 贵阳中院违反原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履行顺序，直接执行异议人财产损害异议人顺位利益。	
证据清单 (案外人异议必填，可另附页)	
《执行和解协议》	

异议人（签字、盖章）：林 × × ×
日期：× × 年 × × 月 × × 日

执行复议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申请复议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不予受理或者驳回申请裁定不服的，可以自裁定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为了方便您提出执行复议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复议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以下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复议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复议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复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复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民族: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_____ 经常居住地: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_____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_____ 注册地/登记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文书号	
送达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复议事项	
执行标的 ☐	主张标的物所有权或其他实体权利 ☐
执行立案 ☐	超过法定期限 ☐ 不符合立案条件 ☐ 其他 ☐ _____

执行标的额□	债务已部分或全部履行□ 一般债务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迟延履行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查、扣、冻财产□	冻结监管账户（专用账户）□ 超标的查、扣、冻 □ 查、扣、冻案外人财产□ 不存在到期债权或数额错误□ 其他□_____
评估、鉴定、询价、 议价□	程序违法：财产基本信息错误□ 超出财产范围或者遗漏财产□ 相关机构或者人员不具备评估资质□ 其他□_____ 实体错误：参照标准错误□ 计算方法错误□ 结果错误□ 其他□_____
财产处置□	处置程序违法□ 低价变卖□ 以物抵债错误□ 税费承担分配错误□ 处置案外人财产□ 其他□_____
财产分配与发放□	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不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其他□_____
惩戒措施□	限制高消费□ 限制出入境□ 列入失信名单□ 罚款□ 拘留□ 其他□_____
执行结案□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错误□ 中止执行错误□ 终结执行错误□ 执行完毕错误□ 其他□_____
其他□	
复议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申请人（ 签字、 盖章 ）：
日期：

实例

执行复议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申请复议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不予受理或者驳回申请裁定不服的,可以自裁定送达之日起十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复议。为了方便您提出执行复议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您如实填写本表。

2. 申请执行复议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以下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申请执行复议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复议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林 ×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63 年 × × 月 × × 日 民族: 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经常居住地: 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复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复议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石 × 单位：贵州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名称：贵州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贵州省贵阳 ×××× 产业园 注册地/登记地：贵州省贵阳 ××××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 职务：经理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原文书号	(2024) 黔 01 执异 ×× 号
送达日期	2024 年 12 月 11 日

复议事项	
执行标的□	主张标的物所有权或其他实体权利□
执行立案□	超过法定期限 ☒ 不符合立案条件□ 其他□_____
执行标的额□	债务已部分或全部履行 ☒ 一般债务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迟延履行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查、扣、冻财产□	冻结监管账户（专用账户）□ 超标的查、扣、冻 ☒ 查、扣、冻案外人财产□ 不存在到期债权或数额错误□ 其他 ☒ 已履行完毕，不应再对异议人采取执行措施_____
评估、鉴定、询价、 议价□	程序违法：财产基本信息错误□ 超出财产范围或者遗漏财产□ 相关机构或者人员不具备评估资质□ 其他□_____ 实体错误：参照标准错误□ 计算方法错误□ 结果错误□ 其他□_____
财产处置□	处置程序违法□ 低价变卖□ 以物抵债错误□ 税费承担分配错误□ 处置案外人财产□ 其他□_____
财产分配与发放□	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不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其他□_____
惩戒措施□	限制高消费□ 限制出入境□ 列入失信名单□ 罚款□ 拘留□ 其他□_____
执行结案□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错误□ 中止执行错误□ 终结执行错误□ 执行完毕错误□ 其他□_____
其他□	
复议请求	
1. 撤销（2024）黔 01 执异 ×× 号执行裁定； 2. 立即中止对复议申请人的错误执行措施，发还贵阳中院于 2023 年 ×× 月 ×× 日错误扣划的存款 260 万元。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1. 贵州 ×× 集团 ×× 有限公司已经履行完毕《执行和解协议》项下义务，应不再承担责任，贵阳中院扣划异议人存款于法无据。 2. （2015）筑执字第 ××× 号已过 2 年执行时效。 3. 贵阳中院违反原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履行顺序，直接执行异议人财产损害异议人顺位利益。 4. （2024）黔 01 执异 ×× 号执行裁定遗漏申请人的异议理由。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执行和解协议》	

申请人（签字、盖章）：林 ××
日期：×× 年 ×× 月 ×× 日

执行监督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申请监督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于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复议裁定不服，可在裁定书生效后六个月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为了方便您的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执行监督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的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执行监督申请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_____ 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民族: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_____ 经常居住地: _____ 证件类型: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_____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_____ 注册地/登记地: 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_____ 职务: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_____
原文书号	
送达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监督事项	
执行标的 ☐	主张标的物所有权或其他实体权利 ☐
执行立案 ☐	超过法定期限 ☐ 不符合立案条件 ☐ 其他 ☐ _____

执行标的额□	债务已部分或全部履行□ 一般债务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迟延履行利息：计息标准错误□ 计息期间错误□ 其他□_____
查、扣、冻财产□	冻结监管账户（专用账户）□ 超标的查、扣、冻 □ 查、扣、冻案外人财产□ 不存在到期债权或数额错误□ 其他□_____
评估、鉴定、询价、 议价□	程序违法：财产基本信息错误□ 超出财产范围或者遗漏财产□ 相关机构或者人员不具备评估资质□ 其他□_____ 实体错误：参照标准错误□ 计算方法错误□ 结果错误□ 其他□_____
财产处置□	处置程序违法□ 低价变卖□ 以物抵债错误□ 税费承担分配错误□ 处置案外人财产□ 其他□_____
财产分配与发放□	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不准予参与分配错误□ 其他□_____
惩戒措施□	限制高消费□ 限制出入境□ 列入失信名单□ 罚款□ 拘留□ 其他□_____
执行结案□	终结本次执行程序错误□ 中止执行错误□ 终结执行错误□ 执行完毕错误□ 其他□_____
其他□	
监督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申请人（ 签字、盖章 ）：
日期：

实例

执行监督申请书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申请监督用)

说明:

1.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对于人民法院作出的执行复议裁定不服，可在裁定书生效后六个月内向上一级人民法院申请执行监督。为了方便您的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2. 执行监督申请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的材料: (1) 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 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 (2) 相关证据材料。

3.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执行监督申请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4.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责任。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姓名：林 × ×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1963 年 × × 月 × ×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经常居住地：贵州省安顺市 × × × × 镇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石 × 单位：贵州 × × 律师事务所 职务：律师 联系电话：× × × × × × × × × × 代理权限：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姓名： 性别：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 利害关系人□ 案外人□ 其他□ _____ 名称：贵州 × × × × 有限公司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注册地/登记地：贵州省贵阳 × × × × 产业园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李 × 职务：经理 联系电话：× ×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 × × × × × × × × × × ×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国有□(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原文书号	(2024)黔执复 × × 号
送达日期	2025 年 2 月 1 日

不予执行申请书

（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用）

说明：

1. 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应当在执行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有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八条第四、六项规定情形且执行程序尚未终结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有关事实或案件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案外人向人民法院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或者仲裁调解书的，应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人民法院对该标的采取执行措施之日起三十日内提出。

被执行人申请不予执行公证债权文书，应当在执行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有公证员为本人、近亲属办理公证，或者办理与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的公证的，或者公证员办理该项公证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行为，已经由生效刑事法律文书等确认的等情形，且执行程序尚未终结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有关事实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2. 为了方便您不予执行特定法律文书的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3. 申请不予执行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的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生效法律文书副本；（3）相关证据材料。

4.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不予执行申请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被执行人☐ 案外人☐ 其他☐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姓名: 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特别授权☐ _____ 无☐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被执行人☐ 案外人☐ 其他☐_____ 姓名: 性别: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民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被执行人☐ 案外人☐ 其他☐_____ 名称: 住所地(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企业法人☐ 事业单位☐ 社会团体☐ 基金会☐ 社会服务机构☐ 机关法人☐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个人独资企业☐ 合伙企业☐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所有制性质: 国有☐ (控股☐ 参股☐) 民营☐ 其他_____

不予执行文书信息	
法律文书类型	仲裁裁决 ☐ 仲裁调解书 ☐ 公证机关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 其他法律文书 ☐ _____
文书作出机构	
文书号	
执行案号	
执行通知书送达日期	年 月 日
申请不予执行类型	仲裁 ☐ ： 1. 当事人在合同中没有订有仲裁条款或者事后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 ☐ 2. 裁决的事项不属于仲裁协议的范围或者仲裁机构无权仲裁的 ☐ 3. 仲裁庭的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违反法定程序的 ☐ 4. 裁决所根据的证据是伪造的 ☐ 5. 对方当事人向仲裁机构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的 ☐ 6. 仲裁员在仲裁该案时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决行为的 ☐ 7. 仲裁案件当事人之间存在虚构法律关系，捏造案件事实的情形的 ☐ 8. 其他 ☐ _____ 公证债权文书 ☐ ： 1. 被执行人未到场且未委托代理人到场办理公证的 ☐ 2.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没有监护人代为办理公证的 ☐ 3. 公证员为本人、近亲属办理公证，或者办理与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的公证的 ☐ 4. 公证员办理该公证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行为，已经由生效刑事法律文书等确认的 ☐ 5. 其他严重违反法定公证程序的情形 ☐ _____
申请请求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申请人（ 签字、盖章 ）：
日期：

不予执行申请书

(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调解书或公证债权文书用)

说明：

1. 被执行人向人民法院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的，应当在执行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有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八条第四、六项规定情形且执行程序尚未终结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有关事实或案件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案外人向人民法院申请不予执行仲裁裁决或者仲裁调解书的，应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人民法院对该标的采取执行措施之日起三十日内提出。

被执行人申请不予执行公证债权文书，应当在执行通知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书面申请；有公证员为本人、近亲属办理公证，或者办理与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的公证的，或者公证员办理该项公证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行为，已经由生效刑事法律文书等确认的等情形，且执行程序尚未终结的，应当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有关事实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

2. 为了方便您不予执行特定法律文书的申请，保护您的合法权益，请如实填写本表。

3. 申请不予执行时需向人民法院提交的材料：（1）提交证明您身份的材料，如身份证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负责人身份证明等；（2）生效法律文书副本；（3）相关证据材料。

4. 本表所涉内容系针对不予执行申请专用，有些内容可能与您的具体申请无关，您认为与申请无关的项目可以填“无”或不填；对于本表中勾选项可以在对应项打“√”；您认为另有重要内容需要列明的，可以另附页填写。

5. 本表 word 电子版填写时，相关栏目可复制粘贴或扩容，但不得改变要素内容、格式设置。例如，多原告、多被告或多委托诉讼代理人等情况，可根据实际情况复制粘贴；需填写文字较多时，可根据实际对栏目进行扩容等。

★特别提示★

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应当遵守诚信原则如实认真填写表格。如果当事人、利害关系人、案外人违反民事诉讼法的规定，虚假诉讼、恶意诉讼、滥用诉权，人民法院将视违法情形依法追究

当事人信息	
申请人 (自然人)	身份：被执行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孙 × × 性别：男 ☒ 女 ☐ 出生日期：1980 年 1 月 1 日 民族：汉族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 × × × × × × × 住所地（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北京市朝阳区 × × 路 × × 幢 × 单元 × × 室 证件类型：身份证 证件号码：× × × × × × × × × × × × × × × ×

申请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被执行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北京市 ×××× 有限公司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北京市朝阳区 ×× 路 ×× 号 注册地 / 登记地: 北京市朝阳区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孙 ×× 职务: 总经理 联系电话: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委托诉讼代理人	有 ☒ 姓名: 钱 × 单位: 北京市 ×××× 有限公司 职务: 公司法务 联系电话: ×××××××××× 代理权限: 一般授权 ☒ 特别授权 ☐ _____ 无 ☐
其他当事人 (自然人)	身份: 申请执行人 ☒ 被执行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姓名: 邵 × 性别: 男 ☒ 女 ☐ 出生日期: 1980 年 ×× 月 ×× 日 民族: 汉 工作单位: 职务: 联系电话: ×××××××××× 住所地 (户籍所在地): 经常居住地: 北京市朝阳区 ×× 小区 ×× 幢 ×× 单元 ×× 室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
其他当事人 (法人、非法人组织)	身份: 被执行人 ☐ 案外人 ☐ 其他 ☐ _____ 名称: 住所地 (主要办事机构所在地): 注册地 / 登记地: 法定代表人 / 负责人: 职务: 联系电话: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 股份有限公司 ☐ 其他企业法人 ☐ 事业单位 ☐ 社会团体 ☐ 基金会 ☐ 社会服务机构 ☐ 机关法人 ☐ 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法人 ☐ 城镇农村的合作经济组织法人 ☐ 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法人 ☐ 个人独资企业 ☐ 合伙企业 ☐ 不具有法人资格的专业服务机构 ☐ 所有制性质: 国有 ☐ (控股 ☐ 参股 ☐) 民营 ☐ 其他 _____

不予执行文书信息	
法律文书类型	仲裁裁决 ☒ 仲裁调解书 ☐ 公证机关依法赋予强制执行效力的债权文书 ☐ 其他法律文书 ☐
文书作出机构	北京市 × × × × 仲裁委员会
文书号	(2024) 京仲字第 × × × × 号
执行案号	(2024) 京 02 执 × × × × 号
执行通知书送达日期	2024 年 3 月 11 日
申请不予执行类型	仲裁 ☒ ： 1. 当事人在合同中没有订有仲裁条款或者事后没有达成书面仲裁协议 ☒ 2. 裁决的事项不属于仲裁协议的范围或者仲裁机构无权仲裁的 ☐ 3. 仲裁庭的组成或者仲裁的程序违反法定程序的 ☒ 4. 裁决所根据的证据是伪造的 ☒ 5. 对方当事人向仲裁机构隐瞒了足以影响公正裁决的证据的 ☐ 6. 仲裁员在仲裁该案时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决行为的 ☒ 7. 仲裁案件当事人之间存在虚构法律关系，捏造案件事实的情形的 ☐ 8. 其他 ☐ 公证债权文书 ☐ ： 1. 被执行人未到场且未委托代理人到场办理公证的 ☐ 2. 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没有监护人代为办理公证的 ☐ 3. 公证员为本人、近亲属办理公证，或者办理与本人、近亲属有利害关系的公证的 ☐ 4. 公证员办理该公证有贪污受贿、徇私舞弊行为，已经由生效刑事法律文书等确认的 ☐ 5. 其他严重违反法定公证程序的情形 ☐
申请请求	
1. 依法裁定不予执行 (2024) 京仲字第 × × × × 号仲裁裁决书； 2. 依法解除对北京市 × × × × 有限公司、孙 × × 的所有执行措施。	
事实与理由 (可另附页)	
一、孙 × × 与邵 × 签订的《借款合同》没有约定产生纠纷时应通过仲裁解决，北京市 × × × × 仲裁委员会不应该受理邵 × 的仲裁申请。 二、北京市 × × × × 仲裁委员会未通知申请人选择仲裁庭成员，违反法定程序。 三、仲裁员在仲裁本案时收受被申请人财物，已被立案调查。	

证据清单
(可另附页)

1. 孙 × × 与邵 × 签订的《借款合同》;
2. 仲裁员郭 × × 被立案调查的证明。

申请人(签字、盖章): 孙 × × 北京市 × × × × 有限公司
日期: × × 年 × × 月 × × 日

